

股票代號：3356



奇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五年度

年 報

查詢本年報網址：<http://mops.twse.com.tw>

公司網址：<http://www.geovision.com.tw>

民 國 一 〇 六 年 五 月 二 日 刊 印

一、本公司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公司發言人

姓名：李建邦
職稱：財務長兼行政管理處及營運管理處協理
電話：(02)8797-8377
電子郵件信箱：ir@geovision.com.tw

代理發言人

姓名：陳香仁
職稱：公關部經理
姓名：莊佳容
職稱：會計部經理
電話：(02)8797-8377
電子郵件信箱：ir@geovision.com.tw

二、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連絡電話：

總公司地址：台北市內湖路一段 246 號 9 樓
電話：(02)8797-8377
分公司及工廠：新北市汐止區南陽街 209、211 號 7 樓

三、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永豐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博愛路 17 號 3 樓
網址：<http://www.sinotrade.com.tw>
電話：(02)2381-6288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姓名：徐聖忠會計師、吳漢期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台北市基隆路一段 333 號 27 樓
網址：<http://www.pwc.com/tw>
電話：(02)2729-6666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六、公司網址：<http://www.geovision.com.tw>

奇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5年度
年 報 目 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4
參、公司治理報告.....	9
一、組織系統.....	9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2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5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22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41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42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任職於 簽證會計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43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 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43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 關係之資訊.....	45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 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46
肆、募資情形.....	47
一、資本及股份.....	47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51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51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51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51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52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54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54
伍、營運概況.....	55
一、業務內容.....	55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62
三、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 均年齡及學歷比率分布.....	66
四、環保支出資訊.....	66
五、勞資關係.....	67
六、重要契約.....	67
陸、財務概況.....	68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68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73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77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含會計師查核報告、兩年對照之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 、權益變動表、現金流量表及附註或附表.....	77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但不含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77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 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77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175
一、財務狀況.....	175
二、財務績效.....	176
三、現金流量.....	177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177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 計畫.....	178
六、風險管理應分析評估事項.....	178
七、其他重要事項.....	180
捌、特別記載事項.....	181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181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186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186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186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本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 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186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

105年對奇偶科技來說是非常艱困的一年，105年的全年營業收入19.1億元，較前一年減少一成，是繼102年以來的營收新低。稅後淨利1.4億元，較前一年減少六成，也是本公司歷年來獲利的最低點。營收及獲利雙雙不如預期，讓長年支持本公司的股東們失望，本人在此謹代表奇偶科技及全體員工向股東們致上最誠摯的歉意。

回顧105年奇偶在海外市場的業績幾乎全面性地衰退，是奇偶成立以來不曾面對的挑戰；奇偶的競爭對手已經從以往的歐美國家轉為中國，中國的競爭對手非常快速地在全球各地市場攻城略地，速度超乎歐美與台灣廠商的預期。面對如此積極的競爭態勢，本公司在106年必須全體更快速地前進，除了要努力做到台灣監控自有品牌出貨量第一名之外，也要努力推出更多新產品，在全球市場通路更深入耕耘，努力維持產品面及市場面的競爭力。我對奇偶的未來仍保持樂觀的看法，雖然我們目前面對的是強勁的競爭對手，但是奇偶在監控技術實力仍有很好的基礎，奇偶科技的產品有完整的整合功能，軟體實力在全球監控領域中是有目共睹的，當硬體價格戰進入尾聲，軟體實力的重要性會更加彰顯，透過新的產品及策略，奇偶在106年及未來還是有很好的機會能夠重新站起。

奇偶105年8月份奇偶網路攝影機新產品 PPTZ Camera (GV-PPTZ7300)通過美國專利商標局 (USPTO)核准專利「CAMERA SYSTEM WITH A FULL VIEW MONITORING FUNCTION」，並開始在全球各市場銷售。去年亦推出高階千萬畫素與 H.265 百萬畫素系列攝影機，兼顧高階專案市場與平價市場的安裝需求。106年除了持續擴展 H.265 的攝影機機種，並新推多款物美實惠的網路攝影機以外，也預計一舉將網路攝影機提升至4千萬與5千萬畫素規格，讓奇偶能兼顧平價市場對價格的需求及中高階市場對品質的要求。

這幾年市場上變化非常快速，競爭也相當激烈，不論是歐美廠商或是台灣廠商，都必需面對市場上先後崛起的監控廠商及價格戰所帶來的巨大壓力與挑戰。監控產品若沒有硬體做為媒介則顯現不出軟體的價值；另一方面，產品若沒有軟體的加值則硬體不具競爭力。研發能力是監控科技公司延續的命脈，奇偶的核心優勢在研發及整合監控影像軟體與硬體。106年我們將持續推出更多功能好用又實惠的新硬體產品，並加強鞏固我們在監控影像軟體的實力。

雖然去年營收及獲利表現皆不如預期，但是我們堅信在安全監控市場上軟體實力才是存活的根本，有能力自製研發軟體並提供解決方案的廠商價值不會抹滅，我們冀望在106年，透過新產品的策略與年在新產品陸續上市及通路合作佈局下，奇偶在業績仍有機會復甦，再創傲人的成績。茲將105年度經營成果及今年展望報告如次。

一、105年營業報告書

(一)營業計劃實施成果

奇偶科技105年合併毛利率為45%，較前一年49%下降4個百分點，主要為網路攝影機產品價格調降，以致影響毛利率。因擰節費用效益產生，合併營業費用較104年微減1%。合併營業淨利率為12%，較前一年減少7個百分點。營業外匯兌損失達3千6百萬元，相較104年為匯兌利益2千9百萬元，使稅後純益為1.4億元，稅後純益率為8%，較前一年稅後純益率17%減少9個百分點。

(二)預算執行情形：因本公司不須編製財務預測，故不適用。

(三)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1.合併損益

單位：仟元

損益科目	104年度 (A)	105年度 (B)	成長率 (B-A) /A
營業收入	2,114,572	1,905,464	-9.9%
營業毛利	1,037,561	861,651	-17.0%
營業利益	390,849	218,586	-44.1%
稅前淨利	429,923	167,632	-61.0%
本期淨利	352,391	125,276	-64.4%
合併淨損益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	352,408	139,885	-60.3%
財務比率	104年度 (A)	105年度 (B)	差異數 (B-A)
負債佔資產比率	14.8%	41.5%	26.7%
流動比率	606.3%	219.9%	-386.4%
資產報酬率	15.2%	4.7%	-10.4%
股東權益報酬率	17.8%	6.7%	-11.1%
純益率	16.7%	6.6%	-10.1%
稅後基本EPS (元/股)	4.53	1.80	-2.73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

(四) 研究發展狀況

奇偶科技研發團隊包含軟體開發處、硬體處、產品技術整合處、產品支援部，奇偶在105年投入2.7億元於產品研發費用，約佔營收的14%；研發團隊人數由104年度148人至105年增加為154人。

奇偶科技產品線主要分為網路監控攝影機產品，105年營收比重佔63%；監控軟體佔營收比重4%；數位影像監控主卡佔營收比重7%；監控影像儲存系統佔營收比重8%；監控整合解決方案含門禁、車牌辨識、數位看板、收銀機整合，合佔營收比重6%；其他類別佔12%。

奇偶105年上市的產品有通過美國專利商標局 (USPTO)核准專利「CAMERA SYSTEM WITH A FULL VIEW MONITORING FUNCTION」的網路攝影機PPTZ Camera (GV-PPTZ7300)，也是監控市場上第一支將360度攝影機與快速球攝影機整合為一體並結合單一子母畫面操控的創新產品。另外尚有1200萬畫素魚眼網路攝影機、1200萬畫素槍型網路攝影機、以及新款H.265系列網路攝影機，包含200萬畫素、300萬畫素、400萬畫素及500萬畫素等共12款。影像管理軟體則發表新版GV-VMS 15.11.3.0，新增支援奇偶新款網路攝影機整合GV-VMS。

二、106年營業計劃概要

(一) 經營方針

1. 產品研發：快速新增產品線、加速推廣新品、保持軟體優先、注重專利保護
2. 人力資源：因應需求、擇優錄取、精簡組織、杜絕冗員
3. 行銷管理：提升市場占有率、加強行銷效果、維持自有品牌台灣市佔率第一
4. 財務績效：增加銷貨成長、謹慎費用支出、減少業外匯損、提升獲利能力。
5. 營運管理：加速生產流程、持續外包計畫、穩定產品品質、因應市場變化調整產能，提升生產效率、降低呆料存貨比例。

(二)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

項 目	年 度	106 年度預計銷售量
數位監控系統及其相關產品		483,904

本公司預計銷售量係依據產業環境及市場未來供需狀況，並考量研發計畫、業務發展及目前接单情形等相關資訊評估基礎。

(三)重要產銷政策

本公司有優良的軟硬體整合能力及軟體研發實力，面對平價低毛利的時代來臨，本公司持續開發智慧化的監控產品，以解決方案形成競爭差異化優勢；深化經營主力市場、積極開發新經銷通路；發展PC平台網路化、智慧化、多元化、整合化的產品；加速研發創新，改善生管效率、鞏固市場佔有率。

三、受到外部競爭環境影響

(一)受到外部競爭影響

這幾年中國製造的安控產品積極走向國際市場，以低價快速進入安控市場，也因低價產品策略減緩安控市場整體的營收成長。與中國安控產品出口市場高度重疊的臺灣安控廠商，在外部高度競爭市場壓力下，成長受到影響。根據IHS研究機構2017年的安控白皮書指出，2015年中國的三大影像監控廠商的營收佔全球影像監控產值為28.8%，較2014年提升5個百分點，2016年顯示中國前三大廠商合計市佔率首度超越30%。此外，台幣兌美元及歐元的匯率漲幅也將為出口導向的臺灣安控製造廠商帶來業外損失的壓力。

(二)法規環境影響

本公司隨時掌握國內及國外各市場重要政策及法規變化，符合各國法規規定，確實遵循法令與政策，謹守歐美及各國市場對進口產品的環保標準，並遵守智慧財產權規範。

(三)總體經營環境影響

根據研究機構IHS的安全監控報導分析，影像監控設備的需求於2017年將持續發燒快速成長，但是反應在全球影像監控設備產值年成長率，則將降至7%以下，主要原因來自於價格競爭力道將持續緊縮。中國影像安控產品價格大幅滑落，影響帶動全球整體市場出貨量雖增加但平均價格減少。除了目前市場上現有的大型安控廠商，市場上亦充斥許多生產低價品牌的小型安控廠商；但安全影像監控市場面臨的趨勢，市場整體營收將越趨集中於中大型廠商，呈現市場大餅由中大型廠商瓜分的局面。顯示安控設備需求態勢雖然不變，但總體經營環境已丕變，要能持續在安全監控市場生存，廠商必需展現軟硬體整合實力，及發揮成本價格優勢，更積極快速穩住市佔率。

四、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展現研發實力、快速導入產品、著重專利保護、降低物料浪費、減少庫存壓力、積極開發通路、提升全球出貨量、拓展台灣品牌、維持品牌出貨量台灣第一、重啟軟體優勢、掌握核心價值、持續創造成功。

敬祝各位
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董事長暨總經理
會計主管

戴光正
李建邦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中華民國 87 年 2 月 3 日

二、公司沿革：

時間	概況
87 年 2 月	公司成立，定名為奇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成立時之資本額為新台幣八百萬元整。
89 年 6 月	榮獲台北電腦展歐洲貿易獎台灣最佳軟體（EURO Trade）
90 年 4 月	新產品 GV100、GV-IO、GV500、GV600、GV800 開發成熟同步上市。
6 月	榮獲第三屆台灣傑出安全器材獎（MIT Excellence）。
9 月	發展出 GV 系列數位監控系統遠端傳輸功能，與資訊、通信等技術整合，邁向多工化數位影像錄影設備（Digital Video Recording）。
10 月	獲經濟部工業局核准為符合促進產業升級條例第八、九條之新興重要策略性產業。 取得中華民國專利證書：發明第 135537 號（90.6.23 至 107.3.12）「根據影像變化啟動與解除之保全系統」。
11 月	車牌辨識系統開發完成，進行實地測試。除做為跨入門禁系統之獨立產品銷售外，亦加入為原有產品功能之附加價值取得技術優勢。
12 月	八十九年度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新台幣三百五十一萬七仟八百四十元，實收資本額增為新台幣二仟三百五十一萬七仟八百四十元。
91 年 6 月	投資設立西薩摩亞 Cyber Surveillance Co., Ltd. 並間接轉投資上海奇偶軟件技術有限公司，經營影像處理及網路應用軟體製作銷售 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新台幣一仟伍佰萬元，盈餘轉增資新台幣二仟萬一仟五百五十元，實收資本額增為新台幣五仟八百五十一萬九仟三百九十元整。
7 月	GV 數位監控系統軟體版本升級為 V5.1。GV-DSP 即時顯示卡上市。
9 月	辦理資本公積轉增資新台幣五仟八百五十一萬九仟三百九十元，實收資本額增為為新台幣一億一仟七百零三萬八仟七百八十元整。 榮獲經濟部第九屆中小企業創新研究獎。
11 月	取得美國專利證書：發明第 6477314-B1 號（2002.11 至 2019.11）"Method of Recording Image Data, and Computer System Capable of Recording Image Data"
92 年 5 月	加速行銷服務全球化佈局，於美國加州設立美國子公司，對於美洲地區顧客建構迅速之供貨服務與提供完善之技術支援。
6 月	於日本東京設立日本子公司，對於日本地區顧客建構迅速之供貨服務與提供完善之技術支援。
8 月	開發 GV 900、GV1000 高階產品，自有品牌數位監控系統（Digital Surveillance System）高中低階系列產品線趨於完整。
9 月	股票公開發行，盈餘轉增資新台幣八仟五百一拾九萬五千五百七十元，實收資本額增為新台幣二億零二百二十三萬四千三百五十元整
93 年 1 月	公布 GV 數位監控系統軟體 V6.0 版本，新增中央監控中心與 POS 系統整合功能，數位監控系統在安全產業跨平台整合日益成形。 成為 INTEL 共同行銷伙伴，推廣監控系統整合平台。
5 月	榮獲今週刊雜誌評選為「未上市公司獲利 100 強」第 10 名。
6 月	榮獲 e 天下雜誌評選為「台灣科技 100 強」第 83 名。
6 月	中華徵信所台灣地區大型企業排名 TOP5000 公民營企業經營績效綜合排名第 127 名，服務業經營績效排名第 43 名。
7 月	辦理盈餘轉增資新台幣一億七仟八百三十七萬九仟三百六十元，實收資本額增加為新台幣三億八仟零六十一萬三千七百一十元整。

時間	概況
10月	榮獲「經濟部產業科技發展獎」網路軟體組優等獎。 榮獲93資訊月「傑出資訊應用暨產品獎」。
11月	公布GV數位監控系統軟體V6.1版本,新增智慧型監控功能,開發遠端系統狀態監視中心VSM,及紅外線遙控器,有效提升監控效能。
94年1月	榮獲「第三屆金根獎-紮根台灣、全球佈局」一般企業組與產品創新組企業楷模獎。
3月	股票掛牌上市,股票代碼3356。資本額為新台幣四億八仟一百二十五萬二仟一百九十元整。 GV數位監控系統軟體V7.0版本。新增硬體壓縮卡;推出鍵盤控制器GV-Keyboard;並可支援PDA及Symbian智慧手機遠端監看。
5月	公司擴大營業,遷址至台北市內湖區內湖路一段246號9樓。 榮獲商業周刊雜誌評選為「服務業1000大」綜合排名第592名。
6月	榮獲Smart智富月刊評選為「台灣成長企業100強」第96名。 榮登中華徵信所「2005年版台灣地區大型企業排名TOP5000」。 「不分業績經營績效」第182名/「服務業經營績效」第71名。
12月	榮獲評選為2005德勤亞太地區高科技高成長500強。(2005 Deloitte Technology Fast 500 Asia Pacific)。
95年3月	成為Seagate共同行銷(Co-Marketing)伙伴,共同推廣數位監控系統整合平台。 GV數位監控系統軟體V8.0版本。開發多種智慧影像分析功能;支援3G手機影音監看;並開發人機界面,將影像結合輸出入裝置控制 獲邀於美國知名安全監控展ISC West的教育研討會發表演說<下一代DVR監控解決方案>,為唯一獲邀進行簡報的台灣安全產業公司
6月	整機數位監控系統GV-Mini DVR獲得RoHS認證,符合綠色環保趨勢
8月	榮獲台灣精品標誌,獲選產品為GV-Combo系列數位監控系統及卡片 榮獲評選為全球50大安全廠商第39名(Security 50 Companies),顯示年度卓越盈收及高成長率。 成為微軟(Microsoft) Windows Embedded 合作夥伴(Microsoft Corporation Windows® Embedded Partner),推廣數位監控系統。
11月	成立捷克子公司Europe Vision Systems S.R.O.,對於歐洲地區顧客建構迅速之供貨服務與提供完善之技術支援。
12月	公布軟體版本V8.1。支援硬體壓縮卡GV-2004、GV-2008,符合特殊標案需求;開發臉部偵測功能;並成功推出影像伺服器GV-Video Server,提供數位類比混合式IP監控方案,邁向IP監控世代。
96年1月	設立英國倫敦辦事處,提供在地客戶專案與技術支援。 啟用公司新標語"The Vision of Security",揭示公司、品牌與產品發展方向,朝全方位監控應用整合邁進。 與Seagate共同行銷企業級安全監控儲存方案。
6月	榮獲2007年台灣精品獎,多功能數位監控系統GV-Mini DVR V2獲選精品標章
8月	榮獲全球成長顧問公司Frost & Sullivan頒發2007年數位影像監控產品創新獎
8月	為亞洲第一家獲得該類別獎項之公司。 奇偶科技連續三年名列全球安控產業全球前五十大公司,經營績效獲得肯定。
97年1月	成立英國子公司GEOVISION UK Ltd.,協助英國地區業務溝通與技術支援。
2月	公布軟體版本V8.2,支援數位類比混和式(Hybrid)監控方案,支援多廠牌I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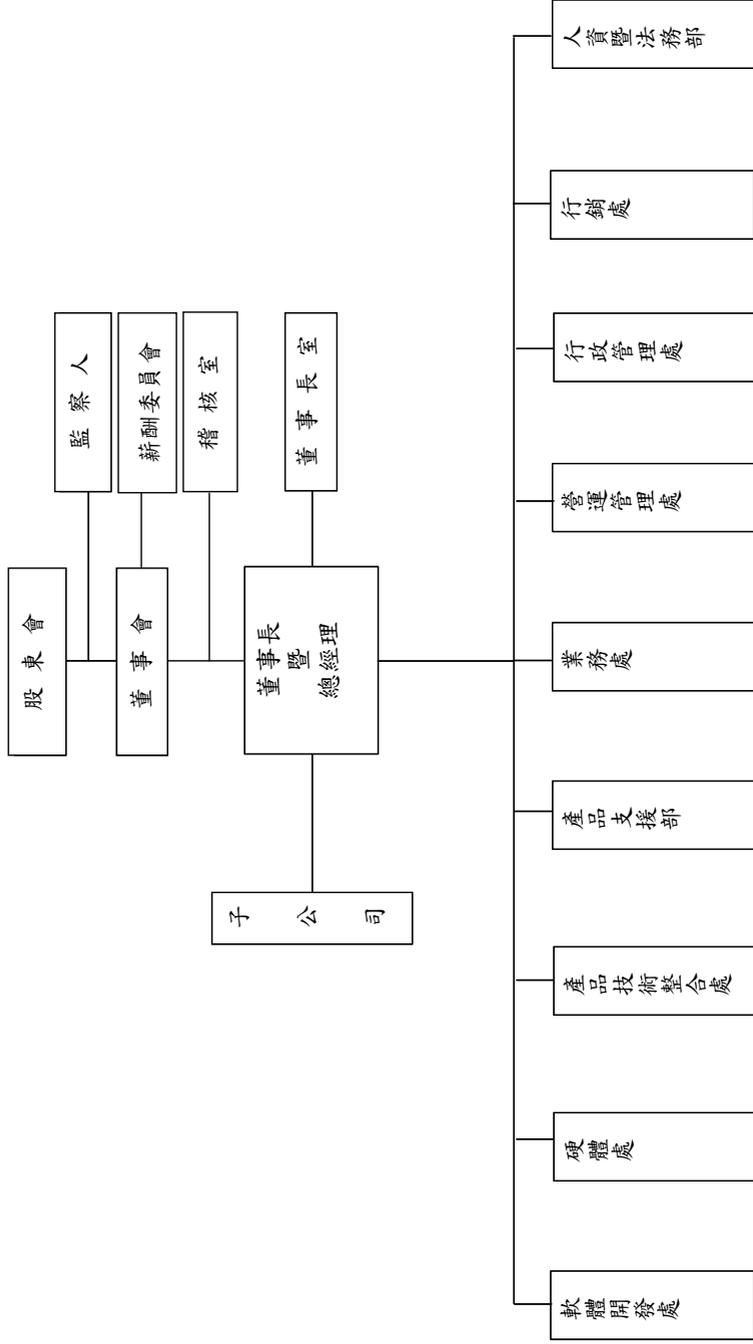
時間	概況
	攝影機,推出自有品牌 GV-IP Camera、網路監控軟體 GV-NVR 及 GV-Compact DVR,朝網路監控應用邁進。
3月	GV-嵌入式車牌辨識系統(GV-DSP LPR)入圍 SecuTech Award Digital Surveillance 類別決選名單。
9月	獲頒經濟部第11屆小巨人獎最佳中小企業,外銷業績獲得高度肯定。
10月	連續兩年登上富士比雜誌評選為表現優異的中小企業。
11月	獲頒有企業居諾貝爾獎之稱的第六屆台灣企業獎獲選『最佳中小企業經營獎』之殊榮。 連續四年入選全球安防五十大大廠商評比(Security 50)。
12月	發行 97 年度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期間三年,每張面額十萬元,依票面金額之 100.5%溢價發行,發行總數三仟張,發行總金額為新台幣三億一佰五十萬元整。
98年1月	公布軟體版本 V8.3,推出 H.264 的硬體壓縮卡 GV-3008 以及多款 IP 攝影機、新版智慧分析軟體和車用型 Compact DVR,新增支援 GPS 的 GV-GIS 定位系統等功能。
2月	公布軟體版本 V8.3,支援 32 影像頻道監控, GV-NVR 系統支援國際廠牌多款 IP 攝影機、推出車用單機型 DVR,新增支援 GPS 的 GV-GIS 定位系統等功能。
10月	榮獲經濟部第 18 屆國家磐石獎,為中小企業最高榮譽獎項。
11月	榮獲經濟部第 17 屆產業科技發展獎「傑出創新企業獎」之殊榮,在研發創新技術上獲得高度肯定。 連續五度入選 A&S 全球安防五十大大廠商評比 Security 50
12月	成立巴西子公司 GEOVISION Brazil Ltd,拓展南美業務開發與技術支援。 公布軟體版本 V8.32,推出 H.264 壓縮格式硬體壓縮卡與 Combo 卡, H.264 IP Speed Dome, H.264 IP 網路攝影機, H.264 影像伺服器,新增支援 iPhone/iPod 即時影像監控功能等最新產品。
99年2月	公布軟體版本 V8.33,支援 64-bit and 32-bit Windows 7 and Server 2008 VIVOTEK IP devices。 轉投資愛現科技(股)公司取得 51%股權,擴大電子資訊服務之相關產品線。
3月	獲經濟日報「新台灣第一」專欄報導。
4月	公布軟體版本 V8.34,支援 Sanyo IP cameras、Hikvision IP cameras。
5月	戴光正董事長入選遠見雜誌「最佳董事長 50 強」與「最佳總經理 100 強」總排名第 18 名。
10月	公布軟體版本 V8.4,奇偶 IP 產品出貨免費搭載標準版 GV-NVR32 路軟體,支援 ONVIF 與 PSIA,推出 1.3 百萬像素魚眼全景攝影機等多款 IP CAM。
11月	入選 A&S 全球安防五十大大廠商評比 Security 50。
12月	以「單機型數位監控系統」獲得第 17 屆創新研究獎。 清算結束英國子公司 GEOVISION UK Ltd。
100年1月	獲 A&S 安全&自動化雜誌頒發「台灣安全產業貢獻獎-卓越品牌獎」殊榮。
8月	公佈軟體版本 V8.5,推出近 30 款 1.3 至 5 百萬像素網路攝影機,新增魚眼數位物體追蹤功能,廣角鏡頭扭曲影像還原技術(Wide Angle Lens Dewarping) 辦理盈餘轉增資新台幣 48,125,210 元及公司債轉換普通股新台幣 1,831,420 元,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531,208,820 元。 董事會決議通過變更本公司 97 年度發行本公司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計劃項目金額及進度。原資金運用於支應購置辦公場所及辦公場所裝潢計劃金額 301,500 仟元,變更為支應開發 IP cam 新產品部門(200,500 仟元)及增加長期

時間	概況
	股權投資(101,000 仟元)等項目金額並資金預計於 100 年第四季執行完畢。
10 月	對美國子公司增資美元 350 萬元。
11 月	名列 2011 年全球安全產業前五大廠商。
12 月	本公司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年到期還本暨終止上櫃買賣。
101 年 1 月	公司債轉換普通股新台幣 30,291,080 元，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561,499,900 元。
8 月	辦理盈餘轉增資新台幣 16,844,990 元，實收資本額新台幣 578,344,890 元。
9 月	於捷克子公司下設立法國辦事處。
12 月	名列 2012 年全球安全產業前五大廠商。
102 年 1 月	組裝生產線遷移汐止。
6 月	於美國子公司下設立位於紐約州的東岸分公司。
8 月	辦理盈餘轉增資新台幣 57,834,490 元，實收資本額新台幣 636,179,380 元。 奇偶科技入榜《富比世亞洲》(Forbes Asia)評選為亞洲上市中小企業 200 強。
9 月	因應擴展南美市場營運需求，對巴西子公司增資美元 20 萬元。
11 月	依營運績效評量，榮登全球安全產業前五大廠商第 35 名。
103 年 1 月	公佈軟體版本 V8.5.9，新增支援主系統 GV-Joystick V2，新 POS 裝置，支援 WebCam Server (IE 11)，VSM 支援 GV-Recording Server (1.2.3 版本)，支援 20 款以上奇偶新型網路攝影機。
2 月	受邀參加台灣東方匯理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舉辦之「新加坡、香港海外法人說明會」，並就本公司營運及財務業務狀況作說明。
5 月	榮登天下雜誌 2014 年 2 千大企業軟體產業別排名第 414 名，營業收入成長率排名第 162 名，稅後純益排名第 115 名，獲利率排名第 40 名。
8 月	辦理盈餘轉增資新台幣 63,617,940 元，實收資本額新台幣 699,797,320 元。 對美國子公司 USA Vision Systems Inc. 現金增資美元 800 萬元。 受邀參加凱基證券舉辦之「凱基證券投資論壇」，發表上半年財務資訊。
	依 a&s International 公佈之 2014 年「全球安全產業前五大排名」，本公司之營收 2012 年至 2013 年成長 12.1%，排名為前五大安全企業第 32 名。
12 月	於美國印第安那州、德州設立營業據點。
104 年 1 月	於美國子公司下投資增設加拿大孫公司 GeoVision Surveillance Canada Inc. 營業據點，持續深耕擴大加拿大市場。
6 月	GV-VMS Version 14.10.1.0 Version to support 16 channels of third-party IP devices without license。
8 月	PPTZ Camera(GV-PPTZ7300)通過美國專利商標局 (USPTO)核准專利「CAMERA SYSTEM WITH A FULL VIEW MONITORING FUNCTION」。 奇偶無償發行 104 年度第 1 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普通股 579,000 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計新台幣 5,790,000 元。
10 月	辦理盈餘轉增資新台幣 69,979,740 元，實收資本額新台幣 775,567,060 元。 奇偶轉投資新設立奇卓股份有限公司投資新台幣 15,000,000 元，實收資本額 30,000,000 元，發行普通股 3,000,000 股。
11 月	於美國子公司下投資增設加州孫公司 GVINSTALL, LLC. 2015 年「全球安全設備企業前五大排名」，本公司依 2014 年營收排名前五大安全企業第 28 名。
105 年 2 月	發表 GV-VMS 影像管理軟體 15.10.1.0 版本，支援 Windows10、H.265 編碼、門禁 GV-ASManager 軟體、魚眼攝影機雙串流。
8 月	奇偶無償發行 105 年度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普通股 455,000 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時間	概況
	10 元，計新台幣 4,550,000 元。
	辦理盈餘轉增資新台幣 76,97,770 元，實收資本額新台幣 787,654,830 元。
11 月	為加速開發高端產品線，對奇卓股份有限公司增資新台幣 12,750,000 元。
12 月	增資薩摩亞境外公司 CYBER SURVEILLANCE CO., LTD.，增資金額美金 500,000 元。
106 年 2 月	為擴大歐洲市場規模，對捷克子公司增資捷幣 15,000,000 元。
3 月	轉投資上海悠宇電子科技有限公司，投資金額人民幣 3,300,000 元，持股比例 45%。
	為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於 105.11.08~106.01.06 實施庫藏股，註銷減資 1,500,000 股。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 組織結構



(二) 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 門 別	主 要 業 務
董事長室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公司之策略規劃、制度管理及公共關係之統籌、決策
稽核室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擬訂內部稽核計劃，並依計劃據以檢查做成稽核報告 • 檢查及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自行檢查 • 確定相關單位已採取持續改善措施
軟體開發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軟體技術的創新、設計與研發，並提供生產所須之有利資訊 • 負責業務及客戶需求，市場需求之設計或變更設計 • 與品保單位間溝通協調，確保品質管理系統之維護 • 蒐集並分析生產技術及產品資訊 • 特殊研發專案執行 • 嵌入系統技術的創新與研發
硬體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硬體技術的創新、設計與研發，並提供生產所須之有利資訊 • 負責業務及客戶需求，市場需求之設計或變更設計 • 與品保單位間溝通協調，確保品質管理系統之維護 • 蒐集並分析生產技術及產品資訊 • 門禁硬體與韌體設計 • 整合市場需求，研發並應用新的技術於門禁系統硬體上 • 負責原料、物料、包材、設備及雜項等研發採購事項
產品技術整合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新產品研發過程之各階段、各項功能測試 • 各項產品多國語文測試 • 與硬體及軟體開發處溝通新產品之設計與修正 • GV-System 規劃，整合，測試，導入量產 • 新產品上市前之內部訓練及對外技術通報 • 參展支援/規劃/架設
產品支援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客戶服務及產品技術支援 • 各項產品實際展示介紹及教育訓練(對客人/業務/分公司) • 參展支援/規劃/架設 • 產品發表會 • 各項技術文件撰寫及使用手冊製作 • 產品簡介影片及功能解說影片製作及剪輯 <p>(https://www.youtube.com/user/GeoVisionInc/videos)</p>
業務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蒐集並分析市場及產品資訊 • 國內外銷售業務 • 客戶售前、售後服務 • 市場拓展及客戶開發
行政管理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投資計畫評估 • 年度預算之編制與執行差異分析 • 股務作業、投資人關係 • 資金調度、票據管理及財務規劃 • 掌管總務及固定資產之規劃及管理相關作業 • 資訊管理系統之發展、維護 • 系統整合運用

營運管理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負責生產品質改善、維持與提升 • 出貨報表之彙整 • 有效監控制程品質之維持 • 嚴密監控出貨品質管理 • 有效掌握進料檢驗之確保 • 有效對委外產品質控管及技術提升 • 負責原物料、商品、包材、設備及雜項等生產採購事項，及供應商之管理 • 存貨盤點及進出貨管理
人資暨法務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人力資源之規劃與實務 • 智慧財產權之保護與管理 • 法務相關實務
行銷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產品包裝、網站設計與維護 • 輔銷品製作與維護 • 市場調查、文案撰寫、行銷活動的推動 • 客戶資料庫維護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及監察人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一)

106年4月10日
單位：仟元；仟股；%

職稱	國籍或 註冊地	姓名	性別	選任(免) 日期	任期	初次選 任日期	還任時		現在		配屬、未成季子 女現在持有股數		利用他人名義持 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 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董 事、監察人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董事長	台灣	錢錫企業管理 顧問(股)公 司	NA	103.06.12	3年	103.06.12	3,061	4.81	3,747	4.85	0	0	0	0	交通大學計算機工程學系 華航科技研發處長	錢錫企業管理顧問(股)公司/ 錢錫科技(上海)有限公司董事 長/奇普科技(股)公司董事 長/上海悠宇電子科技有限公 司董事	無
			男				7,799	12.26	1,955	2.53	756	0.98	0	0	0	0	
董事	台灣	王有傳	男	103.06.12	3年	97.06.13	187	0.29	224	0.29	0	0	0	0	淡江大學電機所博士 聯訊科技軟體工程師	本公司技術長兼軟體開發處 經理	無
			NA	2,649	4.16	4,250	5.50	0	0	0	0	0	0	0	交通大學管理科學研究所 聯訊電子總管理室特助 大華證券承辦部襄理	本公司財務長兼行政管理處 及營運管理處協理/寶麗科技(股) 公司董事/奇普科技(股)公司 監察人/奇訊信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監察人/艾創科技(股) 公司董事/勁威科技(股)公 司董事/上海悠宇電子科技有 限公司監察人	無
董事	台灣	代表人： 李建邦	男	103.06.12	3年	99.06.14	34	0.05	50	0.07	0	0	0	0	國立台灣科技大學(碩、士) 明志科技大學機械工程系 機械工程研究所兼任副教授 台灣發射電子材料公司製造 工程師	臺北城市科技大學機械工程 系兼任副教授/國立臺灣大學 機械工程學系兼任副教授	無
			男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獨立 董事	台灣	溫家從	男	103.06.12	3年	97.06.13	0	0	0	0	0	0	0	0	交通大學管理科學研究所 怡和利投資集團投資經理 地研創投投資經理	展錕投資(股)公司董事長/聯 陽半導體/弘德國際董事/廣納 電通監察人	無
			女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獨立 董事	台灣	劉亮君	女	103.06.12	3年	99.06.14	0	0	0	0	0	0	0	0	嘉義專	華航科技(股)公司業務總經理 /俊迪科技(股)公司監察人	無
			男	2,574	4.05	3,157	4.09	0	0	0	0	0	0	0	0	0	
監察 人	台灣	智財科技 (股)公司 代表人： 徐英文	NA	103.06.12	3年	103.06.12	0	0	0	0	0	0	0	0	銘傳商專電子計算機應用科 華僑信託科長/世華銀行襄理	無	無
			男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銘傳商專電子計算機應用科 網智技師(股)公司總經理/宏 達資訊(股)公司顧問總監/美 商甲骨文 (股)公司培訓總監	無
監察 人	台灣	彭金玉	女	103.06.12	3年	97.06.13	0	0	0	0	0	0	0	0	銘傳商專電子計算機應用科 華僑信託科長/世華銀行襄理	無	無
			男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銘傳商專電子計算機應用科 網智技師(股)公司總經理/宏 達資訊(股)公司顧問總監/美 商甲骨文 (股)公司培訓總監	無
監察 人	台灣	紀怡娟	女	103.06.12	3年	97.06.13	0	0	0	0	0	0	0	0	銘傳商專電子計算機應用科 華僑信託科長/世華銀行襄理	無	無
			男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銘傳商專電子計算機應用科 網智技師(股)公司總經理/宏 達資訊(股)公司顧問總監/美 商甲骨文 (股)公司培訓總監	無

表一：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06年4月10日

法人股東名稱(註1)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註2)
錢錦企業管理顧問(股)公司	戴光正(持股比例為99.9999375%)
鎮遠科技有限公司	戴光正(持股比例為99.00%)
智財科技(股)公司	劉雪妃(持股比例為92.0925%)

註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股東代表者，應填寫該法人股東名稱。

註2：填寫該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名稱(其持股比例占前十名)及其持股比例。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二)

姓名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商務、法律、財務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商務、法律、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之私立大專院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師或其他與公司業務所需之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數		
			1	2	3	4	5	6	7	8	9	10			
錢錦企業管理顧問(股)公司 代表人： 戴光正		√				√			√	√	√	√	√	√	0
王宥傳		√			√	√	√	√	√	√	√	√	√	√	0
鎮遠科技有限 公司代表人： 李建邦		√			√	√	√	√	√	√	√	√	√	√	0
溫家俊	√	√	√	√	√	√	√	√	√	√	√	√	√	√	0
劉亮君		√	√	√	√	√	√	√	√	√	√	√	√	√	0
智財科技(股) 公司代表人： 徐英文		√	√	√	√	√	√	√	√	√	√	√	√	√	0
彭金玉		√	√	√	√	√	√	√	√	√	√	√	√	√	0
紀怡嫻		√	√	√	√	√	√	√	√	√	√	√	√	√	0

註：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之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五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律、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七條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8)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 未有公司法第27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6年4月10日

單位：股；%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運(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執行	台灣	戴光正	男	87.02.03	1,955,818	2.53	756,915	0.98	0	0	交通大學 計算機工程學系 華康科技 研發處長	註一	無	無
技術研發處協理	台灣	王有傳	男	93.01.01	224,656	0.29	0	0	0	0	淡江大學 電機所博士 歐岳科技軟體工程師	無	無	無
協理	台灣	吳明宗	男	91.02.25	26,002	0.03	222,415	0.29	0	0	雲林科技大學 電子工程技術學系 奇偶科技軟體開發部工程師	無	財務部經理	趙凌華
產品技術整合處協理	台灣	陳威宇	男	92.04.04	194,867	0.25	116,677	0.15	0	0	龍華科技大學 統一數位翻譯專業部 工程師	無	行銷處專員	唐依行
行銷處協理	台灣	劉鴻鈺	女	101.01.01	52,184	0.07	1,855	0	0	0	美國華盛頓大學 奇偶科技 業務處協理 永茗企業	無	無	無
財務長兼行政管理處及營運管理處協理	台灣	李建邦	男	94.05.25	50,353	0.07	0	0	0	0	交通大學 管理科學研究所 奇偶科技 董事長特別助理 大華證券 承銷部	註二	無	無
硬體處協理	台灣	吳志敏	男	99.02.01	30,000	0.04	0	0	0	0	淡江大學 電機工程所 微星科技 MB 硬體開發部副理	註三	無	無
協理	台灣	王郁文	女	99.08.13	9,600	0.01	0	0	0	0	Università degli Studi di Trento (Italy) MBA 恩舜股份有限公司 國外業務 安泰人壽 專員	無	無	無
業務處協理	台灣	張佳琦	女	99.08.13	4,883	0.01	0	0	0	0	西班牙國立馬拉加大學 中商美經貿協會 副理事秘書 科技島股份有限公司 國外業務	無	無	無

註一：戴光正目前兼任錢錫企業管理顧問(股)公司董事長、鎮遠科技(股)有限公司董事長、奇偶信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董事長、愛現科技(股)公司董事長、奇卓科技(股)公司董事長、上海悠宇電子科技(股)有限公司董事長。

註二：李建邦目前兼任愛現科技(股)公司董事長、奇卓科技(股)公司監察人、奇偶信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監察人、艾劍科技(股)公司董事、上海悠宇電子科技(股)公司監察人。

註三：吳志敏目前兼任奇卓科技(股)公司董事暨經理人。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一) 董事之酬金

105年12月31日
單位：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10)		有無領取自子公司以外董事酬金(註11)				
		報酬(A)(註2)		董事酬勞(C)(註3)		業務執行費用(D)(註4)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10)		員工酬勞(G)(註6)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現金額	股票金額					
董事長	戴世三															
董事	王智偉															
董事	李建村	1,400	0	0	0	0	0	0	1,000%	5,797	842	0	842	0	5,9042	
獨立董事	張家復															
獨立董事	劉亮甫															

*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註8)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9)H	本公司(註8)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9)I
低於2,000,000元	戴光正 王有傳 李建邦 溫家俊 劉亮君	戴光正 王有傳 李建邦 溫家俊 劉亮君	戴光正 溫家俊 劉亮君	戴光正 溫家俊 劉亮君
2,000,000元(含)~5,000,000元	0	0	李建邦 王有傳	李建邦 王有傳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	0	0	0	0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	0	0	0	0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	0	0	0	0
30,000,000元(含)~50,000,000元	0	0	0	0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	0	0	0	0
100,000,000元以上	0	0	0	0
總計	1,400,000元	1,400,000元	8,259,117元	8,259,117元

註1：董事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表及下表(3-1)或(3-2)。

註2：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報酬(包括董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3：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之董事酬勞金額。

註4：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計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5：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所領取包括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計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6：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酬勞(含股票及現金)者，應揭露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員工酬勞金額，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派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表一之三。

註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董事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8：本公司給付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9：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10：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11：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董事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總額。

b.公司董事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董事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之I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c.酬金係指本公司董事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二) 監察人之酬金

105年12月31日
單位：仟元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A、B及C等三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8)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註9)	
		報酬(A) (註2)		酬勞(B) (註3)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5)				
監察人	智財科技(股)公司代表人： 徐英文	900	900	0	0	0	0.6434	0.6434	無此情形
監察人	彭金玉								
監察人	紀怡嫻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姓名	
	前三項酬金總額(A+B+C)	
	本公司(註6)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7)D
低於 2,000,000 元	智財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徐英文 彭金玉 紀怡嫻	智財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徐英文 彭金玉 紀怡嫻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0	0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0	0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0	0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0	0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0	0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0	0
100,000,000 元以上	0	0
總計	900,000 元	900,000 元

註1：監察人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

註2：係指最近年度監察人之報酬(包括監察人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3：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之監察人酬勞金額。

註4：係指最近年度給付監察人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5：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監察人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6：本公司給付每位監察人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監察人姓名。

註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監察人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監察人姓名。

註8：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9：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監察人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金額。

b.公司監察人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監察人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別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D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c.酬金係指本公司董事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三)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05年12月31日
單位：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註2)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C) (註3)		員工酬勞金額(D) (註4)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註8)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註9)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5)	現金紅利金額	股票紅利金額	現金紅利金額	股票紅利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5)
執行長兼任總經理	戴光正	820	820	0	0	0	0	0	0	0	0	0	0	0.5862	0.5862	無此情形

* 不論職稱，凡職位相當於總經理、副總經理者(例如：總裁、執行長、總監...等等)，均應予揭露。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註 6)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 7) E
低於 2,000,000 元	戴光正	戴光正
2,000,000 元(含)~5,000,000 元	0	0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	0	0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	0	0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	0	0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	0	0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	0	0
100,000,000 元以上	0	0
總計	819,800 元	819,800 元

註 1：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應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本表及上表。

註 2：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

註 3：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 4：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5：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 6：本公司給付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 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 8：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9：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金額。

b.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 E 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c.酬金係指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四) 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105年12月31日

單位：仟元/仟股

	職稱 (註1)	姓名 (註1)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註2)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 之比例(%)
經 理 人	總經理	戴光正	0	2,172	2,172	1.55
	協理	王有傳				
	協理	吳明宗				
	協理	劉鴻鈺				
	協理	陳威宇				
	協理	李建邦				
	協理	吳志銘				
	協理	王郁文				
		張佳琦				

註1：應揭露個別姓名及職稱，但得以彙總方式揭露獲利分派情形。

註2：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經理人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3：經理人之適用範圍，依據本會92年3月27日台財證字第0920001301號函令規定，其範圍如下：

- (1) 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 (2) 副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 (3) 協理及相當等級者
- (4) 財務部門主管
- (5) 會計部門主管
- (6) 其他有為公司管理事務及簽名權利之人

註4：若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有領取員工酬勞（含股票及現金）者，除填列附表一之二外，另應再填列本表。

(五) 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 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職稱	酬金占稅後純益比例			
	104年度(IFRSs)		105年度(IFRSs)	
	本公司	合併報表	本公司	合併報表
董事	2.17%	2.17%	5.90%	5.90%
監察人	0.26%	0.26%	0.64%	0.64%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0.24%	0.24%	0.59%	0.59%

2. 本公司全體董事及監察人執行本公司業務時得酌支車馬費及報酬。其報酬授權董事會依薪資報酬委員會評估及參酌同業通常水準議定之。董事或股東兼任員工時，由股東會授權總經理依據本公司內部管理辦法辦理。本公司並設總經理一人，副總經理、協理及經理若干人，其委任、解任及報酬依照公司法第二十九條規定辦理。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另依本公司公司章程第二十一條之一辦理，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一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一為董監酬勞。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分派案應提股東會報告。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 董事會運作情形

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105 年度董事會開會 6(A) 次，董事監察人出席情形如下：

職 稱	姓名(註 1)	實際出 (列) 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 (列) 席率 (%) 【B/A】(註 2)	備 註
董事長	錢錦企業管理顧問(股)公司 代表人：戴光正	6	0	100	
董事	王有傳	6	0	100	
董事	鎮遠科技有限公司 代表人：李建邦	6	0	100	
獨立董事	溫家俊	6	0	100	
獨立董事	劉亮君	6	0	100	
監察人	智財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徐英文	6	0	100	
監察人	彭金玉	6	0	100	
監察人	紀怡嫻	6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

董事會日期	期別	議案內容	獨立董事意見及對意見之處理
105.03.23	第八屆十二次董事會	本公司擬向中國信託商業銀行申請短期綜合授信額度案。	無
		擬簽訂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契約案。	無
		發行 105 年度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案。	無
		通過稽核主管任用案。	無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			
105.05.03	第八屆十三次董事會	本公司擬資金貸與株式會社 GeoVision 乙案。	無
		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乙案。	無
		修正「公司章程」案。	無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	
105.08.08	第八屆十五次董事會	擬增資薩摩亞境外公司 CYBER SURVEILLANCE CO., LTD.轉投資上海悠宇電子科技有限公司報告案。	無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	
105.11.04	第八屆十六次董事會	捷克子公司 Europe Vision Systems, s.r.o.增資案	無
		擬再增加投資-奇卓科技(股)公司 AndroVideo 案	無
		本公司為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擬依證券交易法第 28 條之 2 規定自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本公司普通股。	無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	
105.12.09	第八屆十七次董事會	修訂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	無
		本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報告。	無
		擬訂立本公司「檢舉非法與不道德或不誠信行為案件之處 理辦法」。	無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一)董事會運作均依照「董事會議事規則」，並遵循此規範召開本公司之董事會，執行情形良好。

(二)本公司依法令規定增訂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且經董事會同意，並聘任符合法令規範之 3 位委員(含 2 位現任獨立董事)。

(三)董監事持續進修關於公司治理相關課程，並參與經營管理之研討座談會。

105 年度董監事進修資訊如下：

職稱	姓名	進修課程單位名稱	進修日期
董事	鎮遠科技有限公司 代表人:李建邦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發行人證券商證券交易所會計主管持續進修班	105/10/06-105/10/07
獨立董事	溫家俊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上市公司內部股權交易法律遵循宣導說明會	105/07/12
獨立董事	劉亮君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上市公司內部股權交易法律遵循宣導說明會	105/08/09
監察人	徐英文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05 年度公司治理論壇-內線交易與企業社會 責任座談會	105/01/26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上市公司內部人股權交易法律遵循宣導說明 會	105/07/20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治理協會- 第十二屆公司治理國際高峰論壇	105/10/06

(4)每次董事會召開後，其重要董事會議決事項均及時辦理公告或發布重大訊息，以達資訊透明化。

註 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者，應揭露法人股東名稱及其代表人姓名。

註 2：(1)年度終了日前有董事監察人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2)年度終了日前，如有董事監察人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董事監察人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董事監察人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二)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本公司目前未設置審計委員會。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詳下表。

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105 年度監察人會開會 6(A)，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列席次數 (B)	實際列席率(%) (B/A) (註)	備註
監察人	智財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徐英文	6	100	
監察人	彭金玉	6	100	
監察人	紀怡嫻	6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1. 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1) 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透過董事會及股東會作良好溝通。

(2) 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透過董事會、稽核業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後致治理單位溝通函作良好互動。

(3) 105 年度監察人進修資訊如下：

姓名	進修課程單位名稱	進修日期
智財科技(股) 公司代表人： 徐英文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05 年度公司治理論壇-內線交易與企業社會責任座談會	105/01/26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上市公司內部人股權交易法律遵循宣導說明會	105/07/20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治理協會- 第十二屆公司治理國際高峰論壇	105/10/06

2. 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無。

註 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者，應揭露法人股東名稱及其代表人姓名。

註 2：(1)年度終了日前有董事監察人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2)年度終了日前，如有董事監察人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董事監察人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董事監察人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	本公司治理守則尚在研議中。但整體與公司治理相關制度及執行均以「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為指導原則。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一)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	√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以專責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問題。 本公司係透過過渡期代理機構隨時掌握公司之主要股東。
(二)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	√	本公司已訂有「與關係人、特定公司及集團企業間經營、業務及財務往來作業辦法」，並據以有效執行。
(三)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	√	本公司已制定「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辦法」且落實宣導執行，禁止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四)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	本公司目前獨立董事1席及監察人2席為女性，佔董監席次37.5%。說明個別董事落董會成員多元化政策情形(註3)適時配合法令規定設置，目前仍在研擬中。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一)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	√	√	本公司每年由董事會決議聘任會計師前，定期(至少一年一次)評估會計師之獨立性，本公司依據「上市上櫃治理實務守則」第29條規定，定期評估會計師之獨立性並依照會計師法第47條規範之獨立性及職業道德規範公報第十號「正直、公正客觀之獨立性」之內容制訂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評估項目，將結果提報106.2.24董事會審議並通過，依據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指標評估表(註2)，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徐聖忠及徐永堅會計師均符合本公司獨立性之評估標準。
(二)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	√	本公司指定行政管理處同仁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辦理公司登記及變更登記、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並指定高階主管負責督導。
(三)公司是否訂定期評估會計師獨立性？	√	√	本公司已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專區，提供利害關係人溝通檢舉與
(四)公司是否定期評估會計師獨立性？	√	√	本公司已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專區，提供利害關係人溝通檢舉與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摘要說明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服務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本公司委任永豐金證券代理機構承辦股東會相關事務。
七、資訊公開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 √		本公司已設有公司網站，揭露相關資訊，另亦可藉由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相關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公司各有各相關部門負責揭露資訊的蒐集，並落實發言人制度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惟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		本公司落實照顧員工權益，提供良好的員工福利，勞資關係和諧、供應商關係良好。 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參與進修課程；請參考董事會運作情形。 本公司董事出席及監察人列席董事會狀況；除重要公務無法參加外，皆全程出席或委託出席參與議案討論。 本公司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訂有相關監督制度等，執行情形良好。 本公司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嚴格遵守與客戶簽訂之合約及相關規定，並確保客戶之權益。 本公司董事對利害關係保護之執行情形：有利害關係議案皆能迴避。 本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及社會責任：本公司營運作業單純，並無重大風險，擬暫不購買董監事責任保險，未來視公司營運規模再行討論評估。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未列入受評公司者無需填列)	√		105年已改善情形，如：1.於公司網站公司治理專區加入“獨立董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2.經董監事會決議通過增加“檢舉非法與不道德或不誠信行為案件之處理辦法”並於公司網站公司治理專區揭露，3.於公司網站公司治理專區中揭露“員工工作環境與人身安全之保護措施”，4.設置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定期向董監事報告並於公司網站說明其執行情形，5.於公司年報及網站揭露主要股東名單及持股比例，6.董事會定期評估會計師之獨立性並於年報揭露評估程序等。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106年優先加強事項，如：1.將資本公積發放現金於除息基準日後30日內發放完畢，2.公司章程已規定全體董事/監察人之選舉皆採候選人提名制度，3.公司於年報詳實揭露獨立董事對於董事會重大議案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註1：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

註2：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指標評估表。

項 目		結 果
1	會計師與本公司無重大財務利害關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2	會計師與本公司無任何不適當利害關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3	會計師及其助理人員定期參與同業公會或其他相關組織之評鑑，確守誠實、公正及獨立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4	執業前兩年內服務機構之財務報表，不得查核簽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5	會計師本人名義不得為他人使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6	不得握有本公司之股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7	不得與本公司有金錢借貸之情事，但與金融業之正常往來不在此限。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8	不得與本公司有共同投資或分享利益之關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9	不得兼任本公司之經常工作，支領固定薪酬。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0	不得收取任何與業務有關之佣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1	任一會計師任期未連續超過七年，或任一會計師之回任間隔未短於二年？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2	會計師是否具備相關電子產業查核經驗？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註3：個別董事落實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之情形。

多元化核心項目及董事姓名	性別	經營管理	領導決策	產業知識	財務會計	國際市場觀
戴光正	男	V	V	V		V
李建邦	男	V	V		V	
王有傳	男	V		V		
溫家俊	男			V		V
劉亮君	女	V		V	V	V

(四) 公司如有設置薪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分別 (註 1)	條件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 (註 2)								兼任其他 公司薪資 報酬委員 家數	備註
		商務、法 務、會計 或公司業 務所需相 關料系之 公私立大 專院校講 師以上	法官、檢 察官、律 師、會計 師或與公 司業務所 需之國家 考試及領 有證書專 門技術人 員	具有商 務、法 務、財 會或公 司業務 所需之 專業工 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獨立董事	溫家俊	✓			✓	✓	✓	✓	✓	✓	✓	✓	無	無
獨立董事	劉亮君			✓	✓	✓	✓	✓	✓	✓	✓	✓	無	無
其他	藍淑琴			✓	✓	✓	✓	✓	✓	✓	✓	✓	無	無

註 1：身分別請填列係為董事、獨立董事或其他。

註 2：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2.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3人。

(2)本屆委員任期：103年07月02日至106年6月11日，截至105年12月31日，已開會6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薪酬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均連任)	實際出席 次數(B)	委託出席次 數	實際出席率(%) (B/A) (註)	備註
召集人及 主席	劉亮君	6	0	100	
委員	溫家俊	6	0	100	
委員	藍淑琴	6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1. 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
2. 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

註：(1)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2)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成員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五) 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一、落實公司治理</p> <p>(一) 公司是否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p> <p>(二)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社會責任教育訓練？</p> <p>(三) 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p> <p>(四) 公司是否訂定合理薪資報酬政策，並將員工績效考核制度與企業社會責任政策結合，及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與懲戒制度？</p>	<p>是</p> <p>√</p> <p>√</p> <p>√</p> <p>√</p>	<p>摘要說明(註2)</p> <p>(一) 本公司透過遵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參與企業社會責任的課程，另依據本公司「工作規則」來強化宣導員工遵守企業倫理之重要性。</p> <p>(二) 本公司未定期舉辦社會責任教育訓練</p> <p>(三) 本公司推動企業社會責任的單位隸屬於以下各部門：董事長室、行政管理處、人資暨法律部、公關部、營運管理處，由上述各部門共同兼職負責企業社會責任之推行。</p> <p>(四) 本公司已訂定合理薪資報酬政策，薪資內容按職務分類，並以員工每年工作績效及考核等級，作為薪資調整依據，工作績效亦作為升遷、調薪、紅利發放之參考。員工手冊訂有明之獎勵與懲罰規定。</p>	<p>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相符。</p>
<p>二、發展永續環境</p> <p>(一)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p> <p>(二)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p> <p>(三) 公司是否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並執行溫室氣體盤查、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p>	<p>是</p> <p>√</p> <p>√</p> <p>√</p>	<p>(一) 本公司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以達成原物料減量及廢棄物減量目標，以降低對環境之衝擊</p> <p>(二) 本公司在推動環安衛方面，除了符合國內環安衛相關法規外，也與國際接軌，取得國外認證、驗證或標誌，包括歐盟RoHS限用物質承諾保證書、符合REACH SVHC規範保證書、CE、F.C.C、C-Tick等</p> <p>(三) 本公司於內部推行節能減碳措施，於辦公室及生產組裝線實施各項節約能源措施，劃定各責任區及責任人員，並定時抽檢，以收節能減碳之效。</p>	<p>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相符。</p>
<p>三、維護社會公益</p>			<p>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相符。</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	摘要說明(註2) (一) 本公司遵守相關勞動法規，制定相關員工任免、薪酬等管理辦法。	
(二) 公司是否建置員工申訴機制及管道，並妥適處理？	√	(二) 本公司設有員工意見信箱及「員工申訴處理制度」，提供員工建言管道，以加強勞雇合作關係。員工可以口頭申訴，由各部門受理人員作成記錄陳報處理，或以申訴表或其他書面直接依本公司申訴辦法循行政系統提出，由各單位主管立即查明處理或層報處理，並函覆申訴人處理結果。	
(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	(三) 本公司依勞工安全衛生有關法令，辦理安全衛生工作，加強員工工作安全及衛生意識。(註3)	
(四) 公司是否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並以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	√	(四) 本公司為協調勞資關係，增進彼此瞭解，促進勞資合作，提高工作效率，依照「勞資會議實施辦法」定期舉辦勞資會議，溝通勞雇雙方意見並解決問題。遇有營運或制度上重大變革，本公司皆事前以電子郵件或網站公告方式告知員工，讓員工得以因應調整。	
(五)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	(五) 本公司為培訓人才並增進員工之專業知識及技能成長，制定「公司外教育訓練辦法」，依工作內容或專業需求進行補助。	
(六) 公司是否就研發、採購、生產、作業及服務流程等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	(六) 本公司為強化公司治理，落實誠信經營，設有發言人體系並設置「投資人關係專用信箱」，積極建立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七) 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	√		與員工、客戶、供應商、投資人關係及子公司等相關利害關係人之溝通管道。 (七) 公司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訂定環保宣告及不使用限用物質，確實標示產品規格及環保標章，與提供國際行銷服務。 (八) 公司與供應商來往前，訂定有供應商評鑑制度，審慎評估供應商過去的環保與社會治安之紀錄，並定期考核督促供應商改善缺失，以確保供應商合格。 (九) 公司要求供應商來對其自身及子公司與上游供應商、原物料及製程善盡良好監督管理責任，並提出環保宣告書及限用物質不使用保證書相關檢測報告，未能符合時本公司有權取消未交貨之所有訂單。
(八) 公司與供應商來往前，是否評估供應商過去有無影響環境與社會之紀錄？	√		
(九) 公司與其主要供應商之契約是否包含供應商如涉及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	√		
四、加強資訊揭露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相符。
(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等處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	√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無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無			
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無			

註1：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

註2：公司已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者，摘要說明得註明查閱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方式及索引頁次替代之。

註3：員工工作環境與人身安全的保護措施一覽表。

項 目	內 容
門 禁 安 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日、夜間均設有嚴密門禁監視系統。 2. 夜間、假日大樓進出口皆有保安，維護公司安全。
各項設備之維護及檢查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依據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簽證及申報辦法規定，本公司大樓每兩年委託專業公司進行公共安全檢查。並取得建築物公共安全自主管理檢查合格標章。 2. 依據消防法規定，本公司每年委外進行消防安全檢查，並申報主管機關。 3. 本公司每季對空調、飲水機、消防器具等各項設備進行維護及檢查。
環 境 衛 生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工作環境衛生：營業場所依規定全面禁菸，每周定期雇請清潔人員進行辦公室環境清潔打掃。 2. 辦公室地板及地毯定期進行清潔及打蠟作業。 3. 辦公室定期消毒並提供酒精、口罩等衛生用品供員工使用。 4. 本公司在推動環安衛方面，除了符合國內環安衛相關法規外，也與國際接軌，取得國外認證、驗證或標誌，包括歐盟 RoHS 限用物質承諾保證書、符合 REACH SVHC 規範保證書、CE、F.C.C.、C-Tick 等。
健康及心理衛生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健康檢查：在職人員每年定期健康檢查補助。 2. 意見表達：本公司相當重視勞資關係之和諧及共同成长，設立員工意見信箱及「員工申訴處理制度」，提供員工建言管道，並明訂立即層報處理及回覆，以加強勞雇合作關係。 3. 性騷擾防治：訂立申訴規定及懲處條款。
保 險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公司除依法投保勞健保外，每位員工皆投保團體保險，內容含定期壽險、意外保險、醫療險及癌症險等等，另同仁如遇出差，則會加保旅行平安險，保障員工生活。 2. 公司及廠區皆投保商業火險附加竊盜險。

(六) 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落實誠信經營情形

評估項目	是	否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摘要說明		
<p>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p> <p>(一) 公司是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p> <p>(二) 公司是否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並於各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p> <p>(三) 公司是否對「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或其他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措施？</p>	<p>√</p> <p>√</p> <p>√</p>		<p>(一)本公司於105年12月9日，由董事會決議通過修訂「誠信經營守則」(本守則係於103年12月30日由董事會決議訂定後開始施行)，於守則中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之方案，並於該方案內，明定相關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誠信經營守則」已揭露於公司網站。</p> <p>(二)本公司規定員工於服務期間不得利用職務關係尋求交換式交易，以致造成不法利益。亦不得將業務上得知有關其運用、銷售等事項之機密資料，用於本公司業務外其他領域，或洩漏於第三者。</p> <p>(三)本公司不定期對員工舉辦教育訓練與宣導，使其充分了解公司誠信經營之政策方案及違反不誠信行為之後果。</p> <p>(四)本公司「產線直接人員聘雇契約」中，明訂「保密不競爭業務義務」及「智慧財產權」等條款，若違反其承諾保證事項，如造成損害時應賠償並接受公司依法終止僱傭契約。</p> <p>(五)本公司專注本業，依法令規定致力於本業安全監控產品之研發、製造及銷售。</p>	無	
<p>二、落實誠信經營</p> <p>(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p> <p>(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p> <p>(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廉潔運道，並落實執行？</p> <p>(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定期查核，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p>	<p>√</p> <p>√</p> <p>√</p> <p>√</p> <p>√</p>		<p>(一)本公司與供應商之採購契約簽有如「外包加工承攬合約」及「採購暨模具有保管合約」中明訂「智慧財產權」及「保密義務」條款，如有違反時，均約定廠商應賠償高額之懲罰性違約金。</p> <p>(二)本公司指定行政管理處為誠信經營守則相關作業之監督執行單位，並每年向董事會報告相關事務推動情形。透過組織設置互相監督，眾焦誠信經營。並透過薪酬委員會，每季針對控制點進行查核，必要時透過專案報告尚無重大瑕疵事宜。</p>	無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三)本公司董事會各項議案，有利益衝突時，皆依迴避原則不參與討論與表決。 (四)本公司為確保誠信經營之落實，已建立有效之內控制度稽核部門亦定期審核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之遵循情形，並向董事會報告。 (一)本公司得設員工意見信箱及「員工申訴處理制度」及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互相溝通意見，勞雇雙方應本和諧誠信原則，提供員工建言管道，以加強勞雇合作關係。 (二)本公司並訂定「檢舉非法與不道德或不誠信行為案件之處理辦法」，訂定明確檢舉作業程序及保密機制，指派專職人員受理調查。 (三)獨立董事及監察人均有共識受理檢舉時，應有其責任與義務善加保護檢舉人及維護公司利益或監督公司正當運作為準。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 (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 √ √		無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		無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於103年12月30日董事會通過訂定「誠信經營守則」，積極防範公司人員不誠信行為，以落實公司之誠信經營。尚無差異發生。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無。			

註1：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

(七) 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

本公司已訂定治理守則相關規章，如「公司章程」、「董事會議事規則」、「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章程」、「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獨立董事提名暨選任方式」、「防範內線交易管理程序」、「誠信經營守則」、「檢舉非法與不道德或不誠信行為案件之處理辦法」等規章，並於本公司網站內投資人服務>公司治理專區，提供投資人與社會大眾查詢。內容請查詢本公司網址：<http://www.geovision.com.tw>

(八) 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

本公司訂有「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辦法」，作為本公司內部人重大資訊處理及揭露機制之依據，針對內部重大揭露，均依照相關法律、命令及臺灣證券交易所或證券櫃檯買賣費中心之規定作業程序辦理。內容請查詢本公司網站，投資人服務>公司治理專區。本公司網址：<http://www.geovision.com.tw>。

(九) 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 內部控制聲明書

奇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06年2月24日

本公司民國 105 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 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 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 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 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 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05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 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 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06年2月24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5人中，無人持反對意見，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奇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兼任總經理：戴光正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不適用。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此情形。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 股東會之重要決議

會議日期	重要議案項目	執行情形
105.06.14	1. 「公司章程」修正案。	於 105.06.22 奉經濟部經授商字第 10501135360 號函核准變更登記在案，相關業務已遵照修訂後之「公司章程」辦理。
	2. 通過本公司104年度決算表冊。	已依本案決議執行。
	3. 通過本公司104年度盈餘分配案。	本公司優先分配 104 年度之盈餘，其次為前期未分配盈餘數額。 本次現金股利分配未滿一元之畸零數額，轉入職工福利委員會。 配發股東紅利-股票 7,697,770 元 配發股東紅利-現金 307,910,824 元 訂定 105.08.17 為除息增資基準日，105.09.23 為現金股利發放日。(每股分配股票股利 0.1 元，現金股利 4.0 元)
	4. 通過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	股東會授權董事會於 105.07.14 取得金管會核准申報生效後，訂定 105.08.17 為增資基準日，並於 105.08.29 取得經濟部變更登記核准(實收資本總額為 787,654,830 元)及公告 105.09.23 為增資新股發放日。
	5. 通過本公司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案。	股東會授權董事會於 105.07.20 取得金管會核准申報生效後，訂定 105.08.17 為增資基準日，並於 105.08.29 取得經濟部變更登記核准(實收資本總額為 787,654,830 元，含 105 年度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4,550,000 元)及公告 105.09.23 為增資新股發放日。

2. 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105.03.23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內部稽核業務報告。 2. 本公司104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分派金額討論案。 3. 通過本公司104年度決算表冊案。 4. 通過本公司104年度盈餘分配案。 5. 通過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 6. 出具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7. 擬向中國信託商業銀行申請短期綜合授信額度案。 8. 擬簽訂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契約案。 9. 通過本公司擬發行105年度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案。 10. 通過為配合本公司收回已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註銷登記作業，擬訂定減資基準日。 11. 通過105年股東常會受理持股1%以上股東提案之期間及地點案。 12. 通過召開股東常會之時間、地點及議程。 13. 通過稽核主管任用案。
105.05.03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通過本公司105年度第一季營業報告。 2. 通過本公司105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表。 3. 105年股東常會受理持股1%以上股東提案是否列入股東會議案。 4. 通過本公司擬與花旗(台灣)商業銀行(下稱花旗銀行)申請外匯交易額度案。 5. 通過本公司擬資金貸與株式會社GeoVision乙案。 6. 通過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乙案。 7. 通過「公司章程」修正案。
105.07.22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內部稽核業務報告。 2. 通過本公司105年董事及監察人酬金。 3. 通過本公司經理人員工紅利發放金額。 4. 訂定104年度盈餘轉增資配股及配息基準日。 5. 本公司105年度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獲配員工名冊及其獲配數量與訂定增資基準日 6. 擬向土地銀行往來申請綜合授信額度案，提請追認。 7. 擬向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下稱“花旗銀行”)往來申請綜合授信額度案，提請追認。
105.08.08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公司105年度上半年營業報告。 2. 內部稽核業務報告。 3. 擬增資薩摩亞境外公司 CYBER SURVEILLANCE CO., LTD.(以下簡稱 Cyber)，轉投資上海悠宇電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悠宇)報告案。 4. 通過本公司104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表。 5. 本公司擬向中國信託商業銀行申請綜合授信額度案。 6. 本公司擬向永豐商業銀行(股)公司申請短期綜合額度案。 7. 本公司擬向國泰世華商業銀行申請短期放款新台幣壹億伍仟萬元整。
105.11.04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公司105年前三季營運報告。 2. 內部稽核業務報告。 3. 通過本公司105年第三季合併財務報表。 4. 通過捷克子公司Europe Vision Systems, s.r.o. (以下簡稱EVS)增資案。 5. 通過擬再增加投資-奇卓科技(股)公司AndroVideo(以下簡稱奇卓)案。 6. 通過本公司擬向玉山商業銀行申請綜合授信額度案。 7. 通過本公司擬向京城商業銀行申請營運週轉金融資。 8. 通過擬依證券交易法第28條之2規定自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本公司普通股案。

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105.12.09	1. 內部稽核業務報告。 2. 通過修訂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 3. 通過本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報告。 4. 通過本公司106年度稽核計劃。 5. 通過訂立本公司「檢舉非法與不道德或不誠信行為案件之處理辦法」。

(十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此情形。

(十三)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與財務報告有關人士辭職解任情形彙總表

106年4月10日

職稱	姓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
稽核副理	莊佳容	96.12.20	105.03.10	職務調整

註：所稱與財務報告有關人士係指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內部稽核主管等。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一) 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占審計公費之比例達四分之一以上者：無此情形。

會計師公費級距表如下：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註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徐聖忠	吳漢期	105年度	-

金額單位：新臺幣仟元

金額級距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1	低於 2,000 千元			√	
2	2,000 千元 (含) ~ 4,000 千元		√		√
3	4,000 千元 (含) ~ 6,000 千元				
4	6,000 千元 (含) ~ 8,000 千元				
5	8,000 千元 (含) ~ 10,000 千元				
6	10,000 千元 (含) 以上				

金額單位：新臺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會計師查核期間	備註
			制度設計	工商登記	人力資源	其他(註2)	小計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徐聖忠 吳漢期	2535	0	0	0	80	80	105年度	盈餘轉增資暨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專案服務80仟元。

- (二) 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無此情形。
- (三) 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之十五以上者：無此情形。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一) 關於前任會計師

更換日期	民國 106 年 2 月 24 日		
更換原因及說明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會計師作業輪替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 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當事人	會計師	委任人
	主動終止委任	無	無
	不再接受(繼續)委任	無	無
最新兩年內簽發無保留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書意見及原因	無此情形		
與發行人有無不同意見	有	會計原則或實務	
		財務報告之揭露	
		查核範圍或步驟	
		其他	
	無	√	
說明			

<p>其他揭露事項 (本準則第十條第六款第一目之四至第一目之七應加以揭露者)</p>	<p>(1) 前任會計師曾通知公司缺乏健全之內部控制制度，致其財務報告無法信賴：本公司無此情事。</p> <p>(2) 前任會計師曾通知公司，無法信賴公司之聲明書或不願與公司之財務報告發生任何關聯：本公司無此情事。</p> <p>(3) 前任會計師曾通知公司必須擴大查核範圍，或資料顯示如擴大查核範圍可能使以前簽發或即將簽發之財務報告之可信度受損，惟因更換會計師或其他原因，致該前任會計師未曾擴大查核範圍：本公司無此情事。</p> <p>(4) 前任會計師如曾通知公司基於所蒐集之資料，已簽發或即將簽發之財務報告之可信度可能受損，惟由於更換會計師或其他原因，致該前任會計師並未對此事加以處理：本公司無此情事。</p>
--	--

(二) 關於繼任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徐聖忠、徐永堅
委任之日期	民國 106 年 2 月 24 日
委任前就特定交易之會計處理方法或會計原則及對財務報告可能簽發之意見諮詢事項及結果	無此情形
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計師不同意見事項之書面意見	無此情形
前任會計師對本準則第 10 條第 5 款第 1 目及第 2 目之 3 事項之復函。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任職於簽證會計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無此情形。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稱(註)	姓名	105 年度		106 年度截至 4 月 10 日止	
		持有股數增 (減) 數	質押股數增 (減) 數	持有股數增 (減) 數	質押股數增 (減) 數
董事長	錢錦企業管理顧問 (股)公司	37,101	0	0	0
	代表人：戴光正	(772,425)	1,000,000	0	0
董事兼 技術長	王 有 傳	18,263	0	0	0
董事兼 財務長	鎮遠科技有限公司	42,084	0	0	0
	代表人：李建邦	10,003	0	0	0
獨立董事	溫 家 俊	0	0	0	0
獨立董事	劉 亮 君	0	0	0	0
監察人	智財科技(股) 公司	31,266	0	0	0
	代表人：徐英文	6	0	0	0
監察人	彭 金 玉	0	0	0	0
監察人	紀 怡 嫻	0	0	0	0
協 理	劉 鴻 鈺	516	0	0	0
協 理	吳 明 宗	17,743	0	0	0
協 理	陳 威 宇	2,523	0	0	0
協 理	吳 志 銘	30,000	0	0	0
協 理	張 佳 琦	7,602	0	(3,000)	0
協 理	王 郁 文	9,600	0	0	0

註：持有股數增加數欄位，包含參與 104 年度盈餘轉增資所配發之股數。

(二)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以上之股東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之資訊：無此情形。

(三)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以上之股東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之資訊：無此情形。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姓名 (註1)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註3)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名稱(或姓名)	關係	
鎮遠科技有限公司 代表人：戴光正	4,250,527	5.50	0	0	0	0	戴光正	董事長	
	1,955,818	2.53	756,915	0.98	0	0	(註4)		
錢錦企業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戴光正	3,747,223	4.85	0	0	0	0	戴光正	董事長	
	1,955,818	2.53	756,915	0.98	0	0	(註4)		
智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劉雪妃	3,157,910	4.09	0	0	0	0	劉雪妃	董事長	
	756,915	0.98	1,955,818	2.53	0	0	(註4)		
匯豐託管麥格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倫敦分行	3,101,399	4.01	不適用						
林志銜	2,618,972	3.39	796,131	1.03	0	0	葉樹麗	配偶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蔡明興	2,292,699	2.97	不適用						
	資料無法取得								
戴光正	1,955,818	2.53	756,915	0.98	0	0	錢錦企業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 鎮遠科技有限 公司 / 劉雪妃	董事長 / 董事長 / 配偶	
渣打託管梵加德新興市場股票指數基金專戶	1,068,079	1.38	不適用						
葉樹麗	796,131	1.03	2,618,972	3.39	0	0	林志銜	配偶	
劉雪妃	756,915	0.98	1,955,818	2.53	0	0	智財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 戴光正	董事長 / 配偶	

註1：應將前十名股東全部列示，屬法人股東者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姓名分別列示。

註2：持股比例之計算係指分別以自己名義、配偶、未成年子女或利用他人名義計算持股比例。

註3：將前揭所列示之股東包括法人及自然人，應依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揭露彼此間之關係。

註4：詳該股東之關係資訊欄位。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註一)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USA Vision Systems, Inc.	1,450,645	100.00	0	0	1,450,645	100.00
EUROPE Vision Systems S.R.O.	(註2)	100.00	0	0	(註2)	100.00
株式會社 GeoVision	800	100.00	0	0	800	100.00
CYBER SURVEILLANCE CO., LTD.	1,460,000	100.00	0	0	1,460,000	100.00
奇偶信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註2)	100.00	0	0	(註2)	100.00
GeoVision Brazil Representações & Serviços Ltda.	300,000	98.93	3,234	1.07	303,234	100.00
愛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40,000	51.00	1,960,000	49.00	4,000,000	100.00
奇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350,000	47.00	2,650,000	53.00	5,000,000	100.00
勁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85,657	19.20	1,585,657	19.20	3,171,314	38.40
GeoVision Surveillance Canada Inc.	580,050	100.00	0	0	580,050	100.00
GVINSTALL, LLC.	176,000	88.00	12,000	6.00	188,000	94.00
上海悠宇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註2)	45.00	0	0	(註2)	45.00

註1：係本公司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註2：係屬有限公司，故無發行股份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 股本來源

年	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股)	金額(元)	股數(股)	金額(元)	股本來源(元)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核准文號)
87	02	10	800,000	8,000,000	800,000	8,000,000	設立股本 8,000,000	-	註 1
88	04	10	1,000,000	10,000,000	1,000,000	10,000,000	現金增資 2,000,000	-	註 2
89	08	10	2,000,000	20,000,000	2,000,000	20,000,000	現金增資 10,000,000	-	註 3
90	12	10	3,400,000	34,000,000	2,351,784	23,517,840	盈餘轉增資 3,517,840	-	註 4
91	06	50 10	12,500,000	125,000,000	5,851,939	58,519,390	現金增資 15,000,000 盈餘轉增資 20,001,550	-	註 5
91	11	10	12,500,000	125,000,000	11,703,878	117,038,780	資本公積轉增資 58,519,390	-	註 6
92	10	10	25,000,000	250,000,000	20,223,435	202,234,350	盈餘轉增資 85,195,570	-	註 7
93	07	10	70,000,000	700,000,000	38,061,371	380,613,710	盈餘轉增資 178,379,360	-	註 8
94	07	10	70,000,000	700,000,000	48,125,219	481,252,190	盈餘轉增資 100,638,480	-	註 9
100	08	10	70,000,000	700,000,000	52,937,740	529,377,400	盈餘轉增資 48,125,210	-	註 10
100	08	10	70,000,000	700,000,000	53,120,882	531,208,820	公司債轉換 1,831,420	-	註 11
101	01	10	70,000,000	700,000,000	56,149,990	561,499,990	公司債轉換 30,291,080	-	註 12
101	08	10	70,000,000	700,000,000	57,834,489	578,344,890	盈餘轉增資 16,844,990	-	註 13
102	08	10	70,000,000	700,000,000	63,617,938	636,179,380	盈餘轉增資 57,834,490	-	註 14
103	08	10	70,000,000	700,000,000	69,979,732	699,797,320	盈餘轉增資 63,617,940	-	註 15
104	10	10	100,000,000	1,000,000,000	70,558,732	705,587,320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5,790,000	-	註 16
104	10	10	100,000,000	1,000,000,000	77,556,706	775,567,060	盈餘轉增資 69,979,740	-	註 17
105	04	10	100,000,000	1,000,000,000	77,540,706	775,407,060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註銷減資 160,000 庫藏股減資 15,000,000	-	註 18
105	08	10	100,000,000	1,000,000,000	78,765,483	787,654,830	盈餘轉增資 7,697,770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4,550,000	-	註 19
106	03	10	100,000,000	1,000,000,000	77,259,483	772,594,830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註銷減資 60,000 庫藏股減資 15,000,000	-	註 20

註 1：台北市政府建設局 87.02.03 建一字第 87257843 號函

註 2：台北市政府建設局 88.04.23 建一字第 88280437 號函

註 3：台北市政府建設局 89.08.28 建商二字第 89324447 號函

註 4：台北市政府建設局 91.01.02 建商字第 090137484 號函

註 5：台北市政府建設局 91.07.26 建商字第 091632027 號函

註 6：經濟部商業司 91.11.11 經投商字第 09101444730 號函

註 7：財政部證期會 92.09.24 台財證一字第 0920144147 號函；台北市政府建設局 92.11.05 建商字第 092232 號函

註 8：財政部證會 93.06.17 台財證一字第 0930126813 號函；台北市政府 93.08.12 府建商字第 09316737320 號函

註 9：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94.07.04 金管證一字第 0940126837 號函；台北市政府建設局 94.08.22 建商字第 094017172200 號函

註 10：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00.06.24 金管證發字第 1000029251 號函；經濟部 100.08.24 經投商字第 10001195950 號函

註 11：台北市政府 100.08.11 府產業商字第 10086629500 號函；經濟部 100.08.24 經投商字第 10001195950 號函

註 12：經濟部 101.01.04 經投商字第 10001292790 號函

註 13：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01.06.29 金管證發字第 1010028830 號函；經濟部 101.08.10 經投商字第 10101165620 號函

註 14：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02.06.27 金管證發字第 1020025084 號函；經濟部 102.08.07 經投商字第 10201154330 號函

註 15：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03.06.26 金管證發字第 1030024804 號函；經濟部 103.08.04 經投商字第 10301158490 號函

註 16：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04.07.29 金管證發字第 1040028821 號函；經濟部 104.10.23 經投商字第 10401226270 號函

註 17：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04.07.29 金管證發字第 1040028820 號函；經濟部 104.10.23 經投商字第 10401226270 號函

註 18：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收回註銷 16,000 股；經濟部 105.04.11 經投商字第 10501066450 號函

註 19：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05.07.14 及 105.07.20 金管證發字第 1050027670 號函准予申報生效；經濟部 105.08.29 經投商字第 10501211600 號函

註 20：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收回註銷 6,000 股及庫藏股減資 1,500,000 股；經濟部 106.03.15 經投商字第 10601033010 號函

106 年 4 月 10 日

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普通股	77,259,483	22,740,517	100,000,000	-

註：經濟部核定之資本總額。

(二) 股東結構

106年4月10日
單位：仟股；人；%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 及外國人	合計
人數	0	3	45	20,912	55	21,015
持有股數	0	2,300	13,094	55,476	6,389	77,259
持股比例	0	2.98	16.95	71.80	8.27	100.0

(三) 股權分散情形

106年4月10日
普通股：每股面額10元

持股分級(股)	股東人數(人)	持有股數(股)	持股比例(%)
1 ~ 999	10,948	752,174	0.97
1,000 ~ 5,000	7,683	15,792,848	20.44
5,001 ~ 10,000	1,309	9,109,155	11.79
10,001 ~ 15,000	500	6,005,639	7.77
15,001 ~ 20,000	186	3,249,755	4.21
20,001 ~ 30,000	176	4,225,044	5.47
30,001 ~ 40,000	85	2,942,136	3.81
40,001 ~ 50,000	37	1,644,243	2.13
50,001 ~ 100,000	49	3,269,672	4.23
100,001 ~ 200,000	22	2,927,861	3.79
200,001 ~ 400,000	6	1,343,200	1.74
400,001 ~ 600,000	2	976,780	1.26
600,001 ~ 800,000	4	2,828,349	3.66
800,001 ~ 1,000,000	0	0	0
1,000,001 以上	8	22,192,627	28.72
合計	21,015	77,259,483	100.0

(四) 主要股東名單

106年4月10日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股)	持股比例(%)
鎮遠科技有限公司		4,250,527	5.50
錢錦企業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3,747,223	4.85
智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157,910	4.09
匯豐託管麥格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倫敦分行		3,101,399	4.01
林志衡		2,618,972	3.39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2,292,699	2.97
戴光正		1,955,818	2.53
渣打託管梵加德新興市場股票指數基金專戶		1,068,079	1.38
葉樹麗		796,131	1.03
劉雪妃		756,915	0.98

(五) 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相關資料

單位：仟股／新台幣元

項目		年度	104 年度 (IFRSs)	105 年度 (IFRSs)	當年度截至 106 年 3 月 31 日
每股市價 (註1)	最高		120.50	81.00	48.15
	最低		69.40	40.05	42.00
	平均		93.87	59.06	43.99
每股淨值 (註2)	分配前		25.48	22.47	(註8)
	分配後		25.23	(註9)	(註8)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76,978	77,744	(註8)
	每股盈餘 (註3)	追溯調整前	4.58	1.80	(註8)
		追溯調整後	4.53	(註9)	(註8)
每股股利 (註9)	現金股利	盈餘	4.0	0.58	-
		資本公積	0	0.42	-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0.1	0.50	-
		資本公積配股	0	1.0	-
	累積未付股利(註4)		0	0	-
投資報酬 分析	本益比(註5)		20.50	32.81	-
	本利比(註6)		23.47	59.06	-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7)		4.26%	1.69%	-

*若有以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配股時，並應揭露按發放之股數追溯調整之市價及現金股利資訊。

註1：列示各年度普通股最高及最低市價，並按各年度成交量與成交量計算各年度平均市價。

註2：請以去年底已發行之股數為準並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

註3：如有因無償配股等情形而須追溯調整者，應列示調整前及調整後之每股盈餘。

註4：權益證券發行條件如有規定當年度未發放之股利得累積至有盈餘年度發放者，應分別揭露截至當年度止累積未付之股利。

註5：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6：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7：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8：每股淨值、每股盈餘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最近一季經會計師查核(核閱)之資料；其餘欄位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註9：105年度之盈餘分配案經董事會決議，每股配發現金股利0.58元，股票股利0.5元，資本公積每股配發現金0.42元，股票股利1.0元，尚待106年股東會決議通過。

(六) 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情況

1. 公司章程所訂之股利政策

公司所屬產業正處於成長階段，股利政策係依據公司當年度盈餘及以前年度盈餘，考量公司獲利情形、資本結構及未來營運需求，扣除公司章程規定應提撥部分後，由董事會就當年度可分配盈餘之全部或一部份分配股東紅利並提報股東會通過。當年度擬分配盈餘數額，不低於累積可分配盈餘之50%。股東紅利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發放，其中現金股利以不低於股利總額之10%。

2. 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之情形

依本公司106年2月24日董事會通過之105年度盈餘分配案，擬議配發股利每股2.5元(每股現金股利0.58元；股票股利0.5元；資本公積每股配發現金0.42元，股票股利1.0元)。

(七)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單位：除每股現金股利及每股盈餘以元表示外，其餘為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6 年度(預估)
期初實收資本額		787,655
本年度 配股配息情形	每股現金股利	1.0(註 1)
	盈餘轉增資每股配股數	0.5(註 1)
	資本公積轉增資每股配股數	1.0(註 1)
營業績效 變化情形	營業利益	不 適 用 (註 2)
	營業利益較去年同期增(減)比率	
	稅後純益	
	稅後純益較去年同期增(減)比率	
	每股盈餘	
	每股盈餘較去年同期增(減)比率	
	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擬制性 每股盈餘 及本益比	若盈餘轉增資全數改配 放現金股利	擬制每股盈餘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若未辦理資本公積轉增 資	擬制每股盈餘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若未辦理資本公積且盈 餘轉增資改以現金股利 發放	擬制每股盈餘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註1: 尚待106年股東常會決議。

註2: 本公司106年度未公開財務預測，故不適用。

(八) 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一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一為董監酬勞。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分派案應提股東會報告。

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2. 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1) 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係依前述公司章程規定辦理。本期估列員工酬勞金額全數以現金方式發放，不以股票方式分派；本期不分派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2) 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列為當期損益。

3.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 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者，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A. 員工酬勞 16,127,000 元，全數以現金發放，金額同 105 年度決算報表中員工酬勞估列數。

B.董事、監察人酬勞 0 元，金額同 105 年度決算報表估列數。

(2)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不適用。

- 4.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前一年度員工酬勞實際分派 36,600,000 元；董監事酬勞實際分派 0 元；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無差異。

(九) 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106 年 3 月 15 日

買 回 期 次	第 1 次（期）
買 回 目 的	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
買 回 期 間	105/11/08~106/01/06
買 回 區 間 價 格	35 元~60 元
已 買 回 股 份 種 類 及 數 量	普通股 1,500,000 股
已 買 回 股 份 金 額	68,388,749 元
已 辦 理 銷 除 及 轉 讓 之 股 份 數 量	1,500,000 股已全數辦理註銷
累 積 持 有 本 公 司 股 份 數 量	-
累 積 持 有 本 公 司 股 份 數 量 占 已 發 行 股 份 總 數 比 率（%）	-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一)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106年3月15日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種類	第1次(期)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第2次(期)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申報生效日期	104年7月29日	105年7月20日
發行日期	104年10月8日	105年8月17日
已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	579,000股	455,000股
發行價格	新台幣0元(無償發行)	新台幣0元(無償發行)
已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0.75%(註)	0.59%(註)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既得條件	<p>(1)員工自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後，至屆滿下述時程時仍在職，並達成本公司要求之績效條件B級以上(含)者，可分別達成既得條件之股份比例如下： 獲配後任職屆滿1年：獲配股數之60%。 獲配後任職屆滿2年：獲配股數之40%。</p> <p>(2)員工自獲配本公司給予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後，遇有違反勞動契約或工作規則等情形時，就其獲配但尚未達成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本公司有權無償收回其股份並辦理註銷。</p>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限制條件	<p>未達既得條件前股份之限制：</p> <p>(1)員工獲配新股後，於未達既得條件前，除繼承外，不得將該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予以出售、轉讓、贈與、質押、請求公司買回，或作其他方式之處分。</p> <p>(2)本辦法所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於未達既得條件前，其股東會之出席、提案、發言及表決權，皆依信託保管契約執行之。</p> <p>(3)本辦法所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於未達既得條件前，無享有股息、紅利及資本公積之受配權利，其他股東權利則與本公司已發行之普通股股份相同。</p>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保管情形	本公司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應以股票信託保管之方式辦理，並由本公司或本公司指定之人為代理人代所有獲配員工與信託機構簽訂、修訂信託相關契約暨全權代理其處理相關信託事務。	
員工獲配或認購新股後未達既得條件之理方式	公司無償收回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並辦理註銷。	
已收回或收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	16,000股	6,000股
已解除限制權利新股之股數	337,800股	0股
未解除限制權利新股之股數	225,200股	449,000股
未解除限制權利新股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0.29%(註)	0.58%(註)
對股東權益影響	本次申報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發行總額為579,000股，每股以新台幣0元發行。公司於給與日衡量股票之公允價值	本次申報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發行總額為455,000股，每股以新台幣0元發行。公司於給與日衡量股票之公允價值

	<p>，並於既得期間分期認列相關費用。以 104 年 8 月 26 日本公司普通股股票收盤價 73.5 元及考量精算假設預估，每年分攤之費用化金額，於 104 年度、105 年度、106 年度其金額分別為：6,330,248 元、17,159,730 元、8,000,705 元。</p> <p>每年對每股盈餘稀釋情形以 105Q4 會計師查核報告股數計算：於 104 年度、105 年度、106 年度分別為：0.080 元、0.218 元、0.102 元，對本公司每股盈餘稀釋有限，尚不致對股東權益造成重大影響。</p>	<p>，並於既得期間分期認列相關費用。以 105 年 8 月 17 日本公司普通股股票收盤價 50.4 元及考量精算假設預估，每年分攤之費用化金額，於 105 年度、106 年度、107 年度其金額分別為：5,224,605 元、10,475,930 元、4,426,074 元。</p> <p>每年對每股盈餘稀釋情形以 105Q4 會計師查核報告股數計算：於 105 年度、106 年度、107 年度分別為：0.066 元、0.133 元、0.056 元，對本公司每股盈餘稀釋有限，尚不致對股東權益造成重大影響。</p>
--	---	---

註：係以 106 年 3 月 15 日經濟部登記股本計算。

(二)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經理人及取得前十大之員工姓名、取得情形

106 年 3 月 15 日

	職稱 (註 1)	姓名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數量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註 4)	已解除限制權利(註 2)				未解除限制權利(註 2)			
					已解除限制之股數	發行價格	發行金額	已解除限制之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註 4)	未解除限制之股數	發行價格	發行金額	未解除限制之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註 4)
經理人	協理	王有傳	273,000	0.35%	84,600	0	0	0.11%	188,400	0	0	0.24%
	協理	李建邦										
	協理	陳威宇										
	協理	吳志銘										
	協理	張佳琦										
	協理	王郁文										
	協理	劉鴻鈺										
員工 (註 3)	經理	李文祥	350,000	0.45%	144,600	0	0	0.19%	205,400	0	0	0.26%
	經理	曾俊璋										
	資深經理	張勳杰										
	經理	陳民偉										
	資深經理	鄭尊仁										
	經理	林重光										

資深經理	林立青										
資深經理	江存賢										
經理	陳國富										
副理	黃梓晃										

註1：包括經理人及員工（已離職或死亡者，應予註明），應揭露個別姓名及職稱，但得以彙總方式揭露其獲配或認購情形。

註2：欄位多寡視實際發行次數調整。

註3：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前十大員工係指經理人以外之員工。

註4：已發行股份總數係指經濟部變更登記資料所列股數。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一)計畫內容:本公司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並未私募有價證券，而前各次發行有價證券均已完成且效益均已實現。

(二)執行情形:不適用。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 業務範圍

1. 公司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 A.F118010 資訊軟體批發業
- B.F119010 電子材料批發業
- C.F213010 電器零售業
- D.F213030 事務性機器設備零售業
- E.E605010 電腦設備安裝業
- F.F219010 電子材料零售業
- G.F401010 國際貿易業
- H.F218010 資訊軟體零售業
- I.I301030 電子資訊供應服務業
- J.I301010 資訊軟體服務業
- K.I301020 資料處理服務業
- L.H03010 企業經營管理顧問業
- M.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2. 公司所營業務之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產品項目	105 年度營業額	比重(%)
數位監控系統及其相關產品	1,905,464	100.00

3. 公司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

- A. 百萬像素至千萬像素網路攝影機 (MegaPixel IP Cam)及相關產品：
 - H.265 系列網路攝影機：槍型網路攝影機、子彈型網路攝影機、防護半球型網路攝影機、魚眼網路攝影機
 - H.264 系列網路攝影機：熱成像網路攝影機、Target 平價系列網路攝影機、全景 PTZ 網路攝影機、針孔型網路攝影機、室內外型魚眼網路攝影機、方型網路攝影機、迷你紅外線槍型網路攝影機、槍型網路攝影機、紅外線耐低溫槍型網路攝影機、迷你紅外線子彈型網路攝影機、紅外線子彈型網路攝影機、迷你半球型網路攝影機、迷你防護半球型網路攝影機、紅外線半球型網路攝影機、防護半球型網路攝影機、PT/PTZ 網路攝影機、快速球型網路攝影機。
- B. 網路攝影機周邊產品：
 - IP 影像串流解碼平板、Wi-Fi USB 接收器、IP 影像解碼盒； POE 智慧型高速乙太網路供電交換器、槍型攝影機外罩、網路線供電轉換器；門禁讀卡機內建 4 百萬像素超廣角 IP 攝影機。
- C. 網路影像監控系統 (Network Video Recorder)：影像管理儲存系統 (Video Management Software Systems)、Windows NVR 網路影像錄影系統 (Lite, Tower, Mobile, Hot Swap)、Linux NVR 網路影像錄影系統 (單機型)、NAS 網路附加儲存設備、熱抽換式 IP 影像錄存伺服器、熱抽換式備份中心系統 (Backup Center)。
- D. 數位影像監控系統 (Digital Video Recorder)：影像擷取卡系列(硬體壓縮卡、軟

- 體壓縮卡)、數位影像監控主機 (Hot Swap DVR、Tower DVR)。
- E. 影像伺服器 (Video Server)及週邊產品：1 路/2 路/4 路影像伺服器；Wi-Fi USB 接收器、網路線供電轉換器、車用電源轉換器、驅動輸出裝置、GPS 接收器。
 - F. 影像管理軟體：VMS 64 路網路影像管理系統、NVR 32 路網路攝影機影像儲存軟體、DVR 32 路影像擷取卡影像儲存軟體、Hybrid DVR 影像擷取卡與網路攝影機共用儲存軟體、128 路錄存伺服器軟體、Edge Recording Manager 的 Windows 版與 Mac 版遠端網路影像錄影管理軟體、大規模遠端管理監控軟體 (中央監控系統；控制中心；中央監控站；分配伺服器服務；系統狀態監視器；影像串流伺服器；電視牆；行動伺服器)、GIS 整合、POS 整合、車牌辨識系統中控軟體、備份/故障轉移伺服器、3D 人數計數影像分析系統。
 - G. 門禁控制系統 (Access Control)：門禁中控/遠端管理軟體、IP 門禁控制面板、門禁控制器、門禁讀取器、門禁配件。
 - H. 車牌辨識系統 (License Plate Recognition)：車牌辨識系統、單機型車牌辨識系統 V3、車牌辨識控制中心。
 - I. 數位電子看板 (License Plate Recognition)：數位媒體播放器、薄型動態廣告機顯示器、數位電子看板內容管理軟體。
 - J. POE 解決方案：24/16/8 埠 10/100/1000 BaseTX PoE+智慧型高速乙太網路供電交換器、24/16/8/4 埠 10/100BaseTX 智慧型高速乙太網路供電交換器、10/100 PoE 延伸器、可插拔式 PoE 供電延伸器。
 - K. HD-SDI 影像監控系統：SDI 攝影機；SDI 接 HDMI 訊號轉換器。
 - L. 硬體選配模組：鍵盤控制器、紅外線遙控器、控制搖桿、GPS 接收、IO 控制盒、IO 輸出卡、Hub 串列埠、Relay 繼電器、影像分接卡、IO 輸出入卡、Net/IO 轉換卡、Net 介面轉換卡。

4. 計劃開發之新商品(服務)

- H.265 編碼 2 百萬至 5 百萬像素高畫質網路攝影機系列- Bullet 系列網路攝影機、Mini Bullet 系列網路攝影機、Mini Fixed Dome 系列網路攝影機、Vandal Proof 系列網路攝影機。
- H.265 編碼 E 系列網路攝影機- Fixed Dome 網路攝影機、E 系列 Rugged Dome 網路攝影機、E 系列魚眼網路攝影機、E 系列 Bullet 網路攝影機。
- 1 千 4 百萬像素全景 PTZ 網路攝影機。
- VR 虛擬實境系列 1 千 2 百萬像素網路攝影機。
- 360 度環繞式網路攝影機- 4 千 8 百萬像素網路攝影機、5 千萬像素 PTZ 網路攝影機。

(二) 產業概況

1.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根據 IHS Markit 研究調查機構的「2017 年影像監控趨勢白皮書」，2017 年影像監控產業於全球將維持快速成長性，惟價格的激烈競爭將持續白熱化，造成不同廠商之間彼消我長的局面，以及營收獲利越趨緊縮的狀況。IHS Markit 預估 2017 年全球影像監控市場的年成長率將少於 7%。

2017 年影像監控市場的現況，將有以下幾樣重要趨勢

(1) 影像監控的網路傳輸安全性

網路影像監視系統比傳統 CCTV 更有智慧化的功能，錄影的影像也能從網路即時回放監看，但伴隨著網路便利性而來的是對於網路安全的疑慮升高，間接

阻礙了網路影像監控的發展。常見的網路攝影機安全漏洞包括預設密碼忘記變更，未定期進行軟體安全性更新等，這些問題可能是攝影機安裝商便行事，或因消費者缺乏網路安全知識而引起。除了製造商加強攝影機內建的網路安全性與告警功能，網路影像安全性仍有賴安裝商於安裝時的設定及管理。有網路安全風險控管觀念的影像監控攝影機製造商會運用網路安全解決方案，內建於影像監控軟體及韌體；測試產品可提供告警及安全性漏洞訊息；為安裝商及系統整合商提供網路監控安全的諮詢服務。

(2) 智慧影像深度學習革命

以往的影像內容分析 (video content analysis, VCA)因各家影像監控廠商的軟體開發能力良莠不齊，導致有些廠商宣稱的 VCA 功能並不如預期。根據 IHS Markit 分析，2017 年在 Deep Learning 軟體深度學習及電腦運算高效能與大數據分析的推波助瀾下，下一世代的 VCA 市場可望重新建立啟動。所謂深度學習即指最快速成長的人工智慧領域，它使電腦能針對影像、音聲及文字快速解讀大量的資訊，並利用多層次的非線性處理元件，發展出學習理解重要的資料對應處理能力。在持續接受大量密集的資料訓練過程後，監控設備也能自動學習改善影像分析或分類的準確度。目前可應用深度學習的影像監控軟體包括臉部辨識、車輛辨識等，影像監控在快速處理及自動學習的能力下，未來在應用面可望因應不同安裝情境需求大幅擴增。

(3) 穿戴式攝影機開始提供影像串流功能

穿戴式攝影機的全球主要應用市場仍著眼於警方軍方等執法單位的執勤時監控運用，而且一旦時機到來，穿戴式攝影機普及於全球監控市場只是時間早晚問題。比起一般手持式的監控攝影機，穿戴式攝影機在執法人員執勤時，可修正其執勤行為，減輕責任及加快勤務執行速度。IHS Markit 研究顯示使用穿戴式攝影機能使針對執法人員的申訴率降低 93%。由於穿戴式攝影機的應用在執法上極為成功，未來可望進一步拓展至醫護人員、典獄人員、收票員、以及與一般大眾有頻繁互動的行業別。穿戴式攝影機主要關鍵技術為影像串流，能將錄下的影像片段即時傳至指揮中心，穿戴式攝影機不再只是被動式的黑盒子，而是能在危急時主動提供證據及提升工作上的警覺性的工具。部份穿戴式攝影機監控廠商亦開始提升影像資料於行動網路傳輸的安全性，及影像資料在很低的頻寬下能順利傳輸的能力。

(4) 無人機開始擴展至安全監控應用

無人機(UAV)及巡邏機器人(VGV)於 2016 年便開始於安全監控市場有零星的應用出現，其中無人機在軍中偵察應用已有多年歷史，最近在新興的消費性無人機市場開始大紅，未來於商業用途的安全應用也開始興起熱潮並有成長的機會。雖然無人機目前在安全監控的早期應用仍受諸多限制，IHS Markit 預測在未來幾年無人機的安全監控應用將持續增加，特別是在大面積的監控場所，例如工業廠房、發電廠、水電廠、煉油廠、瓦斯公司、製藥廠、機場、政府單位資料中心等。

(5) HD CCTV 需求於某些國家持續看好

HDCCTV 主要是透過既有的同軸電纜線傳輸 HD 高畫質影像。早期阻礙 HD CCTV 發展的因素包括價格過高，影像錄存與傳統類比訊號及新的網路數位訊號不相容。但近期受益於價格下降，錄影機能同時並容 HD CCTV 與類比、數位錄影格式，4K 解析度的 HD CCTV 上市，以及透過同軸供電，HD CCTV 的市場出現曙光。根據 IHS 研究預估，HDCCTV 攝影機及影像監控錄影機在 2017 年預期將持續快速成長，在商用專業監控市場 HD CCTV 攝影機出貨量將增加至 2,900 萬台，然而各國因為佈建環境條綿對於 HD CCTV 的需求差異甚

大，例如在印度 HD CCTV 為攝影機主要出貨項目，在中東則只佔 1/4 弱。

(6) 安全城市議題搭上智慧城市風潮

安全城市的主要科技應用包括攝影機、中控中心、資料儲存中心、無線通訊架構、車牌辨識系統、影像分析技術、資訊通信設備佈建。「沒有一個智慧城市不是安全城市」，城市的智能效率需要有減少安全威脅，即時監控及作出立即處置的能力。由於各國主要城市的安全威脅層級升高，透過物聯網等新科技將各種危險物品感測器串連起來的應用已成為確保城市安全的主要應用。將城市中不同時期安裝的各種不同安全監控設備整合為一，能為城市的安全帶來幾項好處：縮短對安全威脅的反應時間、整合不同政府單位的資源、共享資料內容與經費預算、促進市民參與度、為前線保安警員提供即時的情報及通信協助。由於各國大城市對於安全意識的提升，根據 IHS Markit 預估全球安全城市解決方案的商機在 2016 年將達到 140 億美元，2021 年將達到 200 億美元商機。

(7) 影像監控管理軟體使用界面的革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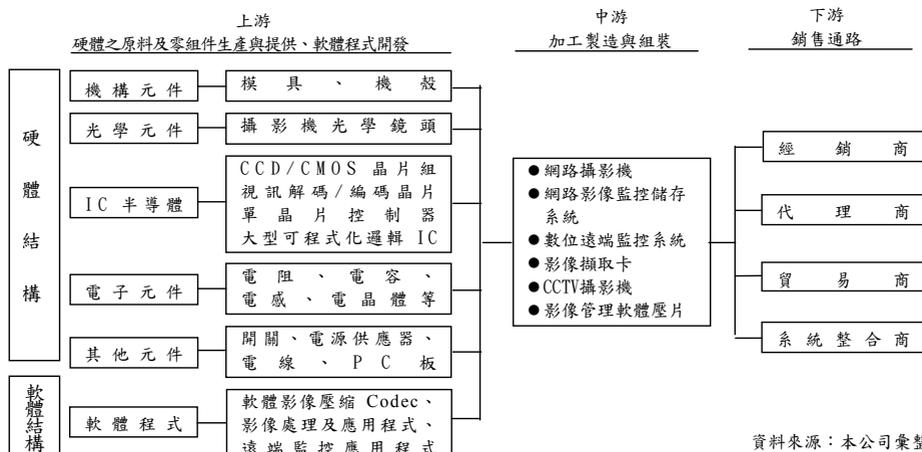
影像管理軟體由於多為日常監控的保全人員負責操作，影像管理軟體平台的介面設計必需要易學易操作。近年在影像管理軟體較為新穎的話題包括整合 AI 人工智慧機器人。AI 人工智慧機器人借由即時通訊或語音溝通，運用人工智慧軟體提供協助。根據 IHS 報導分析，在影像監控軟體產業中，下一階段的進化革新將會是 AI 人工智慧機器人整合既有的影像分析管理軟體，進而改變人們以往利用滑鼠鍵盤和觸控螢幕與監控軟體互動的方式。目前開發 AI 機器人利用雲端處理平台加快對事件反應速度，雖然在消費性智慧家庭已有採用 AI 機器人進行語音操控家庭警報系統及溫度控制，但是在安全監控領域仍有安全性疑慮。不過，當 AI 機器人逐漸與手機行動應用程式結合，能夠聽取語音指令，並能整合指令到桌上型影像管理軟體，保全人員只要透過簡單口頭指令，就能快速令內建 AI 智慧的影像管理軟體調閱錄影檔，建立起未來新型態的人機溝通界面。

(8) 中國安防廠商持續於各國市場冒頭

中國安防廠商近幾年快速成長，根據 IHS Markit 預估，2016 年的全球影像監控市場已有超過 3 成市佔來自中國安防廠商。相較於歐美及其他亞洲廠商更為低廉的價格絕對是中國安防廠商能快速成長崛起的重要因素之一；此外挾著龐大資金與資源投入投資及研發，也是中國廠商快速擴大的原因。近年受惠於中國政府的「一帶一路」政策及亞洲基礎設施投資銀行的成立，中國的資金與資源大量挹注到亞洲、中東、東洲、東歐國家；基於工程採購互惠原則，也讓中國安防廠商能夠搭著這股經濟開發直達列車將商機快速拓展至中國以外的國家。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本公司係屬中游加工製造與組裝供應商。



3.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3.1 2017 年影像監控產品可歸納為以下發展趨勢：

- (1) 180°/360°全方向網路攝影機: 2016 年持續發燒，可望在交通/零售/學校/金融/博奕等終端市場取代傳統 PTZ。
- (2) 影像分析: 零售業的影像監控已從保護資產安全擴大為企業智能解決方案需求，例如人數計數功能。具備影像資料分析功能的網路攝影機可優化企業解決方案。
- (3) 更高的影像解析度: 4K 或更高的影像解析規格將成為業界常態，隨著技術更新與價格合理化，產業對影像監控的解析度期望值將越來越高。4K 顯示技術亦可帶動尚未轉型至 IP 的傳統類比用戶加速更新。
- (4) 更好的影像壓縮: 隨著 4K2K 解決方案的普及，會佔用很大的頻寬，擷取的資料量驟增，亦促使影像壓縮效率再提升，追求更高的頻寬流量效率。H.265 可較 H.264 提升一倍的壓縮效能，在 2016 年將大行其道。
- (5) 雲端影像監控: 2016 年將有更多雲端攝影機可整合雲端儲存的監控系統，提供更大的雲端儲存能力，大幅減少監控現場系統需求、電源及硬碟冷卻成本
- (6) 監控影像與其他安防產品系統化的整合: 監控影像和其他監控解決方案進行系統化的整合已是主要趨勢，如警報、門禁、燈光、電熱、空調系統等。
- (7) 物聯網(IoT)的興起: 物聯網和網路基礎建設的成熟，也會推動安防業朝向多元、創新及高商業價值的整合性應用發展。

3.2 競爭情形

中國安防廠仍然是目前市場上最大的競爭者，根據著名研究機構 IHS Markit 報告，全球影像監控產品至 2016 年已有 30% 營收來自中國安防廠商。中國廠商投入龐大資金與資源至不同領域投資及研發，以快速擴大全球市占率；在成本優勢引導的低價策略下，以海外外銷市場為命脈的台灣安防廠商受到中國產品的衝擊亦相當大。面對中國廠商的競爭，奇偶科技秉持自身的產品研發實力，以數位化、網路化、智慧化

、整合化的策略，結合自行開發的影像監控軟體及監控解決方案，包括中央監控軟體解決方案、車牌辨識系統解決方案、門禁系統解決方案、收銀機整合零售解決方案，持續在標準化的硬體市場中創造產品差異化及競爭優勢。

(三) 技術及研發概況

1.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仟元

項目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營業收入		1,905,464
研發費用		273,202	71,290
研發費用占營業收入比例		14%	18%

2.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年度	研發重點	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104 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主系統 (V8.6.0.0) ●VMS 影像管理軟體 (V14.10.1.0) ●熱抽換式 IP 影像錄存伺服器 (V1.2.5.0) ●遠端網路影像錄影管理軟體 (V1.0.1.0/ V1.1.0.0.) ●主系統 (V8.6.2.0) ●控制中心軟體 (V3.3.0.0) ●門禁中控 (V4.3) ●數位看板中央監控軟體 (V1.0.4.0)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新增支援 Arecont Vision AV12186DN/AV40185DN 攝影機；支援人臉偵測功能中人臉影像儲存為 JPEG；支援先壓縮影像再儲存至 GV 備份中心 2.VMS 試用版本支援其他廠牌網路攝影機免授權使用 16 路軟體 3.支援備份/故障轉移伺服器 V1.1.0 版本；支援資料庫修護；支援奇偶新版 DDNS 伺服器功能 4.支援 64 路影像顯示；支援 GV-SNVR0400F (firmware V1.10 or later)及 GV-SNVR1600；支援 31 國多國語言；支援多種頻道分割選擇 5.支援針孔網路攝影機 GV-UNP2500 6.新使用者介面按鈕；支援 GV-SNVR0400F；支援通道模式影像旋轉；支援門禁 GV-ASManager 4.3 版可於遠端電子地圖監控門禁及車道 7.支援土耳其文；支援停車場模式；支援車牌辨識資料庫內 10 萬台交通資料；支援事件發生後系統可延遲影像快拍 8.支援 PN300 / SQP133 V1.06 版本韌體
105 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GV 系統 (V8.7.0.0) ●中央監控中心 (V15.10) ●VMS 影像管理軟體 (V15.10.1.0) ●新款 GV-IP Camera 上市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H.265 網路攝影機 2 百萬/3 百萬/4 百萬/5 百萬像素系列 ■ 槍型網路攝影機 1.200 萬像素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主系統：支援 Windows10；支援 H.265 編碼；支援 GV-IP Cam 智慧串流；支援魚眼攝影機雙串流；支援門禁 GV-ASManager/ GV-LPR plugin V4.3.5.0；支援 GV-Web Report V2.2.6.0；支援透過 SNMP 協定發送警報通知；新增支援奇偶新款 IP Cam (GV-SD2322-IR / GV-VS2400 / GV-VS2420)；支援透過 SNMP 傳送告警；支援 GV-Eye 使用者隱私控制 2.支援 Windows 10；支援 H.265 影像編碼；支援通道影像定位選項 3.影像分析：支援 GV-BX2600 進行影像分析可立即接收影像分析結果；支援 GV-Web Report V2.2.6.0 臉部計數；支援熱點地圖；支援物件搜尋結果以時間軸呈現 4. 多款新型 GV-IP Camera 上市：

年度	研發重點	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Target 平價網路攝影機: 固定式半球型/迷你防護半球型/子彈型/槍型/防護型(1百萬/2百萬/4百萬像素) ■ 戶外型魚眼網路攝影機 1,200萬像素 ■ H.265 魚眼網路攝影機 5百萬像素 ■ 7百萬像素全景PTZ 網路攝影機 	(1) GV-BX2700 系列/ 4700 Series/ 5700 系列 (2) GV-BX12201 (3) GV-BL3700/5700 (4) GV-EBD4700 (5) GV-FER12203 (6) GV-FER5700 (7) GV-PPTZ7300 (8) GV-EFD2100 系列; GV-EFD1100 系列 (9) GV-EDR2100 系列; GV-EDR1100 系列 (10) GV-EBL2100 系列; GV-EBL1100 系列 (11) GV-EBX1100 系列; GV-EBX2100 系列 (12) GV-EFD4700; GV-EFD2101; GV-EFD3101; GV-EFD5101; (13) GV-EDR4700 (14) GV-EVD2100; GV-EVD3100; GV-EVD5100 (15) GV-VD3700/5700; GV-VD4711
106 年第一季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新款 GV-IP Camera 上市; ■ H.265 2百萬/4百萬像素迷你半球型網路攝影機 	1. 多款新型 GV-IP Camera 上市: MFD4700; MFD2700

(四)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 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 持續國際參展：

每年持續參與國內及國際專業安控與特定通路展覽，並藉由自辦研討會，介紹公司最新產品技術，藉以開發新客戶與鞏固既有客戶通路，提升產品銷量。

(2) 加強經銷夥伴關係：

與國內外跨業種通路商，建立合作夥伴關係，洽談產品通路合作，積極尋找新的應用市場。另外每年定期為經銷商舉辦新產品研討會及訓練講座，並與經銷商建立良好合作關係，協助業務開發及標案技術諮詢，建立競爭優勢，為公司長期發展奠定穩固之基礎。

(3) 整合網路社群行銷：

以開發上市之新產品及目前進行中之成功安裝導入案例，做為宣傳素材，整合傳統網站行銷、安控媒體新聞發佈平台、數位廣告類新聞發佈、採訪行銷活動，促進公司知名度，增加曝光率，達成短期增進業績之效果。

2. 長期計畫

(1) 海外據點擴展經銷通路：

奇偶科技目前為止在全球共設有 5 個子公司-美國加州(UVS)、巴西聖保羅、捷克布拉格、日本東京、中國上海; 2 個孫公司-加拿大魁北克、美國加州(GVINSTALL)；以及 4 個辦事處-法國巴黎、美國紐約州、美國德州、印第安納州。奇偶科技藉由多年來在全球市場的努力擴展經驗，持續擴大並深耕經銷通路及服務網絡。

(2) 鞏固自有品牌：

長期持續耕耘「GeoVision」自有品牌為主要行銷策略，維護品牌形象，增進品牌附加價值，增加產品之競爭優勢及國際知名度。

(3) 建立奇偶於 PC 平台軟體能力之地位：

奇偶的產品關鍵優勢在於 PC 平台的軟體能力，特別是網路影像監控軟體、智慧影像管理軟體、中央監控軟體、數位監控系統軟體、遠端行動監控軟體。奇偶將持續透過系統產品及解決方案的導入，提供客戶優於競爭者的軟體選擇。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 市場分析

1. 公司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提供）地區

單位：仟元；%

年度 項目	104 年度		105 年度		
	銷售金額	占營收比例	銷售金額	占營收比例	
外銷	美洲	1,120,451	53	1,072,103	56
	歐洲	490,744	23	419,799	22
	亞洲	379,324	18	306,207	16
	其他	83,337	4	68,548	4
	小計	2,073,856	98	1,866,657	98
內銷	40,716	2	38,807	2	
合計	2,114,572	100	1,905,464	100	

2. 市場占有率

依 asmag 專業安全監控媒體於 2016 年公佈之「全球安全產業前五十大大排名」，奇偶科技以前一年營收新台幣 21.1 億元規模排名全球第 27 名，較 2015 年排名第 28 名前進。若以亞太地區排名，奇偶科技位居第 11；若以影像監控類別排名，奇偶科技位居第 15。

3. 市場未來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根據國際研究機構 IHS 預估，2017 年全球網路攝影機於專業安防通路商出貨量將達 9,800 萬支。但是基於市場上價格競爭因素，2017 年影像監控安防設備市場較前一年成長率將小於 7%，顯示全球影像監控市場雖仍有需求，但成長空間受價格下滑因素而大為受限。

根據 Marketsandmarkets 研究機構分析預測，全球影像監控市場產值 2016 年為 \$303.7 億美元，2022 年將達到 \$756.4 億美元。促成影像監控市場大幅成長的因素有智慧影像分析應用、新興國家影像監控系統安裝比例提升、雲端系統儲存中央監控影像資料更便利、高解析像素攝影機普及等原因。

以終端垂直整合市場而言，商用監控市場成長性最受矚目，不論大型或小型零售商店因應治安敗壞強盜案例頻繁及預防庫存損失，而使安防系統安裝需求激增。另外，影像監控解決方案的市場由於商業用戶業主心態的改變，願意花費投資在安防設備，以及無線技術廣泛應用於影像監控設備，物聯網結合安全監控設備等有利因素，預估將從 2016 年全球產值 2,067 億美元至 2022 年成長為 3,729 億美元，年複合成長率達 10.16%。

以全球影像監控市場於各區域表現而言，亞太地區成長性預期將領先全球其他地區，原因為新科技包括雲端服務及影像分析軟體的應用，及網路攝影機價格下跌帶動設備普及率提升。

4. 競爭利基

(1) 具備專業之研發創新能力

本公司之研發團隊，專注於「影像擷取」、「影像處理」、「影像壓縮」、「智慧影像分析」、「影像整合」、「人機介面」等技術之研發與創新，具備自行開發軟硬體之專業研發能力，不斷創新，增加產品之競爭優勢與附加價值。

(2) 產品功能完整且具競爭性

本公司產品可因應客戶不同的應用需求，提供初、中、高階完整的產品線，是具備網路化、行動化、智慧化、整合化的全方位數位監控系統。本公司產品之智慧化功能如進階影像分析，如人臉偵測、遺失物偵測、可疑物偵測、智慧搜尋、群眾密度偵測、全景物體追蹤、人流計數、車流計數、人流報表輸出、場景變化警示、攝影機位移警示、影像遮蔽警報、視覺化控制、攝影機全景瀏覽技術、影像穩定技術、影像除霧技術、廣角反扭曲校正、面罩偵測、臉部馬賽克隱私遮罩、性別偵測、年齡偵測等功能。同時本公司更透過軟體整合的能力，擴大數位影像監控與其他系統的整合運用，如與 ATM 系統、POS 系統、電子輸出入裝置、門禁系統、車牌辨識系統、中央監控軟體等整合運用，提供完整的解決方案。

(3) 全方位之產品線符合市場需求

本公司主要產品包括百萬像素網路監控攝影機、數位監控系統(含影像擷取卡及整機系統)、NVR 網路監控儲存系統、VMS 影像管理軟體、POS/ATM 系統整合、車牌辨識系統、中央監控中心、門禁控制系統影像整合、數位/類比混合型解決方案、數位看板等全方位安控整合解決方案。在影像監控外，同時兼顧門禁安全，保全服務，道路監控，零售預防損失等各終端市場需求。此外，本公司產品支援二十五國語言版本介面（繁中、英、日、簡中、葡萄牙、西班牙、德、法、俄、波蘭、波斯、義大利、匈牙利、保加利亞、斯洛伐克、斯洛維尼亞、土耳其、阿拉伯、希伯來、捷克、丹麥、荷蘭、瑞典、希臘、泰國），滿足全球主要市場客戶需求，使本公司產品具有差異性與競爭性。

(4) 建立「GeoVision」品牌及全球行銷據點之佈局

本公司自成立以來，以「GeoVision」自有品牌行銷全球，透過地區經銷網延伸公司業務行銷能力，將「GeoVision」產品行銷至全球 121 個國家，成為全球安全監視設備之重要廠商。為加強公司品牌行銷及經營國際化之目標，目前於美國加州、日本東京、中國上海、捷克布拉格、巴西聖保羅設有海外子公司，並於美國紐約州、德州、印第安納州、法國巴黎設立區域辦事處，使海外行銷及服務據點佈局趨近完整，得以提供即時供貨及技術支援之服務，使行銷通路建構完善，有助於提升市場佔有率。

5. 發展前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5.1 未來發展之有利因素

(1) 安全產業需求不墜

根據著名研究機構報告顯示，安全產業不論是影像監控設備、網路攝影機、影像監控軟體，或終端垂直整合市場，在未來至 2022 年內幾年間，仍將持續成長態勢，顯示人類社會對人身財產國土安全仍有極高的心理層面需求。本公司積極投入影像監控先進技術的研發，目前在高中低階產品線的佈局完整，未來發展前景可期。

(2) 產品應用整合度高滿足標案需求

本公司監控產品具有優異的智慧型功能與品質，提供多國語言之服務，及軟體韌體免費更新。全系列產品符合各種監控管理之不同需求，又可擴大應用於交通道路監控、環境監控、銷售監控、工廠製程監控等等，因此在市場上更具差異性與競爭性。

(3)高素質之研發與經營團隊

本公司具有專業的技術研發團隊專注於『影像擷取軟硬體』、『數位影像存取操控軟體』、『數位監控保全系統』、『車牌辨識系統』、『數位監控門禁系統』等技術之研發與創新，因此能不斷發展出最先進的科技及高品質的產品。加上優良之經營團隊，使公司之品牌形象及經營績效不斷提昇。

(4)小型企業及居家應用需求龐大，可望帶動行動化雲端監控

影像監控正由企業應用逐漸朝向小型企業與家庭化應用，受惠於平板、手機裝置的普及，4G LTE的行動通訊導入，監控行動化的環境逐步到位，在小型企業及居家應用的訴求下，雲端儲存、無線傳輸、行動裝置、穿戴式裝置、物聯網的運用，都為安全監控帶來了無窮的想像與發展，本公司藉由開發新技術及提供軟體與應用整合服務，在既有的硬體規格戰及價格戰，突顯產品價值。

5.2 未來發展之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產業成熟產品差異化縮小，產品功能不易勝出

網路影像監控發展多年，產業技術已趨成熟，致使產品差異化縮小，各廠商硬體規格推出雖有先後，但一段時日後規格大同小異。廠商若無系統品整合功能、後端軟體搭配或是套裝產品，產品功能不易勝出。本公司將加強產品之功能性及服務品質以增加產品之差異性，進而提高後進競爭門檻。

(2)亞太地區業者積極進軍歐美，以低價策略搶市，改變安控產業生態

近年部份亞太地區業者積極地朝歐美市場進軍，以低價策略搶市，導致市場上安控產品開始面臨價格競爭。各大廠商也因應市場上的低價競爭，開始推出平價產品策略，以擴大市佔率。本公司亦推出平價網路攝影機，以彌補中高價主流攝影機所受到的價格競爭影響。

(3)產品以外銷為主，亦受匯率波動影響

由於台灣以產品出口導向，加上匯率亦受美元及歐元連動波動，本公司以持有各種外國貨幣達到自然避險功能，並透過網路即時系統及加強與金融機構之聯繫等方式，隨時掌握最新匯率資訊，以研判匯率之未來走向，以降低匯率變動對公司營運之影響。

(4)中小企業受限人力規模，研發製造速度易受人員異動影響

由於台灣安控產業規模多為中小企業，研發及製造人力規模有限，相較於中國廠商動輒數千人之研發與製造人員規模，台灣安控企業更需承擔員工流動所帶來之變動風險。本公司提供優渥之福利制度、人性化之企業管理及舒適之工作環境與完整的教育訓練，提昇員工素質並留住優秀人才，以降低人員異動之衝擊。

(二)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本公司主要產品為數位影像監控系統、網路影像監控系統、百萬及千萬像素網路監控攝影機、影像伺服器、影像管理軟體、中央監控軟體、門禁系統、車牌辨識系統。主要用途為保障人身安全，居家安全，營業安全，公共安全，消極為協助搜證防止犯罪，積極可提升安全管理效率，增加營業收入。應用於安全監控、門禁管控或是影像辨視之環境，如道路收費系統、ATM 提款機、營業辦公處、銀行、交通監控、軍事巡防、大樓、商辦、房仲業、倉庫、學校、商店、賭場、車站、機場、港口、政府機關、急診室、看護中心、遠距醫療、調劑室、嬰兒室、停車場等場所。

其產品之產製過程如下圖：



(三)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主要原料	供應狀況
機構元件	良好
光學元件	良好
IC 零件	良好
PCB	良好

(四)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客戶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1. 主要進貨供應商名單(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4 年				105 年				106 年度截至前一季止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一季止進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A 廠商	62,869	10	-	其他	825,748	100	-	B 廠商	39,432	19	-
2	其他	586,647	90	-					C 廠商	21,549	10	-
3									其他	152,096	71	
	進貨淨額	649,516	100	-	進貨淨額	825,748	100	-	進貨淨額	213,077	100	-

註：列明最近二年度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名稱及其進貨金額及比例，但因契約約定不得揭露供應商名稱或交易對象為個人且非關係人者，得以代號為之。

註：105 年度無進貨總額超過百分之十以上的供應商，故以「其他」方式說明。

2. 主要銷貨客戶名單(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4 年				105 年				106 年度截至前一季止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一季止銷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A 客戶	224,943	11	-	A 客戶	222,152	12	-	A 客戶	50,942	13	-
2	其他	1,889,629	89		其他	1,683,312	88		其他	346,730	87	
	銷貨金額	2,114,572	100	-	銷貨金額	1,905,464	100	-	銷貨金額	397,672	100	-

註：列明最近二年度銷貨淨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銷金額及比例，但因契約約定不得揭露客戶名稱或交易對象為個人且非關係人者，得以代號為之。

(五) 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單位：新台幣仟元；套

生產量值 產品別	104年度		105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數位監控系統及其 相關產品	-	763,433	1,191,970	-	2,311,312	1,201,614

註：本公司以委外加工方式生產，廠內僅有包裝及少量組裝作業，故無產能資訊。

(六) 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單位：新台幣仟元；套

銷售量值 商品別	104年度				105年度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數位監控系統及 其相關產品	321,120	40,716	410,452	2,073,856	1,851,861	38,807	409,843	1,866,657

三、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年 度		104 年	105 年	當年度截至 106 年 3 月 31 日
員工人數(人)	研 發 人 員	185	185	180
	管 理 及 業 務 人 員	54	54	54
	生 產 人 員	103	79	76
	合 計	342	318	310
平均年齡(歲)		34.8	35.2	35.3
平均服務年資(年)		4.7	5.1	5.2
學歷分布比率%	博 士	0.3	0.3	0.3
	碩 士	26	28.6	28.7
	大 專	56.5	58.5	59.4
	高 中	13.2	11.3	10.6
	高 中 以 下	4	1.3	1

四、環保支出資訊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及處分之總額，並說明其未來因應對策(包括改善措施)及可能之支出(包括未採取因應對策可能發生損失、處分及賠償之估計金額，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此情形。

五、勞資關係

(一) 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 員工福利措施

- (1) 本公司依法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遴選福利委員辦理各項福利措施，且每年均訂定年度預算及計劃，以合理有效運用職工福利金。
- (2) 員工可享有生日禮金、員工健檢、旅遊補助、年節獎金、紅利分配、員工急難救助、婚喪補助、部門聚餐補助等各項福利措施。
- (3) 成立多樣化社團，並定期舉辦各項活動，提供休閒活動管道，讓同仁可於下班時間調劑身心，增進情誼。
- (4) 本公司員工除有年假、勞健保等一般福利外，每位員工皆投保團體保險，內容含定期壽險、意外保險、醫療險及癌症險等等，另同仁如遇出差，則會加保旅行平安險，保障員工生活。

2. 進修、與教育訓練

新進同仁報到當天皆安排公司介紹，說明各項重要規定公司和福利措施等，讓同仁儘快適應工作環境，了解自身權益。並會依需求規劃完整的新人產品訓練，再由同仁或主管帶領，協助提昇工作技能及效率。
員工也能於在職期間依其職務及職能所需接受適當訓練，以增進其專業知識與工作生產力。

3. 退休制度

本公司依據勞基法訂有員工退休辦法，自 91 年 4 月起每月按員工薪資百分之二提撥員工退休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保管，並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中央信託局。

另外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自 94 年 7 月 1 日起選擇勞退新制的員工，公司每月按員工薪資百分之六提撥員工退休金至員工個人勞退金帳戶，交由勞工保險局保管。

4. 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

本公司相當重視勞資關係之和諧及共同成長，故除提供較優渥之員工福利外，在平常作業中亦強調溝通管道之順暢，迄今互動情況良好。

(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本公司相當重視勞資溝通，歷年來皆無因勞資糾紛事件所遭受之損失；公司歷年來勞資關係和諧，未來也將持續維持勞資溝通管道暢通，應可避免勞資糾紛損失。

六、重要契約

106 年 4 月 30 日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 要 內 容	限制條款
委外合約	台林	103.04.01~自動更新	委外加工合約	無
委外合約	智鼎	105.03.10~107.03.10	委外加工合約	無
委外合約	佳世達	105.07.01~自動更新	委外加工合約	無
委外合約	雷星	106.02.21~107.02.20	委外加工合約	無
銷售合約	學琳科技	91.09~自動更新	銷售代理合約	無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當年度截至 106年3月31日 財務資料(註2)	
	105年	104年	103年	102年	101年		
流動資產	2,794,053	2,047,956	2,023,033	2,098,713	1,753,023	2,245,61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註2)	149,676	164,508	155,756	130,880	126,433	149,399	
無形資產	-	-	-	-	-	-	
其他資產(註2)	122,562	131,287	118,352	112,239	117,479	151,004	
資產總額	3,066,291	2,343,751	2,297,141	2,341,832	1,996,935	2,546,020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270,618	337,797	302,669	401,986	249,972	887,440
	分配後	(註1)	645,708	680,559	860,035	637,464	-
非流動負債	3,292	8,435	2,891	1,721	-	-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273,910	346,232	305,560	403,707	249,972	887,440
	分配後	(註1)	654,143	683,450	861,756	637,464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	-	-	-	-	-	
股本	787,655	775,567	699,797	636,179	578,345	772,595	
資本公積	307,023	288,977	264,084	264,084	264,078	301,758	
保留盈餘	分配前	739,119	916,335	1,013,435	1,046,638	911,456	595,747
	分配後	(註1)	608,424	635,545	523,964	523,964	-
其他權益	(11,286)	(4,568)	8,819	(10,454)	(11,889)	(27,075)	
庫藏股票	(52,647)	-	-	-	-	-	
非控制權益	22,517	21,208	5,446	1,678	4,973	15,555	
權益總額	分配前	1,792,381	1,997,519	1,991,581	1,938,125	1,746,963	1,658,580
	分配後	(註1)	1,689,608	1,613,691	1,480,076	1,359,471	-

註1：105年度盈餘分派案尚待106年度股東會決議。

註2：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之財務資料。

(二)簡明資產負債表-個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當年度截至 106年3月31日 財務資料(註2)
	105年	104年	103年	102年	101年	
流動資產	2,654,518	1,901,631	1,896,959	2,245,095	1,831,66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註2)	10,496	19,346	20,904	20,290	21,463	
無形資產	-	-	-	-	-	
其他資產(註2)	519,944	513,207	529,651	248,483	289,213	
資產總額	3,184,958	2,434,184	2,447,514	2,513,868	2,142,338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252,004	315,029	279,388	386,481	235,444
	分配後	(註1)	622,940	657,278	844,530	622,936
非流動負債	163,090	142,844	181,991	190,940	164,904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415,094	457,873	461,379	577,421	400,348
	分配後	(註1)	765,784	839,269	1,035,470	787,840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	-	-	-	-	
股本	787,655	775,567	699,797	636,179	578,345	
資本公積	307,023	288,977	264,084	264,084	264,078	
保留盈餘	分配前	739,119	916,335	1,013,435	1,046,638	911,456
	分配後	(註1)	608,424	635,545	588,589	523,964
其他權益	(11,286)	(4,568)	8,819	(10,454)	(11,889)	
庫藏股票	(52,647)	-	-	-	-	
非控制權益	-	-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1,769,864	1,976,311	1,986,135	1,936,447	1,741,990
	分配後	(註1)	1,668,400	1,608,245	1,478,398	1,354,498

註1：105年度盈餘分派案尚待106年度股東會決議。

註2：106年截至年報刊印日前一季，未有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之財務資料。

(三)簡明綜合損益表-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當 年 度 截 至 106 年 3 月 31 日 財 務 資 料
	105 年	104 年	103 年	102 年	101 年	
營 業 收 入	1,905,464	2,114,572	2,222,014	2,257,972	2,013,969	397,672
營 業 毛 利	861,651	1,037,561	1,177,618	1,241,453	1,151,611	156,270
營 業 損 益	218,586	390,849	558,621	656,750	622,128	(6,81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50,954	39,074	30,208	44,485	5,948	(109,746)
稅 前 淨 利	167,632	429,923	588,829	701,235	616,180	(116,562)
繼續營業單位 本 期 淨 利	125,276	352,391	488,652	578,815	502,027	(101,596)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
本期淨利(損)	125,276	352,391	488,652	578,815	502,027	(101,59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9,694)	9,314	17,953	(256)	(7,653)	(22,00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15,582	361,705	506,605	578,559	494,374	(123,598)
淨利歸屬於 母 公 司 業 主	139,885	352,408	489,784	582,189	507,467	(95,308)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14,609)	(17)	(1,132)	(3,374)	(5,440)	(6,288)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母 公 司 業 主	130,225	361,736	507,737	581,943	499,814	(117,232)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非 控 制 權 益	(14,643)	(31)	(1,132)	(3,384)	(5,440)	(6,366)
每 股 盈 餘	1.80	4.53	6.30	7.49	6.53	(1.24)

註：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之財務資料。

(四)簡明綜合損益表-個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當 年 度 截 至 106 年 3 月 31 日 財 務 資 料 (註 1)
	105 年	104 年	103 年	102 年	101 年	
營 業 收 入	1,598,350	1,756,816	1,943,677	2,060,516	1,839,857	
營 業 毛 利	645,846	787,438	953,373	1,089,561	1,024,413	
營 業 損 益	253,038	440,242	570,863	689,146	657,85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931)	(9,589)	21,480	15,412	(33,177)	
稅 前 淨 利	181,107	430,653	592,343	704,558	624,681	
繼 續 營 業 單 位 本 期 淨 利	139,885	352,408	489,784	582,189	507,467	
停 業 單 位 損 失	-	-	-	-	-	
本 期 淨 利 (損)	139,885	352,408	489,784	582,189	507,467	
本 期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稅 後 淨 額)	(9,660)	9,328	17,953	(246)	(7,653)	
本 期 綜 合 損 益 總 額	130,225	361,736	507,737	581,943	499,814	
淨 利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	-	-	-	-	
淨 利 歸 屬 於 非 控 制 權 益	-	-	-	-	-	
綜 合 損 益 總 額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	-	-	-	-	
綜 合 損 益 總 額 歸 屬 於 非 控 制 權 益	-	-	-	-	-	
每 股 盈 餘	1.80	4.53	6.30	7.49	6.53	

註 1：106 年截至年報刊印日前一季，未有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之財務資料。

(五) 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度	簽證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101(註1)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徐聖忠、徐永堅 會計師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102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徐聖忠、徐永堅 會計師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103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徐聖忠、徐永堅 會計師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104(註2)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徐聖忠、吳漢期 會計師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105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徐聖忠、吳漢期 會計師	無保留意見加其他事項-提及其他會計師

註1：101.8.28會計師事務所內部組織調整。

註2：104.3.20會計師事務所內部組織調整。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一) 財務分析-合併

年 度 (註 1)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當年度截至 106年3月31日 (註2)
		101年	102年	103年	104年	105年	
分析項目 (註3)							
財務 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12.52	17.24	13.30	14.77	41.55	34.86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377.80	1,480.87	1,277.01	1,206.47	1,184.66	1,099.76
償 債 能 力 (%)	流動比率	701.29	522.09	668.40	606.27	219.90	253.04
	速動比率	508.93	294.43	399.64	401.87	156.55	158.81
	利息保障倍數	-	-	-	25,290.59	43.22	(46.58)
經 營 能 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 (次)	14.56	13.65	13.11	11.28	9.28	8.06
	平均收現日數	25.06	26.73	27.84	32.35	39.33	45.28
	存貨週轉率 (次)	1.99	1.47	1.20	1.41	1.37	1.15
	應付款項週轉率 (次)	10.70	8.58	7.56	9.13	7.10	6.00
	平均銷貨日數	183.41	248.29	304.16	258.86	266.42	317.3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次)	15.93	17.25	14.27	12.85	12.73	10.65
	總資產週轉率 (次)	1.01	0.96	0.97	0.90	0.62	0.62
獲 利 能 力	資產報酬率 (%)	25.34	26.68	21.07	15.19	4.74	(14.39)
	權益報酬率 (%)	29.73	31.47	24.91	17.79	6.69	(23.81)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 (註7)	106.54	110.23	84.14	55.43	21.28	(60.35)
	純益率 (%)	24.93	25.63	21.99	16.66	6.57	(25.55)
	每股盈餘 (元)	6.59	7.56	6.36	4.58	1.80	1.24
現 金 流 量	現金流量比率 (%)	143.00	71.38	173.38	136.30	8.18	(18.7)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76.32	57.56	62.81	78.93	65.22	30.49
	現金再投資比率 (%)	(2.11)	(5.30)	3.46	4.18	(11.78)	(10.51)
槓 桿 度	營運槓桿度	2.22	2.30	2.66	3.43	5.01	(25.17)
	財務槓桿度	1.00	1.00	1.00	1.00	1.02	0.74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20%者可免分析)

- (1)負債占資產比率增加；流動比率、速動比率減少：主係因年底美金貶值，為因應營運支出增加短期借款，致使流動負債增加所致。
- (2)105年底利息保障倍率減少：主係因因應營運支出之短期借款增加以致利息費用增加所致。
- (3)平均收現天數增加：主係因營收下降所致。
- (4)應付款項週轉率減少：主係因年底備貨較多以致應付帳款增加所致。
- (5)資產報酬率、總資產週轉率減少：主係因營收下降，年底定期存款增加及年底銷售趨緩使存貨增加所致。
- (6)股東權益報酬率、估實收資本比率-稅前純益、純益率、每股盈餘下降：主係因營收下降所致。
- (7)現金流量比率減少：主要係105年營業收入減少而導致現金流入減少所致。
- (8)現金再投資比率增加：主係因105年供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量減少所致。
- (9)營運槓桿度增加：主係因銷售不如預期，營業利益減少幅度較大所致。

(二) 財務分析-個體

年 度 (註 1)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當年度截至 106年3月31日 (註2)
		101年	102年	103年	104年	105年	
分析項目 (註3)							
財務 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18.69	22.97	18.85	18.81	44.43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 及設備比率	8,884.56	10,484.90	10,371.82	10,953.97	18,416.1	
償 債 能 力 %	流動比率	777.96	580.91	678.97	603.64	212.02	
	速動比率	626.23	385.65	457.58	445.24	165.14	
	利息保障倍數	-	-	-	25,333.53	46.62	
經 營 能 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4.92	4.38	4.38	5.04	4.36	
	平均收現日數	74.24	83.41	83.33	72.42	83.71	
	存貨週轉率(次)	2.54	1.76	1.44	1.72	1.73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10.84	8.46	7.36	8.52	6.66	
	平均銷貨日數	143.98	207.59	253.47	212.20	210.9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 率(次)	85.72	101.56	92.98	90.81	152.28	
	總資產週轉率(次)	0.86	0.82	0.79	0.72	0.50	
獲 利 能 力	資產報酬率(%)	23.92	25.01	19.74	14.44	5.09	
	權益報酬率(%)	30.05	31.65	24.97	17.79	7.47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 率(%) (註7)	108.01	110.75	84.64	55.53	22.99	
	純益率(%)	27.58	28.25	25.20	20.06	8.75	
	每股盈餘(元)	6.59	7.56	6.36	4.58	1.8	

現金 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159.21	71.38	249.99	159.78	8.75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86.78	64.04	74.44	92.01	77.49
	現金再投資比率(%)	(0.98)	(5.44)	11.49	6.03	(10.65)
槓 桿 度	營運槓桿度	2.06	2.19	2.48	2.75	4.08
	財務槓桿度	1.00	1.00	1.00	1.00	1.02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 者可免分析)

(1)負債占資產比率增加；流動比率、速動比率減少：主係因年底美金貶值，為因應營運支出增加短期借款，致使流動負債增加所致。

(2)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增加：主係因年底除帳部分固定資產及子公司未實現利益增加所致。

(3)105 年底利息保障倍率減少：主係因因應營運支出之短期借款增加以致利息費用增加所致。

(4)應付款項週轉率減少：主係因年底備貨較多以致應付帳款增加所致。

(5)固定資產週轉率、資產報酬率、總資產週轉率減少：主係因營收下降。

(6)股東權益報酬率、佔實收資本比率-稅前純益、純益率、每股盈餘下降：主係因營收下降所致。

(7)現金流量比率減少：主係因 105 年營業收入減少而導致現金流入減少所致。

(8)現金再投資比率增加：主係因 105 年供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量減少所致。

(9)營運槓桿度增加：主係因銷售不如預期，營業利益減少幅度較大所致。

註 1：未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應予註明。

註 2：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並應將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之當年度財務資料併入分析。

註 3：年報本表末端，應列示如下之計算公式：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4)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註5)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註6)。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註4：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 1.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 2.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 3.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 4.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5：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 2.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 3.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 4.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 5.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總額。

註6：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註7：公司股票為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前開有關占實收資本比率計算，則改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比率計算之。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詳第 78～80 頁。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含會計師查核報告、兩年對照之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現金流量表及附註或附表：詳第 81～133 頁。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但不含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詳第 134～174 頁。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奇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民國 105 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議案等，其中財務報表業經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完竣。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議案，經本監察人審查完竣，認為尚無不符，爰依公司法第 219 條之規定報告如上，敬請 鑒核。

此 致

本公司106年股東常會

奇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智財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徐英文



中 華 民 國 1 0 6 年 2 月 2 4 日

奇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民國 105 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議案等，其中財務報表業經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完竣。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議案，經本監察人審查完竣，認為尚無不符，爰依公司法第 219 條之規定報告如上，敬請 鑒核。

此 致

本公司106年股東常會

奇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彭金玉



中 華 民 國 1 0 6 年 2 月 2 4 日

奇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民國 105 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議案等，其中財務報表業經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完竣。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議案，經本監察人審查完竣，認為尚無不符，爰依公司法第 219 條之規定報告如上，敬請 鑒核。

此 致

本公司106年股東常會

奇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紀怡嫻



中 華 民 國 1 0 6 年 2 月 2 4 日

奇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奇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簡稱「奇偶集團」）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含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奇偶集團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奇偶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奇偶集團民國 105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關鍵查核事項 1 - 備抵存貨評價損失

事項說明

有關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十一)；存貨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五(二)；存貨會計科目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五)，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存貨及備抵存貨評價損失餘額各為新台幣 781,420 仟元及新台幣 43,077 仟元。

奇偶集團主要製造並銷售遠端數位監控系統，該等存貨因科技快速變遷，關鍵零組件占製造成本比重高，且產業競爭激烈，產生存貨跌價損失或過時陳舊之風險較高。集團對正常出售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對於超過一定期間貨齡之存貨及個別有過時與毀損之存貨則採個別辨認淨變現價值提列損失。前述備抵存貨評價損失主要來自個別辨認過時或毀損存貨項目，由於奇偶集團存貨金額重大，項目眾多且個別辨認過時或毀損存貨常涉及人工判斷，亦屬查核中須進行判斷之領域，因此本會計師對奇偶集團之備抵存貨評價損失之估計列為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1. 比較財務報表期間對備抵存貨評價損失之提列政策是否一致採用，並評估其提列政策合理性。
2. 瞭解倉儲管理之流程、檢視其年度盤點計畫並參與年度存貨盤點，以評估管理階層區分及管控過時陳舊存貨之有效性。
3. 驗證貨齡報表之正確性，抽樣資產負債表日前最近一次異動日期之存貨項目以試算貨齡區間之正確性；並評估貨齡較長之存貨是否有呆滯之疑慮。
4. 重新試算個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並與帳載金額比較。

關鍵查核事項 2 - 收入之存在性

事項說明

收入認列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二十四)。奇偶集團之銷貨客戶分為經銷商及零售客戶。因客戶遍佈許多地區，眾多且分散，又單筆交易金額較小，惟加總後對財報影響金額甚大，除收款條件為預收貨款之客戶外，對於其他銷售客戶之存在性及後續無法收回款項之可能性具較大風險。因此，本會計師將銷貨客戶之存在性列為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1. 評估管理階層設計及執行有關客戶徵信作業之內部控制制度，覆核交易對象及信用評估之文件是否經適當核准。
2. 針對成長幅度較高之交易對象，抽查其交易明細與佐證文件一致性。
3. 針對重大交易對象應收帳款發函詢證，確認回覆內容與帳載紀錄及客戶資料一致，並對回函差異查核其合理性。

其他事項 – 提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

列入奇偶集團合併財務報表之部分子公司及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其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等公司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前述公司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資產（含採用權益法之投資）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148,334 仟元及 142,739 仟元，各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4.84% 及 6.09%，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營業收入分別為新台幣 394,683 仟元及 405,674 仟元，各占合併營業收入淨額之 20.71% 及 19.18%。

其他事項 – 對個體財務報表出具查核報告

奇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 105 年度及 104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奇偶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奇偶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奇偶集團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在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超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奇偶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奇偶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奇偶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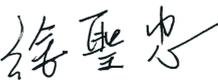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

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奇偶集團民國 105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徐聖忠 

會計師

吳漢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10034097 號

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90)台財證(六)字第 157088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6 年 2 月 2 4 日

奇偶科技(含附屬)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5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1,402,428	46	\$	1,146,890	49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六(二)		2,946	-		8,264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四)及七		175,618	6		190,930	8
130X	存貨	六(五)		781,420	25		666,227	28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六(六)及八		431,641	14		35,645	2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2,794,053</u>	<u>91</u>		<u>2,047,956</u>	<u>87</u>
非流動資產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三)		5,486	-		-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七)		8,491	-		23,128	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八)		149,676	5		164,508	7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四)		79,630	3		76,947	3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九)(十三)		28,955	1		31,212	2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272,238</u>	<u>9</u>		<u>295,795</u>	<u>13</u>
1XXX	資產總計		\$	<u>3,066,291</u>	<u>100</u>	\$	<u>2,343,751</u>	<u>100</u>

(續次頁)

奇偶科技(香港)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5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	\$	965,000	32	\$	50,000	2	
2170	應付帳款			166,906	6		127,270	6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一)		114,750	4		123,268	5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11,471	-		19,945	1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六(十二)		12,491	-		17,314	1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1,270,618</u>	<u>42</u>		<u>337,797</u>	<u>15</u>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四)		3,292	-		8,435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3,292</u>	<u>-</u>		<u>8,435</u>	<u>-</u>	
2XXX	負債總計			<u>1,273,910</u>	<u>42</u>		<u>346,232</u>	<u>15</u>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五)		787,655	26		775,567	33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六)		307,023	10		288,977	12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十七)		594,176	19		558,936	24	
3350	未分配盈餘			144,943	5		357,399	15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六(十八)	(11,286)	(1)	(4,568)	-
3500	庫藏股票	六(十五)	(52,647)	(2)		-	-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u>1,769,864</u>	<u>57</u>		<u>1,976,311</u>	<u>84</u>	
36XX	非控制權益	六(十九)		<u>22,517</u>	<u>1</u>		<u>21,208</u>	<u>1</u>	
3XXX	權益總計			<u>1,792,381</u>	<u>58</u>		<u>1,997,519</u>	<u>85</u>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u>3,066,291</u>	<u>100</u>	\$	<u>2,343,751</u>	<u>100</u>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戴光正



經理人：戴光正



會計主管：李建邦



奇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損益表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5 年 度		104 年 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七	\$ 1,905,464	100	\$ 2,114,572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五)(二十二)	(1,043,813)	(55)	(1,077,011)	(51)
5900 營業毛利		861,651	45	1,037,561	49
營業費用	六(二十二)				
6100 推銷費用		(287,365)	(15)	(263,423)	(12)
6200 管理費用		(82,498)	(4)	(138,380)	(6)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73,202)	(14)	(244,909)	(12)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643,065)	(33)	(646,712)	(30)
6900 營業利益		218,586	12	390,849	1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二十)	11,418	-	17,235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一)	(43,561)	(2)	28,728	1
7050 財務成本		(3,970)	-	17)	-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七)	(14,841)	(1)	(6,872)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50,954)	(3)	39,074	2
7900 稅前淨利		167,632	9	429,923	21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四)	(42,356)	(2)	(77,532)	(4)
8200 本期淨利		\$ 125,276	7	\$ 352,391	17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十三)	(\$ 1,797)	-	(\$ 1,974)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二十四)	305	-	336	-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1,492)	-	(1,638)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六(十八)(十九)	(8,202)	(1)	10,952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8,202)	(1)	10,952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15,582	6	\$ 361,705	17
淨利(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139,885	8	\$ 352,408	17
8620 非控制權益		(14,609)	(1)	(17)	-
		\$ 125,276	7	\$ 352,391	17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130,225	7	\$ 361,736	17
8720 非控制權益		(14,643)	(1)	(31)	-
		\$ 115,582	6	\$ 361,705	17
每股盈餘	六(二十五)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1.80		\$ 4.53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1.79		\$ 4.50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戴光正

經理人：戴光正

會計主管：李建邦

附註	歸屬於本公司	業 務 之 權 益																	
		普通股本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104	105	104	105	104	105	104	105	104	105	104	105	104	105	104	105	104	105
1月1日餘額		\$ 699,797	\$ 264,078	\$ 6	\$ -	\$ 509,957	\$ 10,454	\$ 493,024	\$ 8,819	\$ -	\$ -	\$ -	\$ -	\$ -	\$ -	\$ -	\$ -	\$ -	\$ -
103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	-	-	-	48,979	(10,454)	(48,979)	-	-	-	-	-	-	-	-	-	-	-
特別法定盈餘公積		-	-	-	-	-	10,454	10,454	-	-	-	-	-	-	-	-	-	-	-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69,980	-	-	-	-	(69,980)	(69,980)	-	-	-	-	-	-	-	-	-	-	-
現金股利		-	-	-	-	-	(377,890)	(377,890)	-	-	-	-	-	-	-	-	-	-	-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5,790	-	-	24,893	-	-	-	-	-	-	-	-	-	-	-	-	-	-
股份基礎給付之酬勞成本		-	-	-	-	-	-	-	-	-	-	-	-	-	-	-	-	-	-
本期合併他損益		-	-	-	-	-	352,408	352,408	-	-	-	-	-	-	-	-	-	-	-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1,638)	(1,638)	10,966	-	-	-	-	-	-	-	-	-	-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	-	-	-	-	-	-	-	-	-	-
非控制權益增加		775,567	264,078	6	24,893	558,936	357,399	357,399	19,785	24,353	24,353	19,785	24,353	24,353	19,785	24,353	19,785	24,353	24,353
12月31日餘額		\$ 1,475,364	\$ 528,156	\$ 12	\$ 24,893	\$ 1,068,893	\$ 414,853	\$ 714,798	\$ 29,591	\$ 24,353	\$ 24,353	\$ 39,566	\$ 48,706	\$ 48,706	\$ 48,706	\$ 48,706	\$ 48,706	\$ 48,706	\$ 48,706
105 年																			
1月1日餘額		\$ 775,567	\$ 264,078	\$ 6	\$ 24,893	\$ 558,936	\$ -	\$ 357,399	\$ 19,785	\$ 24,353	\$ 24,353	\$ -	\$ -	\$ -	\$ -	\$ -	\$ -	\$ -	\$ -
104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	-	-	-	35,240	-	(35,240)	-	-	-	-	-	-	-	-	-	-	-
特別法定盈餘公積		-	-	-	-	-	-	-	-	-	-	-	-	-	-	-	-	-	-
現金股利		7,698	-	-	-	-	-	(7,698)	-	-	-	-	-	-	-	-	-	-	-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	-	-	-	-	-	-	-	-	-	-	-	-	-	-	-	-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註銷		4,550	-	-	15,577	-	-	-	-	-	-	-	-	-	-	-	-	-	-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取得		(160)	-	-	160	-	-	-	-	-	-	-	-	-	-	-	-	-	-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變動		-	15,516	-	(15,516)	-	-	-	-	-	-	-	-	-	-	-	-	-	-
股份基礎給付之酬勞成本		-	-	-	-	-	-	-	-	-	-	-	-	-	-	-	-	-	-
取得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變動		-	-	-	807	-	-	-	-	-	-	-	-	-	-	-	-	-	-
取得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變動		-	-	-	-	-	-	-	-	-	-	-	-	-	-	-	-	-	-
認列關聯企業股權淨值變動數		-	-	-	1,298	-	-	-	-	-	-	-	-	-	-	-	-	-	-
買回庫藏股		-	-	-	204	-	-	-	-	-	-	-	-	-	-	-	-	-	-
本期合併他損益		-	-	-	-	-	-	-	-	-	-	-	-	-	-	-	-	-	-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	-	-	-	-	-	-	-	-	-	-
非控制權益增加		787,655	279,594	1,508	25,921	594,176	144,943	144,943	11,617	22,303	22,303	11,617	22,303	22,303	11,617	22,303	11,617	22,303	22,303
12月31日餘額		\$ 1,563,222	\$ 543,672	\$ 16	\$ 50,814	\$ 1,663,072	\$ 559,796	\$ 502,342	\$ 31,204	\$ 46,656	\$ 46,656	\$ 31,204	\$ 31,204	\$ 31,204	\$ 31,204	\$ 31,204	\$ 31,204	\$ 31,204	\$ 31,204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戴光正

經理人：戴光正

會計主管：李建邦



奇偶科技(台灣)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5 年 度	104 年 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167,632	\$ 429,923
調整項目		
收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六(二十二) 17,410	21,425
各項攤提	六(二十二) 3,272	3,084
備抵呆帳提列數	1,348	3,35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六(二) 174	474
利息費用	3,970	17
利息收入	六(二十) (7,923)	(5,353)
股利收入	六(二十) (538)	(4,187)
股份基礎給付之酬勞成本	六(十四) 22,384	6,33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之份額	六(七) 14,841	6,872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566	28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3,714	-
投資利益	(489)	-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144	-
應收帳款	14,907	(48,759)
應收帳款-關係人	(943)	(2,342)
存貨	(115,193)	133,424
其他流動資產	1,432	(11,087)
預付退休金	1,106	1,15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帳款	39,636	18,562
其他應付款	(8,885)	(16,972)
其他流動負債	(4,823)	(2,331)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58,742	533,617
利息收現數	7,375	5,352
支付之利息	(3,603)	-
支付所得稅	(58,629)	(78,566)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03,885	460,403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9,200)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489	-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七) -	(30,0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八) (6,504)	(24,46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	5
存出保證金減少	3,690	586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396,880)	-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5,876)	(744)
收取之股利	538	4,187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413,743)	(50,426)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915,000	50,000
支付現金股利	(307,911)	(377,890)
買回庫藏股成本	六(十五) (52,647)	-
非控制權益變動	六(十九) 15,952	15,793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570,394	(312,097)
匯率影響數	(4,998)	2,093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255,538	99,973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146,890	1,046,917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402,428	\$ 1,146,890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戴光正

經理人：戴光正

會計主管：李建邦


奇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105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奇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本公司及子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營業項目為經營遠端數位監控系統之研發、銷售及售後服務。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06 年 2 月 24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無。

(二)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6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個體：適用合併報表之例外規定」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之修正「取得聯合營運權益之會計處理」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4號「管制遞延帳戶」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38號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41號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民國103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之權益法」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正「衍生工具之約務更替與避險會計之持續適用」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公課」	民國103年1月1日
2010-2012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1-2013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2-2014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5年1月1日

本集團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6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及衡量」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修正「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保險合約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方法」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之闡釋」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未實現損失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換」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2號「外幣交易及預收付對價」	民國107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民國107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民國106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民國107年1月1日

除下列所述者外，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並無重大影響，相關影響金額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 (1) 金融資產債務工具按企業之經營模式及合約現金流量特性判斷，可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金融資產權益工具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除非企業作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交易目的之權益工具的公允價值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2) 金融資產債務工具之減損評估應採預期信用損失模式，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該工具之信用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以適用 12 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或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於發生減損前之利息收入按資產帳面總額估計）；或是否業已發生減損，於發生減損後之利息收入按提列備抵呆帳後之帳面淨額估計。應收帳款（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應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損失。
- (3) 一般避險會計之修正使會計處理與企業之風險管理政策更為一致，開放非金融項目之組成部分及項目群組等得作為被避險項目，刪除 80%-125% 高度有效避險之門檻，並新增在企業之風險管理目標不變之情況下得以重新平衡被避險項目及避險工具之避險比率。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客戶合約之收入」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11 號「建造合約」、國際會計準則第 18 號「收入」以及其相關解釋及解釋公告。按準則規定收入應於客戶取得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時認列，當客戶已具有主導資產之使用並取得該資產之幾乎所有剩餘效益之能力時表示客戶取得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

此準則之核心原則為「企業認列收入以描述對客戶所承諾之商品或勞務之移轉，該收入之金額反映該等商品或勞務換得之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企業按核心原則認列收入時需運用下列五步驟來決定收入認列的時點及金額：

步驟 1：辨認客戶合約。

步驟 2：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步驟 3：決定交易價格。

步驟 4：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步驟 5：於（或隨）企業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此外，準則亦包括一套整合性之揭露規定，該等規定將使企業對財務報表使用者提供有關客戶合約所產生之收入與現金流量之性質、金額、時間及不確定性之綜合資訊。

3.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客戶合約之收入』之闡釋」

此修正釐清如何辨認合約中的履約義務（即承諾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如何決定企業為主理人（提供商品或勞務）或代理人（負責安排商品或勞務之提供）；以及決定由授權取得之收入應於某一時點或於一段期間內認列。除上述之釐清外，此修正尚包含兩項新增的簡化規定，以降低企業首次適用新準則時之成本及複雜度。

4.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租賃」及其相關解釋及解釋公告。此準則規定承租人應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除租賃期間短於 12 個月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出租人會計處理仍相同，按營業租賃及融資租賃兩種類型處理，僅增加相關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編製。

(二)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 (1)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工具)。
- (2) 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 編製符合 IFRSs 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 (1) 本集團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受本集團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本集團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集團即控制該個體。子公司自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納入合併財務報告，於喪失控制之日起終止合併。
- (2) 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 (3) 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綜合損益總額亦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因而導致非控制權益發生虧損餘額。
- (4)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於權益。
- (5) 當集團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並作為原始認列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或原始認列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成本，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將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5年 12月31日	104年 12月31日	
奇偶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USA Vision Systems Inc.	經營數位監 控系統業務	100	100	
奇偶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株式會社 GeoVision	經營數位監 控系統業務	100	100	
奇偶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Europe Vision Systems s.r.o.	經營數位監 控系統業務	100	100	
奇偶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GEOVISION BRAZIL REPRESENTAÇÃO E SERVIÇOS LTDA	經營數位監 控系統業務	98.93	98.93	
奇偶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愛現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電子數位看 板之研發	51	51	
奇偶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CYBER SURVEILLANCE Co., LTD	投資公司	100	100	(3)
奇偶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奇卓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數位監控系 統之研發	47	50	(2)
Cyber Surveillance Co., Ltd.	奇偶信息科技 (上海)有限公司	經營數位監 控系統業務	100	100	
USA Vision Systems Inc.	GeoVision Surveillance Canada Inc.	經營數位監 控系統業務	100	100	(1)
USA Vision Systems Inc.	GVINSTALL, LLC	經營數位監 控系統業務	88	88	(1)

(1) 本公司之子公司 USA Vision Systems Inc. 於民國 104 年設立 GeoVision Surveillance Canada Inc. 及 GVINSTALL, LLC，並自該公司成立日起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個體。

(2) 本公司基於擴充產品線，增加監控相關市場多元發展之考量，於民國 104 年 10 月新增子公司奇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其資本額 \$30,000，本公司出資 \$15,000 持有 50% 股權，共計 1,500 仟股，並自該公司設立日起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個體。另奇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105 年 11 月辦理現金增資 \$30,000，本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以每股新台幣 \$15 元取得 850 仟股，增資金額計 \$12,750，致使投資比例變更為 47%。

(3) 本公司由於未來營運之需求，於民國 105 年 12 月對子公司 CYBER SURVEILLANCE CO., LTD. 進行現金增資 \$15,950。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4.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
5. 重大限制：無。
6. 對本集團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無。

(四) 外幣換算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集團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 (4) 所有兌換損益按交易性質在損益表「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 (1) 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集團個體，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 A. 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
 - B. 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及
 - C.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 (2) 當部分處分或出售國外營運機構為子公司時，係按比例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惟當本集團即使仍保留對前子公司之部分權益，但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子公司之控制，則係以處分對國外營運機構之全部權益處理。

(五)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六)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七)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指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或原始認列時被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金融資產若在取得時主要係為短期內出售，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衍生工具除依避險會計被指定為避險項目外，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本集團於金融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時，於原始認列時將其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1) 係混合(結合)合約；或
- (2) 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 (3) 係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之投資。

2.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持有供交易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則認列為當期損益。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當期損益。對於持有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或與此種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當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本集團將其列報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八) 應收帳款

係屬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就商品銷售或服務提供所產生之應收客戶款項。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扣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九) 金融資產減損

1.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已經存在減損之任何客觀證據，其顯示某一或一組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發生一項或多項事項(即「損失事項」)，且該損失事項對一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能可靠估計之影響。

2. 本集團用以決定是否存在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如下：

- (1) 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2) 違約，諸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
 - (3) 本集團因與債務人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法律理由，給予債務人原不可能考量之讓步；
 - (4) 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 (5)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 (6) 可觀察到之資料顯示，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於該等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可衡量之減少，雖然該減少尚無法認定係屬該組中之某個別金融資產，該等資料包括該組金融資產之債務人償付狀況之不利變化，或與該組金融資產中資產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
 - (7) 發行人所處營運之技術、市場、經濟或法令環境中所發生具不利影響之重大改變的資訊，且該證據顯示可能無法收回該權益投資之投資成本；或
 - (8) 權益工具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成本。
3. 本集團經評估當已存在減損之客觀證據，且已發生減損損失時，按以下各類別處理：

(1)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當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能客觀地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相連結，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在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之限額內於當期損益迴轉。認列及迴轉減損損失之金額係直接自資產之帳面金額調整。

(2)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此類減損損失續後不得迴轉。認列減損損失之金額係直接自資產之帳面金額調整。

(十) 金融資產之除列

當本集團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十一)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十二)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關聯企業

1. 關聯企業指所有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而無控制之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其 20% 以上表決權之股份。本集團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採用權益法處理，取得時依成本認列。
2. 本集團對關聯企業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集團對任一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擔保之應收款），本集團不認列進一步之損失，除非本集團對該關聯企業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其支付款項。
3. 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對關聯企業之持股比例時，本集團將歸屬於本集團可享有關聯企業份額下之權益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4. 本集團與關聯企業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依其對關聯企業之權益比例銷除；除非證據顯示該交易所轉讓之資產已減損，否則未實現損失亦予以銷除。關聯企業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5. 關聯企業增發新股時，若本集團未按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但仍對其有重大影響，該股權淨值變動之增減數係調整「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若致使投資比例下降者，除上述調整外，與該所有權權益之減少有關而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且該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須被重分類至損益者，依減少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6. 當集團處分關聯企業時，如喪失對該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集團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如仍對該關聯企業有重大影響，僅按比例將先前在其他綜合損益中認列之金額依上述方式轉出。

(十三)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本集團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

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除房屋及建築 39 年，其餘耐用年限如下：

辦公設備	3~10 年
其他設備	2~10 年

(十四) 營業租賃(承租人)

營業租賃之給付扣除自出租人收取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五)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六) 借款

借款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扣除交易成本後之金額衡量，後續就扣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於借款期間內衡量。

(十七) 應付帳款及票據

應付帳款及票據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自供應商取得商品或勞務而應支付之義務。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八)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集團於合約所載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十九)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 確定福利計劃

A. 確定福利計劃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

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則參考資產負債表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高品質公司債之市場殖利率決定；在高品質公司債無深度市場之國家，係使用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3. 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係於正常退休日前終止對員工之聘僱或當員工決定接受公司之福利邀約以換取聘僱之終止而提供之福利。本集團係於不再能撤銷離職福利之要約或於認列相關重組成本之孰早者時認列費用。不預期在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全部清償之福利應予以折現。

4.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另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者，計算股數之基礎為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2 號「股份基礎給付」之規定以評價技術等方式評估公允價值。

(二十) 員工股份基礎給付

1. 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於給與日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於既得期間認列為酬勞成本，並相對調整權益。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應反映市價既得條件及非既得條件之影響。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著預期將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勵數量予以調整，直至最終認列金額係以既得日既得數量認列。

2.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 於給與日以所給與之權益商品公允價值基礎於既得期間認列酬勞成本。

(2) 員工無須支付價款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員工於既得期間內離職，本公司無須支付價款收回並註銷該股票，於給與日依發行辦法之條款及條件，將收回之股份認列為股本及資本公積之減項。

(二十一)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集團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 10% 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

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 10% 之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集團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图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图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二十二) 股本

1.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
2. 本公司買回已發行股票時，將所支付之對價包括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增額成本以稅後淨額列為股東權益之減項。買回之股票後續再發行時，所收取之對價扣除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增額成本及所得稅影響後與帳面價值之差額認列為股東權益之調整。

(二十三) 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分派股票股利則認列為待分配股票股利，並於發行新股基準日時轉列普通股。

(二十四) 收入認列

本集團製造並銷售遠端數位監控系統相關產品。收入係正常營業活動中對集團外顧客銷售商品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常扣除營業稅、銷貨退回、數量折扣及折讓之淨額表達。商品銷售於商品交付予買方、銷貨金額能可靠衡量且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時認列收入。當與所有權相關之重大風險與報酬已移轉予顧客，本集團對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且顧客根據銷售合約接受商品，或有客觀證據顯示所有接受條款均已符合時，商品交

付方屬發生。

(二十五)營運部門

本集團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經辨識本集團之主要營運決策者為董事會。

五、重大會計判斷、假設及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本集團未有會計政策涉及重大判斷，而對認列金額有重大影響之情況。

(二)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本集團所作之會計估計與假設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惟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對於下個財務年度之資產及負債可能會有重大調整帳面金額之風險的估計及假設，請詳以下說明：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集團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科技快速變遷，本集團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存貨之帳面金額為 \$781,420。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	\$ 328	\$ 344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600,551	1,138,523
定期存款	801,549	8,023
合計	<u>\$ 1,402,428</u>	<u>\$ 1,146,890</u>

1. 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本集團未符合約當現金定義之定期存款業已轉列「其他流動資產」項下，請詳附註六(六)。

(二)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 目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上市櫃公司股票	\$ 400	\$ 400
開放型基金	3,000	8,000
	3,400	8,400
評價調整	(454)	(136)
合計	\$ 2,946	\$ 8,264

1. 本集團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民國 105 年度及 104 年度分別認列淨損失 \$174 及 \$474。
2. 本集團未有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質押之情形。

(三)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 目	105年12月31日
非流動項目：	
艾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5,486

1. 本集團持有之艾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投資依據投資之意圖應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惟因該標的非於活絡市場公開交易，且無法取得足夠之類似公司之產業資訊及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財務資訊，因此無法合理可靠衡量該標的之公允價值，故分類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 本集團民國 105 年 1 月以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投資艾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取得其 9.42% 之股權。
3. 本公司民國 105 年度評估上述投資標的之投資價值業已減損，認列減損損失 \$3,714，表列「其他利益及損失」。
4. 本集團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質押之情況。

(四) 應收帳款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 197,609	\$ 212,915
減：備抵呆帳	(21,991)	(21,985)
	\$ 175,618	\$ 190,930

本集團並未持有任何的擔保品。

(五) 存 貨

	105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評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222,289	(\$ 11,859)	\$ 210,430
在製品	200,276	(10,272)	190,004
製成品	395,808	(20,460)	375,348
商品	6,124	(486)	5,638
合計	<u>\$ 824,497</u>	<u>(\$ 43,077)</u>	<u>\$ 781,420</u>

	104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評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185,052	(\$ 15,618)	\$ 169,434
在製品	196,039	(5,581)	190,458
製成品	315,272	(15,682)	299,590
商品	8,534	(1,789)	6,745
合計	<u>\$ 704,897</u>	<u>(\$ 38,670)</u>	<u>\$ 666,227</u>

本集團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1,039,318	\$ 1,057,717
存貨盤盈	(4)	-
存貨評價損失	4,499	19,294
	<u>\$ 1,043,813</u>	<u>\$ 1,077,011</u>

(六) 其他流動資產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質押存款	\$ 396,880	\$ -
預付貨款	14,369	12,117
留抵稅額	9,233	7,974
預付費用	9,072	12,101
其他	2,087	3,453
	<u>\$ 431,641</u>	<u>\$ 35,645</u>

(七)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關聯企業：		
勁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u>\$ 8,491</u>	<u>\$ 23,128</u>

1. 本集團個別不重大關聯企業經營結果之份額彙總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損	<u>(\$ 14,841)</u>	<u>(\$ 6,872)</u>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14,841)</u>	<u>(\$ 6,872)</u>

2. 本集團於民國 104 年 7 月以現金\$30,000 投資動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並取得 19.92%之股權，對其存在重大影響力故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該公司於民國 105 年 8 月辦理減資彌補虧損 7,100 仟股；另於 105 年 9 月辦理現金增資\$3,000，本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投資比例變更為 19.2%。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土地</u>	<u>房屋及建築</u>	<u>辦公設備</u>	<u>其他設備</u>	<u>合計</u>
105年1月1日					
成本	\$ 55,182	\$ 92,702	\$ 16,740	\$ 77,407	\$ 242,031
累計折舊	-	(14,191)	(13,222)	(50,110)	(77,523)
	<u>\$ 55,182</u>	<u>\$ 78,511</u>	<u>\$ 3,518</u>	<u>\$ 27,297</u>	<u>\$ 164,508</u>
105年					
1月1日	\$ 55,182	\$ 78,511	\$ 3,518	\$ 27,297	\$ 164,508
增添	-	-	519	5,985	6,504
移轉	-	(4)	-	-	(4)
處份	-	-	(99)	(467)	(566)
折舊費用	-	(2,362)	(1,737)	(13,311)	(17,410)
淨兌換差額	(1,313)	(1,240)	1,080	(1,883)	(3,356)
12月31日	<u>\$ 53,869</u>	<u>\$ 74,905</u>	<u>\$ 3,281</u>	<u>\$ 17,621</u>	<u>\$ 149,676</u>
105年12月31日					
成本	\$ 53,869	\$ 90,491	\$ 12,711	\$ 42,706	\$ 199,777
累計折舊	-	(15,586)	(9,430)	(25,085)	(50,101)
	<u>\$ 53,869</u>	<u>\$ 74,905</u>	<u>\$ 3,281</u>	<u>\$ 17,621</u>	<u>\$ 149,676</u>
104年1月1日					
成本	\$ 52,932	\$ 79,218	\$ 14,091	\$ 61,672	\$ 207,913
累計折舊	-	(11,410)	(9,774)	(30,973)	(52,157)
	<u>\$ 52,932</u>	<u>\$ 67,808</u>	<u>\$ 4,317</u>	<u>\$ 30,699</u>	<u>\$ 155,756</u>
104年					
1月1日	\$ 52,932	\$ 67,808	\$ 4,317	\$ 30,699	\$ 155,756
增添	-	4,833	3,034	16,593	24,460
移轉	-	4,942	-	(4,942)	-
處份	-	-	(33)	-	(33)
折舊費用	-	(2,240)	(3,495)	(15,690)	(21,425)
淨兌換差額	2,250	3,168	(305)	637	5,750
12月31日	<u>\$ 55,182</u>	<u>\$ 78,511</u>	<u>\$ 3,518</u>	<u>\$ 27,297</u>	<u>\$ 164,508</u>
104年12月31日					
成本	\$ 55,182	\$ 92,702	\$ 16,740	\$ 77,407	\$ 242,031
累計折舊	-	(14,191)	(13,222)	(50,110)	(77,523)
	<u>\$ 55,182</u>	<u>\$ 78,511</u>	<u>\$ 3,518</u>	<u>\$ 27,297</u>	<u>\$ 164,508</u>

(九) 其他非流動資產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存出保證金	\$ 13,704	\$ 17,420
預付設備款	6,561	-
預付退休金	1,148	2,254
其他	7,542	11,538
	<u>\$ 28,955</u>	<u>\$ 31,212</u>

(十) 短期借款

借款性質	105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銀行借款			
擔保借款	\$ 335,000	0.9%~1.1%	質押活存及定存
信用借款	630,000	0.93%~0.98%	無
	<u>\$ 965,000</u>		
借款性質	104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銀行借款-信用借款	<u>\$ 50,000</u>	1.1%	無

本集團短期借款之質押說明請參閱附註八。

(十一) 其他應付款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 63,136	\$ 56,246
應付員工酬勞	16,127	36,600
其他	35,487	30,422
	<u>\$ 114,750</u>	<u>\$ 123,268</u>

(十二) 其他流動負債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預收貨款	\$ 10,298	\$ 14,388
其他	2,193	2,926
	<u>\$ 12,491</u>	<u>\$ 17,314</u>

(十三) 退休金

1. 確定福利計畫

(1)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2%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另本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

估算前項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本公司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2)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16,567	\$ 14,998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17,715)	(17,252)
淨確定福利資產	<u>(\$ 1,148)</u>	<u>(\$ 2,254)</u>

(3) 淨確定福利資產之變動如下：

	<u>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u>	<u>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u>	<u>淨確定 福利資產</u>
105年度			
1月1日餘額	\$ 14,998	(\$ 17,252)	(\$ 2,254)
當期服務成本	243	-	243
利息費用(收入)	<u>270</u>	<u>(319)</u>	<u>(49)</u>
	<u>15,511</u>	<u>(17,571)</u>	<u>(2,060)</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註)	-	195	195
經驗調整	<u>1,602</u>	<u>-</u>	<u>1,602</u>
	<u>1,602</u>	<u>195</u>	<u>1,797</u>
提撥退休基金	-	(885)	(885)
支付福利	<u>(546)</u>	<u>546</u>	<u>-</u>
12月31日餘額	<u>\$ 16,567</u>	<u>(\$ 17,715)</u>	<u>(\$ 1,148)</u>
104年度			
1月1日餘額	\$ 12,476	(\$ 15,888)	(\$ 3,412)
當期服務成本	203	-	203
利息費用(收入)	<u>250</u>	<u>(327)</u>	<u>(77)</u>
	<u>12,929</u>	<u>(16,215)</u>	<u>(3,286)</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註)	-	(95)	(95)
財務假設變動影響數	558	-	558
經驗調整	<u>1,511</u>	<u>-</u>	<u>1,511</u>
	<u>2,069</u>	<u>(95)</u>	<u>1,974</u>
提撥退休基金	-	(942)	(942)
12月31日餘額	<u>\$ 14,998</u>	<u>(\$ 17,252)</u>	<u>(\$ 2,254)</u>

註：不包括包含於利息收入或費用之金額。

(4)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基金資產，係由臺灣銀行按該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

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相關運用情形係由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進行監督。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主管機關核准後由國庫補足。因本公司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故無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第142段規定揭露計劃資產公允價值之分類。民國105年及104年12月31日構成該基金總資產之公允價值,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

(5)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折現率	1.80%	1.80%
未來薪資增加率	2.50%	2.50%

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係按照各國已公布的統計數字及經驗估計。

因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而影響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分析如下:

	折現率		未來薪資增加率	
	增加0.25%	減少0.25%	增加1%	減少1%
105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748)	\$ 789	\$ 3,365	(\$ 2,777)
104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694)	\$ 733	\$ 3,130	(\$ 2,571)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資產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6)本公司民國106年度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885。

(7)截至民國105年12月31日,該退休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19年。

2. 確定提撥計劃

(1)自民國94年7月1日起,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2)上海奇偶軟件技術有限公司按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規定之養老保險制度,每月依員工薪資總額之按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規定之養老保險制度每月依當地員工薪資總額之一定比率提撥養老保險金,每位員工之退休金由政府管理統籌安排,本集團除按月提撥外,無進一步義務。

- (3)USA Vision Systems Inc. 依其員工退休金計劃，每月依僱員所提撥薪水之一定比例提繳退休金費用至金融機構之員工專戶。
- (4)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本集團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14,877 及 \$15,848。

(十四) 股份基礎給付

1.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8 月與員工協議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於給與日認列之未賺得酬勞分別為 \$20,127 及 \$30,683 (表列「其他權益」)，並在既得期間轉列酬勞成本，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認列之酬勞成本分別為 \$22,384 及 \$6,330。其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給與數量	合約期間	既得條件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	104.08.26	579 仟股	2年	說明(1)及(2)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	105.08.17	455 仟股	"	"

- (1)既得期間為獲配後任職屆滿一年，獲配 60%股份；獲配後任職屆滿兩年，獲配 40%股份。
- (2)員工獲配新股後未達既得條件前受限制之權利如下：
- A. 除繼承外，不得將該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予以出售、轉讓、贈與、質押、請求公司買回，或作其他方式之處分。
- B. 股東會之出席、提案、發言或表決權，皆依信託保管契約執行之。
- C. 無享有股息、紅利及資本公積之受配權利，其他股東權利則與本公司已發行之普通股股份相同。
2. 本集團給與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係為無償配發，履約價格為新台幣 0 元，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每單位公允價值分別為新台幣 50.4 元及新台幣 73.5 元。

(十五) 股本

1. 截至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 \$1,000,000，實收資本額為 \$787,655，分為 78,765 仟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2.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單位：仟股)調節如下：

	105年	104年
1月1日	77,557	69,980
盈餘轉增資	769	6,998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6)	-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455	579
12月31日	<u>78,765</u>	<u>77,557</u>

3.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 105 年 6 月 14 日及 104 年 6 月 11 日經股東會決議由盈餘提撥 \$7,698 及 \$69,980 (分別為 769 仟股及 6,998 仟股)轉增資發行新股。此項增資案分別於民國 105 年 7 月 14 日及 104 年 7 月 29 日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申報生效。

4. 本公司民國 104 年 6 月 11 日經股東會決議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無償配發股數為 700 仟股，每股面額為新台幣 10 元，一年內分次發行，第一次發行股數為 579 仟股，並以民國 104 年 10 月 8 日為增資基準日。本公司於民國 105 年第一季收回未達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共 16 仟股，依民國 105 年 3 月 23 日董事會決議辦理註銷減資登記，並於民國 105 年 4 月 11 日完成變更登記。
5. 本公司民國 105 年 6 月 14 日經股東會決議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無償配發股數為 550 仟股，每股面額為新台幣 10 元，一年內分次發行，第一次發行股數為 455 仟股，並以民國 105 年 8 月 17 日為增資基準日。
6. 庫藏股

(1) 股份收回原因及其數量：

105年12月31日

<u>持有股份之公司名稱</u>	<u>收回原因</u>	<u>股數</u>	<u>帳面金額</u>
本公司	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	1,170,000	\$ 52,647

- (2) 證券交易法規定公司對買回發行在外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計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金額。
- (3)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於未轉讓前亦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 (4) 依證券交易法規定，為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所買回股份，應於買回之日起六個月內辦理變更登記銷除股份。

(十六) 資本公積

1.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
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
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
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
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
資本公積補充之。
2. 本公司民國 106 年 2 月 24 日經董事會決議以資本公積配發股票股利
\$76,585(每股新台幣 1 元)及現金\$32,166(每股新台幣 0.42 元)。

(十七) 保留盈餘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依法完納一切稅捐並彌
補以前年度虧損後，分配盈餘時，先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
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公司實收資本總額時得免繼續提撥，必要時依
法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應依股東會決議保留或分
派之。
2. 本公司所屬產業正處於成長階段，股利政策係依據公司當年度盈餘
及以前年度盈餘，考量公司獲利情形、資本結構及未來營運需求，
扣除公司章程規定應提撥部分後，由董事會擬具分配方案並報請股
東會通過。當年度擬分配盈餘數額，不低於累積可分配盈餘之 50%，

股東紅利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發放，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之 10%。

3.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4.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嗣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5. 民國 104 年度認列為分配與業主之股利為\$447,870(普通股股票股利每股新台幣 1 元及現金股利每股新台幣 5.4 元)。民國 105 年 6 月 14 日經股東會決議對民國 104 年度之盈餘分派普通股股票股利每股新台幣 0.1 元及現金股利每股新台幣 4.0 元，股利總計\$315,609。
6. 民國 106 年 2 月 24 日經董事會提議對民國 105 年度之盈餘分派普通股每股股票股利新台幣 0.5 元及現金股利每股新台幣 0.58 元，股利總計\$82,712。
7. 有關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三)。

(十八) 其他權益項目

	105年	104年
1月1日	(\$ 4,568)	\$ 8,819
外幣換算差異數－集團	(8,168)	10,966
員工未賺得酬勞－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20,127)	(30,683)
員工未賺得酬勞－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變動	(807)	-
員工未賺得酬勞－股份基礎給付之酬勞成本	22,384	6,330
12月31日	(\$ 11,286)	(\$ 4,568)

(十九) 非控制權益

	105年	104年
1月1日	\$ 21,208	\$ 5,446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份額：		
本期新增	15,952	15,793
本期淨損失	(14,609)	(17)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4)	(14)
12月31日	\$ 22,517	\$ 21,208

1. 本公司於民國 104 年 10 月新增子公司奇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其資本額\$30,000，本公司出資\$15,000 持有 50%股權。另於民國 105 年 11 月辦理現金增資\$30,000，非控制權益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民國 105 年度增加\$15,952。
2. 本公司之子公司 USA Vision System Inc. 於民國 104 年度設立 GVINSTALL, LLC，持有其 88%股權，致非控制權益增加。

(二十) 其他收入

	105年度	104年度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利息	\$ 7,832	\$ 5,213
其他利息收入	91	140
股利收入	538	4,187
其他收入	2,957	7,695
合計	<u>\$ 11,418</u>	<u>\$ 17,235</u>

(二十一)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5年度	104年度
淨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 35,772)	\$ 29,214
減損失	(3,714)	-
其他利益及損失淨額	(4,075)	(486)
合計	<u>(\$ 43,561)</u>	<u>\$ 28,728</u>

(二十二)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105年度	104年度
員工福利費用	\$ 494,019	\$ 485,62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折舊費用	17,410	21,425
其他資產攤銷費用	3,272	3,084
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	<u>\$ 514,701</u>	<u>\$ 510,132</u>

(二十三) 員工福利費用

	105年度	104年度
薪資費用	\$ 435,846	\$ 421,907
勞健保費用	33,635	36,914
退休金費用	15,071	15,998
其他用人費用	9,467	10,805
	<u>\$ 494,019</u>	<u>\$ 485,624</u>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 1% 為員工酬勞，董監酬勞不高於 1%。

2. 本公司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16,127 及 \$36,600；董監酬勞估列金額皆為 \$0，前述金額帳列薪資費用科目。

民國 105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係依截至當期止之獲利情況，分別以 8.18% 及 0% 估列。董事會決議實際配發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分別為 \$16,127 及 \$0，其中員工酬勞將採現金之方式發放。

經董事會決議之民國 104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與民國 104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一致。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四)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1)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47,438	\$ 67,874
未分配盈餘加徵10%所得稅	-	207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高)估	<u>2,720</u>	<u>(3,673)</u>
所得稅總額	<u>50,158</u>	<u>64,408</u>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 迴轉	<u>(7,802)</u>	<u>13,124</u>
遞延所得稅總額	<u>(7,802)</u>	<u>13,124</u>
所得稅費用	<u>\$ 42,356</u>	<u>\$ 77,532</u>

(2)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金額：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確定福利義務之再衡量數	<u>\$ 305</u>	<u>\$ 336</u>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之說明：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31,230	\$ 60,726
按稅法規定帳外調整項目之所得稅 影響數	6,664	1,007
虧損扣抵之所得稅影響數	(136)	12,384
未分配盈餘加徵10%所得稅	-	207
遞延所得稅資產可實現性評估變動	1,084	(364)
暫時性差異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794	7,245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高)估	<u>2,720</u>	<u>(3,673)</u>
所得稅費用	<u>\$ 42,356</u>	<u>\$ 77,532</u>

3. 因暫時性差異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05年度				12月31日
	1月1日	認列 於損益	認列於其 他綜合淨利	匯率 影響數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未實現銷貨毛利	\$44,617	\$ 2,917	\$ -	\$ -	\$47,534
備抵存貨評價損失	4,163	176	-	-	4,339
備抵呆帳超限數	2,558	(70)	-	-	2,488
採權益法之投資損失	5,843	-	-	-	5,843
成本法投資備抵抵減 損失	-	631	-	-	631
退休金精算損益	951	-	305	-	1,256
其他	18,815	(995)	-	(281)	17,539
	<u>\$76,947</u>	<u>\$ 2,659</u>	<u>\$ 305</u>	<u>(\$ 281)</u>	<u>\$79,630</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兌換利益	(\$ 8,435)	\$ 5,143	\$ -	\$ -	(\$ 3,292)
合計	<u>(\$68,512)</u>	<u>\$ 7,802</u>	<u>\$ 305</u>	<u>(\$ 281)</u>	<u>\$76,338</u>

	104年度				12月31日
	1月1日	認列 於損益	認列於其 他綜合淨利	匯率 影響數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未實現銷貨毛利	\$54,728	(\$ 10,111)	\$ -	\$ -	\$44,617
備抵存貨評價損失	2,324	1,839	-	-	4,163
備抵呆帳超限數	2,644	(86)	-	-	2,558
採權益法之投資損失	5,843	-	-	-	5,843
成本法投資備抵抵減 損失	85	(85)	-	-	-
退休金精算損益	615	-	336	-	951
其他	17,107	863	-	845	18,815
	<u>\$83,346</u>	<u>(\$ 7,580)</u>	<u>\$ 336</u>	<u>\$ 845</u>	<u>\$76,947</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兌換利益	(\$ 2,891)	(\$ 5,544)	\$ -	\$ -	(\$ 8,435)
合計	<u>(\$80,455)</u>	<u>(\$ 13,124)</u>	<u>\$ 336</u>	<u>\$ 845</u>	<u>\$68,512</u>

4.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104,263	\$ 103,256

上述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係本公司評估投資海外子公司之長期股權投資帳面價值與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處分子公司且不匯回盈餘，故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5.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3 年度。
6. 本公司未分配盈餘均係歸屬於民國 87 年以後之盈餘。
7.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分別為 \$106,526 及 \$120,748，民國 104 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為 20.73%，民國 105 年度盈餘分配之預計稅額扣抵比率為 21.09%。

(二十五) 每股盈餘

	105年度		
	稅 後	加權平均 流通在外 股數(仟股)	每股 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139,885	77,744	\$ 1.80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139,885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459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160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139,885	78,363	\$ 1.79
		104年度	
	稅 後	加權平均 流通在外 股數(仟股)	每股 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352,408	77,747	\$ 4.53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352,408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592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60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352,408	78,399	\$ 4.50

七、關係人交易

(一)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本集團關係人交易對象除下表所列示者外，餘均為列入合併報表之編製個體，相關交易業已沖銷，經沖銷之重要交易資訊請詳附註十三(一)10。

1. 營業收入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商品銷售：		
— 其他關係人	\$ 37,047	\$ 37,009

與上述關係人間之交易，係按約定銷售價格及條件辦理。

2. 應收關係人款項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應收帳款：		
— 其他關係人	\$ 11,322	\$ 10,379

上述關係人收款期間為銷貨後 60 天收款，係考量市場狀況予延長故較一般客戶之平均收款期間 0~30 天為長。

(二)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17,634	\$ 21,126
退職後福利	747	746
股份基礎給付	5,694	-
總計	\$ 24,075	\$ 21,872

八、質押之資產

本集團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u>資產項目</u>	<u>帳面價值</u>		<u>擔保用途</u>
	<u>105年12月31日</u>		
其他流動資產-質押存款	\$ 396,880		銀行擔保借款及信用卡擔保

本集團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無此情形。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或有事項

無此情形。

(二) 承諾事項

本集團租用辦公室係不可取消之營業租賃協議，相關之未來最低應付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不超過1年	\$ 44,516	\$ 54,022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28,108	57,197
	<u>\$ 72,624</u>	<u>\$ 111,219</u>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情形。

十一、重大期後事項

無此情形。

十二、其他

(一) 資本管理

本集團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集團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本集團可能會藉由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降低債務來達成調整及維持資本結構之目的。

(二)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資訊

本集團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另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三)。

2. 財務風險管理政策

本集團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集團整體風險管理政策著重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事項，並尋求可降低對本集團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本集團財務部透過與集團營運單位密切合作，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A. 本集團係跨國營運，因此受多種不同貨幣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金及歐元。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及對國外營運機構之淨投資。

B. 當未來商業交易、已認列資產或負債係以非該個體之功能性貨幣之外幣計價時，匯率風險便會產生。

- C. 本集團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及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台幣、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美金、捷克幣及日幣等)，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5年12月31日			
(外幣:功能性貨幣)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51,361	32.28	\$ 1,657,933
歐元:新台幣	6,821	33.92	231,368
<u>非貨幣性項目</u>			
<u>國外營運機構</u>			
美金:新台幣	11,825	32.28	\$ 381,713
104年12月31日			
(外幣:功能性貨幣)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32,261	33.07	\$ 1,066,871
歐元:新台幣	4,386	36.13	158,466
<u>非貨幣性項目</u>			
<u>國外營運機構</u>			
美金:新台幣	11,475	33.07	\$ 379,435

- D. 本集團因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市場風險分析如下：

105年度			
敏感度分析			
(外幣:功能性貨幣)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影響其他 綜合損益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16,579	-
歐元:新台幣	1%	2,314	-

104年度

敏感度分析

(外幣:功能性貨幣)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影響其他	
			綜合損益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10,669	\$	-
歐元:新台幣	1%	1,585		-

- E. 本集團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响民國105年及104年度認列之全部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彙總金額分別為損失\$35,772及利益\$29,214。

價格風險

- A. 由於本集團持有之投資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係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故存有暴露於權益工具之價格風險。另，本集團未有商品價格風險之暴險。
- B. 本集團為管理權益工具投資之價格風險，係依限額設定之方式將其投資組合分散。本集團主要投資於國內上市櫃及未上市櫃之權益工具，此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權益工具價格上升或下跌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國105年及104年度之稅後淨利因來自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之利益或損失均將增加或減少\$29及\$83。

利率風險

本公司並未從事浮動利率之短期借款、長期借款及其他利率相關商品之投資，故無重大利率波動之市場風險。

(2)信用風險

- A.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民國105年及104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來自於營運活動產生之應收款項，及投資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本公司對營運相關信用風險與財務信用風險係分別管理。
- a. 營運相關信用風險
本集團於進行日常銷貨交易時，針對新客戶及大部分現有客戶，多數皆以預收貨款或收現之方式進行交易；若有交易信用額度需求時，除考量該客戶過去與本集團交易記錄外，並採用外部機構徵信或衡量目前經濟財務狀況，以降低特定客戶之信用風險。本集團民國105年及104年12月31日未逾期未減損之應收帳款餘額分別為\$115,184及\$145,921。
- b. 財務信用風險
本公司現金及約當現金暨金融資產投資之信用風險，係由本公司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交易對象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投資等級以上之金融機構，因此不預期有重大之信用風險。本公司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工具以規

避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

B.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並無重大超出信用限額之情事，且管理階層不預期會受交易對手之不履約而產生任何重大損失。

C. 本集團已逾期惟未減損之應收帳款帳齡分析資訊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30天內	\$ 31,149	\$ 25,474
31-60天	9,083	2,620
61天以上	10,305	8,088
	<u>\$ 50,537</u>	<u>\$ 36,182</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D. (1) 本集團備抵呆帳(減損)之變動分析如下：

	105年		
	個別評估之 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之 減損損失	合計
1月1日	\$ 21,558	\$ 427	\$ 21,985
減損損失提列(迴轉)	1,723	(375)	1,348
因無法收回而沖銷之款項	(1,286)	-	(1,286)
匯率影響數	(56)	-	(56)
12月31日	<u>\$ 21,939</u>	<u>\$ 52</u>	<u>\$ 21,991</u>
	104年		
	個別評估之 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之 減損損失	合計
1月1日	\$ 16,866	\$ 1,876	\$ 18,742
減損損失提列(迴轉)	4,799	(1,448)	3,351
因無法收回而沖銷之款項	(246)	-	(246)
匯率影響數	138	-	138
12月31日	<u>\$ 21,557</u>	<u>\$ 428</u>	<u>\$ 21,985</u>

(2) 本集團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與上述減損相關之個別或群組應收帳款合計分別為 \$31,888 及 \$30,812。

(3) 流動性風險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集團內各營運個體執行，並由集團財務部予以彙總。集團財務部監控集團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以使集團不致違反負債相關之協議或條款。

B. 下表係本集團之非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另本集團無衍生性金融負債。

	3個月以下	3個月至1年	1年以上	合 計
105年12月31日				
短期借款	\$ 965,000	\$ -	\$ -	\$ 965,000
應付帳款	166,658	248	-	166,906
其他應付款	113,901	849	-	114,750
	<u>\$ 1,245,559</u>	<u>\$ 1,097</u>	<u>\$ -</u>	<u>\$ 1,246,656</u>
104年12月31日				
短期借款	\$ 50,000	\$ -	\$ -	\$ 50,000
應付帳款	127,179	91	-	127,270
其他應付款	123,265	3	-	123,268
	<u>\$ 300,444</u>	<u>\$ 94</u>	<u>\$ -</u>	<u>\$ 300,538</u>

C. 本集團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三) 公允價值資訊

1. 本集團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1. 說明。

2.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本集團投資之上市櫃股票投資及基金的公允價值皆屬之。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本集團投資之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3.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本集團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05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權益證券	<u>\$ 2,946</u>	<u>\$ -</u>	<u>\$ -</u>	<u>\$ 2,946</u>
104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權益證券	<u>\$ 8,264</u>	<u>\$ -</u>	<u>\$ -</u>	<u>\$ 8,264</u>

4. 本集團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說明如下：

(1) 本集團採用市場報價作為公允價輸入值(即第一等級)者，依工具之特性分列如下：

	上市(櫃)公司股票	開放型基金
市場報價	收盤價	淨值

(2) 除上述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本公司未有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者。

(3) 本集團將信用風險評價調整納入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計算考量，以分別反映交易對手信用風險及本集團信用品質。

5.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無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任何移轉。

6.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無自第三等級轉入及轉出之情形。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請詳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本公司及被投資公司均無此情形。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請詳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本公司及被投資公司均無此情形。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本公司及被投資公司均無此情形。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本公司及被投資公司均無此情形。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三。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四。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本公司及被投資公司均無此情形。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詳附表五。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六。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請詳附表七。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

重大交易事項：請詳附表八。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本集團主要經營項目係為數位安全監控系統之研發、銷售及售後服務等，營運決策者並以各地區法人別之角度經營各項業務，視各地區市場屬性及需求開發差異化產品拓展業務，目前主要區分為台灣、美國、捷克及日本等地區。其中台灣、美國及捷克係為應報導部門，而其餘地區子公司因營運規模未達應報導部門之量化門檻，故未單獨揭露。

各營運部門資訊係依照本集團之會計政策編製。本集團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係根據各營運部門之收入及稅前損益作為評估績效及分配資源之指標。

(二)應報導部門資訊

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之應報導部門資訊如下：

	台	灣	美	國	捷	克	總	計
<u>105年度</u>								
外部收入淨額	\$	465,687	\$	978,121	\$	388,321	\$	1,832,129
內部部門收入		<u>1,132,663</u>		<u>61,304</u>		<u>-</u>		<u>1,193,967</u>
部門收入	\$	<u>1,598,350</u>	\$	<u>1,039,425</u>	\$	<u>388,321</u>	\$	<u>3,026,096</u>
部門損益	\$	<u>200,979</u>	\$	<u>13,321</u>	(\$	<u>17,609</u>)	\$	<u>196,691</u>
折舊及攤銷	\$	<u>15,718</u>	\$	<u>4,297</u>	\$	<u>19</u>	\$	<u>20,034</u>
<u>104年度</u>								
外部收入淨額	\$	664,813	\$	990,351	\$	396,136	\$	2,051,300
內部部門收入		<u>1,092,003</u>		<u>52,157</u>		<u>-</u>		<u>1,144,160</u>
部門收入	\$	<u>1,756,816</u>	\$	<u>1,042,508</u>	\$	<u>396,136</u>	\$	<u>3,195,460</u>
部門損益	\$	<u>480,046</u>	(\$	<u>31,774</u>)	(\$	<u>10,251</u>)	\$	<u>438,021</u>
折舊及攤銷	\$	<u>17,052</u>	\$	<u>7,175</u>	\$	<u>18</u>	\$	<u>24,245</u>

註：由於本集團資產及負債之衡量金額非營運決策者之衡量指標，故應揭露資產及負債之衡量金額為零。

(三)應報導部門收入及損益之調節資訊

部門間之銷售係按公允交易原則進行。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之外部收入，與損益表內之收入採用一致之衡量方式。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部門損益與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調節如下：

收	入	105年度	104年度
應報導部門收入合計數	\$	3,026,096	\$ 3,195,460
其他營運部門收入		79,359	74,963
銷除部門間收入	(<u>1,199,991</u>)	(<u>1,155,851</u>)
企業收入	\$	<u>1,905,464</u>	\$ <u>2,114,572</u>

損	益	105年度	104年度
應報導部門損益		\$ 196,691	\$ 438,021
其他營運部門損益		(29,059)	(8,098)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		<u>\$ 167,632</u>	<u>\$ 429,923</u>

(四) 產品別及勞務別之資訊

收入餘額明細組成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數位監控系統及其相關產品	<u>\$ 1,905,464</u>	<u>\$ 2,114,572</u>

(五) 地區別資訊

本集團民國 105 年度及 104 年度地區別資訊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收入	非流動資產	收入	非流動資產
美國	\$ 899,370	\$ 137,733	\$ 885,659	\$ 144,626
法國	59,449	-	71,599	-
日本	65,071	106	52,490	204
台灣	38,807	34,053	40,716	14,181
其他	842,767	378	1,064,108	553
合計	<u>\$ 1,905,464</u>	<u>\$ 172,270</u>	<u>\$ 2,114,572</u>	<u>\$ 159,564</u>

(六) 重要客戶資訊

本集團民國 105 年度及 104 年度佔綜合損益表營業收入 10%以上客戶明細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收入	部門	收入	部門
甲客戶	<u>\$ 222,152</u>	美國	<u>\$ 224,943</u>	美國

奇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10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 關係人	本期 最高金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 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 與性質	有短期融通 資金必要之 原因	提列備抵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	
											名稱	金額	名稱	價值	金額(註1)	金額(註1)
0	奇鴻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株式會社 GeoVision	本公司其他 應收款	是	\$ 33,804	\$ 16,542	\$ 16,542	2.125%	有短期融通 資金之必要	營運週轉	\$ -	無	\$ -	\$ 176,986	\$ 353,973	

註1：資金貸與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公司，貸與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20%為限；其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10%為限。

註2：利率係以實際貸與時本公司之交易銀行當時之牌告利率。

奇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民國10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奇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艾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920,000	5,486	9.42%	-
奇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崑崙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櫃公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000	870	-	870
奇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凱基新興趨勢ETF組合基金, 開放型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00,000	2,076	-	2,076

奇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0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收信期間	單價	收信期間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 之情形及原因(註1)		應收(付)票據、帳款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奇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USA Vision Systems Inc.	本公司之子公司	銷貨	(\$ 718,609)	45%	90天	註2	註2	\$ 172,696	46%	
奇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Europe Vision Systems s.r.o.	本公司之子公司	銷貨	(370,126)	23%	90天	註2	註2	149,999	40%	

註1：因考量關係人當地營運成本，視業績達成狀況給予額度內之商業折扣，故其交易價格較一般非關係人低。

註2：考量當地市場狀況酌予延長收款期間，故其收款期間較一般客戶之平均收款期間0-30天為長。

奇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0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總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奇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USA Vision Systems Inc.	本公司之子公司	\$ 172,696	4.07	\$ 10,041	無	\$ 43,927	\$ -
奇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Europe Vision Systems s.r.l.	本公司之子公司	149,999	2.87	37,104	無	13,536	-

奇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10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 之關係(註2)	科目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註3)
					金額	交易條件	
0	奇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USA Vision Systems Inc.	1	銷貨收入	\$ 718,609	註4	38%
0	奇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USA Vision Systems Inc.	1	應收帳款	172,696	註4	6%
0	奇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Europe Vision Systems s. r. o.	1	銷貨收入	370,126	註4	19%
0	奇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Europe Vision Systems s. r. o.	1	應收帳款	149,999	註4	5%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 (1). 母公司填0。
-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4：因考量關係人當地營運成本，視業績達成狀況給予額度內之商業折扣，故其交易價格較一般非關係人低；並考量當地市場狀況酌予延長收款期間，故其收款期間較一般客戶之平均收款期間0-30天為長。

奇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0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股數	期末持有 比率	帳面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末	去年底				本期損益	投資損益		
奇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USA Vision Systems Inc.	美國	數位監控系統	\$ 448,135	\$ 448,135	\$ 1,450,645	100	\$ 381,713	\$ 11,506	\$ 11,506		
奇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Europe Vision Systems s.r.o.	捷克共和國	數位監控系統	24,819	24,819	-	100	(12,035)	(17,609)	(17,609)		註1
奇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株式會社GeoVision	日本	數位監控系統	11,688	11,688	800	100	472	-	-		
奇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CYBER SURVEILLANCE CO., LTD.	薩摩亞	投資公司	48,197	32,247	1,460,000	100	16,573	888	888		
奇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GEOVISION BRAZIL REPRESENTACAO E SERVICOS LTDA.	巴西	數位監控系統	9,162	9,162	300,000	98.93	4,611	549	543		
奇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愛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電子數位看板之研發	33,941	33,941	2,040,000	51	5,969	(1,284)	(655)		
奇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奇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數位監控系統之研發	27,750	15,000	2,350,000	47	13,612	(29,257)	(14,545)		
奇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勁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攝影機	30,000	30,000	1,585,657	19.2	8,491	(44,417)	(14,841)		
USA Vision Systems Inc.	GeoVision Surveillance Canada Inc.	加拿大	數位監控系統	15,670	15,670	580,050	100	(8,727)	(11,561)	(11,561)		
USA Vision Systems Inc.	GVINSTALL, LLC	美國	數位監控系統	5,820	5,820	176,000	88	10,142	6,053	5,326		

註1：該被投資公司並未發行股票，故無持有股數。

奇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基本資料
民國10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附表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1)	本期匯出或收回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 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 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 損益 (註2)	期末投資 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止已 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匯出	收回							
奇騰信息科技(上海) 有限公司	數位監控系統	\$ 30,988	2	\$	\$ -	\$ 30,988	\$ 888	100	\$ 888	\$ 614	\$ -	註(4)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1). 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2).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請註明該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
- (3). 其他方式

註2：本公司本期之投資損益係按自結財務報表認列投資損益。

註3：本表相關數字應以新臺幣列示。

註4：係透過CYBER SURVEILLANCE CO., LTD. 轉投資。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 台灣匯出赴大陸 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 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 規定赴大陸地區 投資限額
奇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30,988	\$ 30,988	\$ 1,075,429

奇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
民國10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類(進)貨		財產交易		應收(付)帳款		票據背書保證或 提供擔保品		資金融通		其他(註)	
	金額	%	金額	%	餘額	%	期末餘額	目的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當期利息	
奇騰信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 2,250	-	\$ -	-	\$ 2,192	1	\$ -	-	\$ -	-	\$ -	\$ 6,536

註：係產品服務費支出。

會計師查核報告

(106)財審報字第 16002493 號

奇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奇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含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奇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奇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奇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5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關鍵查核事項 1 - 備抵存貨評價損失

事項說明

有關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十)；存貨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五(二)；存貨會計科目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五)，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存貨及備抵存貨評價損失餘額各為新台幣 569,580 仟元及新台幣 25,523 仟元。

奇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主要製造並銷售遠端數位監控系統，該等存貨因科技快速變遷，關鍵零組件占製造成本比重高，且產業競爭激烈，產生存貨跌價損失或過時陳舊之風險較高。奇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對正常出售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對於超過一定期間貨齡之存貨及個別有過時與毀損之存貨則採個別辨認淨變現價值提列損失。前述備抵存貨評價損失主要來自個別辨認過時或毀損存貨項目，由於奇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存貨金額重大，項目眾多且個別辨認過時或毀損存貨常涉及人工判斷，亦屬查核中須進行判斷之領域，因此本會計師對奇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備抵存貨評價損失之估計列為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1. 比較財務報表期間對備抵存貨評價損失之提列政策是否一致採用，並評估其提列政策合理性。
2. 瞭解倉儲管理之流程、檢視其年度盤點計畫並參與年度存貨盤點，以評估管理階層區分及管控過時陳舊存貨之有效性。
3. 驗證貨齡報表之正確性，抽樣資產負債表日前最近一次異動日期之存貨項目以試算貨齡區間之正確性；並評估貨齡較長之存貨是否有呆滯之疑慮。
4. 重新試算個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並與帳載金額比較。

關鍵查核事項 2 - 收入之存在性

事項說明

收入認列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二十三)。奇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銷貨客戶分為經銷商及零售客戶。因客戶遍佈許多地區，眾多且分散，又單筆交易金額較小，惟加總後對財報影響金額甚大，除收款條件為預收貨款之客戶外，對於其他銷售客戶之存在性及後續無法收回款項之可能性具較大風險。因此，本會計師將銷貨客戶之存

在性列為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1. 評估管理階層設計及執行有關客戶徵信作業之內部控制制度，覆核交易對象及信用評估之文件是否經適當核准。
2. 針對成長幅度較高之交易對象，抽查其交易明細與佐證文件一致性。
3. 針對重大交易對象應收帳款發函詢證，確認回覆內容與帳載紀錄及客戶資料一致，並對回函差異查核其合理性。

其他事項 - 提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

列入奇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之部分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其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個體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等公司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對前述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金額分別為新台幣 16,037 仟元及 48,911 仟元，各占個體資產總額之 0.50% 及 2.01%，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對前述公司認列之綜合損益分別為損失新台幣 47,650 仟元及 17,025 仟元，各占個體綜合損益之 36.59% 及 4.71%。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奇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奇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奇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超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奇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奇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奇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奇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個體財務報表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



資誠

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奇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5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徐聖忠



會計師

吳漢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10034097 號

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90)台財證(六)字第 157088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6 年 2 月 2 4 日

奇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05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1,266,579	40	\$	1,042,867	43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六(二)		2,946	-		8,264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四)		25,853	1		15,830	-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七		346,534	11		309,205	13
1200	其他應收款	七		18,734	-		16,482	1
130X	存貨	六(五)		569,580	18		479,110	20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六(六)及八		424,292	13		29,873	1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2,654,518</u>	<u>83</u>		<u>1,901,631</u>	<u>78</u>
非流動資產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三)		5,486	-		-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七)		431,441	14		432,287	18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八)		10,496	-		19,346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三)		62,543	2		58,495	2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六(九)		20,474	1		22,425	1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530,440</u>	<u>17</u>		<u>532,553</u>	<u>22</u>
1XXX	資產總計		\$	<u>3,184,958</u>	<u>100</u>	\$	<u>2,434,184</u>	<u>100</u>

(續次頁)

奇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
民國105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	\$	965,000	30	\$	50,000	2	
2170	應付帳款			162,756	5		123,212	5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一)		100,903	3		106,740	4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三)		11,422	-		19,895	1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六(十二)		11,923	1		15,182	1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1,252,004</u>	<u>39</u>		<u>315,029</u>	<u>13</u>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三)		3,292	-		8,435	-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六(七)及七		159,798	5		134,409	6	
2XXX	負債總計			<u>1,415,094</u>	<u>44</u>		<u>457,873</u>	<u>19</u>	
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五)		787,655	25		775,567	32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六)		307,023	10		288,977	12	
保留盈餘									
		六(十七)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594,176	19		558,936	23	
3350	未分配盈餘			144,943	5		357,399	14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六(十八)	(11,286)	(1)	(4,568)	-
3500	庫藏股票	六(十五)	(52,647)	(2)	-	-	-
3XXX	權益總計			<u>1,769,864</u>	<u>56</u>		<u>1,976,311</u>	<u>81</u>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u>3,184,958</u>	<u>100</u>	\$	<u>2,434,184</u>	<u>100</u>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戴光正



經理人：戴光正



會計主管：李建邦



奇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5 年 度			104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金 額	%	金 額
4000 營業收入	七	\$ 1,598,350	100	\$ 1,756,816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五)(二十一)	(952,504)	(59)	(969,378)	(55)		
5900 營業毛利		645,846	41	787,438	45		
5910 未實現銷貨利益	七	(147,763)	(9)	(134,209)	(8)		
5920 已實現銷貨利益	七	134,209	8	179,100	10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632,292	40	832,329	47		
營業費用	六(二十一)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93,756)	(6)	(108,829)	(6)		
6200 管理費用		(46,911)	(3)	(47,864)	(3)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38,587)	(15)	(235,394)	(13)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379,254)	(24)	(392,087)	(22)		
6900 營業利益		253,038	16	440,242	2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九)及七	9,745	-	11,912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	(42,993)	(3)	27,910	1		
7050 財務成本		(3,970)	-	17)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34,713)	(2)	(49,394)	(3)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71,931)	(5)	(9,589)	(1)		
7900 稅前淨利		181,107	11	430,653	24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三)	(41,222)	(2)	(78,245)	(4)		
8200 本期淨利		\$ 139,885	9	\$ 352,408	2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十三)	(\$ 1,797)	-	(\$ 1,974)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二十三)	305	-	336	-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1,492)	-	(1,638)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六(十八)	(8,168)	(1)	10,966	1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8,168)	(1)	10,966	1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9,660)	(1)	\$ 9,328	1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30,225	8	\$ 361,736	21		
每股盈餘	六(二十四)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1.80		\$ 4.53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1.79		\$ 4.50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戴光正

經理人：戴光正

會計主管：李建邦

附註	實 本 公 司		留 盈 餘		其 他 權 益		庫 藏 股 票	權 益 總 額
	資本公積一 認列權益發 行溢價	資本公積一 認列權益發 行溢價	法定盈餘 積	特別盈餘 積	國外營運機 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 差	員工未賺得 酬 勞		
104 年								
1月1日餘額								
103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現金股利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股份基礎給付之酬勞成本								
本期淨利								
12月31日餘額								
105 年								
1月1日餘額								
104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現金股利								
現金股利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註銷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既得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變動								
取得基礎給付之酬勞成本								
股份基礎給付之酬勞成本								
認列關聯企業股票淨值變動數								
買回庫藏股								
本期淨利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12月31日餘額								

註：民國104年度及103年度之員工酬勞(紅利)分別為\$36,000及\$48,570，均已於該年度損益表中扣除。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戴光正



經理人：戴光正



會計主管：李建邦

奇偶利報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5 年 度	104 年 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181,107	\$ 430,653
調整項目			
收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六(二十一)	12,979	14,507
各項攤提	六(二十一)	2,738	2,545
備抵呆帳本期提列(轉列收入)數		62	(6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評價調整數	六(二)	174	474
利息費用		3,970	17
利息收入	六(十九)	(7,523)	(5,435)
股利收入	六(十九)	(538)	(4,187)
股份基礎給付之酬勞成本	六(十四)	22,384	6,330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淨額		34,713	49,393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458	28
投資利益		(489)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六(二十)	3,714	-
聯屬公司間(已)未實現利益淨額		13,554	(44,89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減少		5,144	-
應收帳款		(10,085)	(631)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37,329)	11,887
存貨		(90,470)	129,003
其他流動資產		759	(11,015)
預付退休金		(691)	(81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帳款		39,544	18,932
其他應付款		(6,204)	(15,413)
其他流動負債		(3,259)	(3,697)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64,712	577,064
利息收現數		6,975	4,813
支付之利息		(3,603)	-
支付所得稅		(58,581)	(78,509)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09,503	503,368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9,200)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489	-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七)	(28,700)	(45,0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八)	(4,587)	(12,982)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	5
存出保證金減少		3,983	1,065
其他應收款—資金貸與關係人增加		-	(5,344)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396,880)	-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增加		(5,876)	(743)
收取之股利		538	4,187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440,233)	(58,812)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915,000	50,000
支付現金股利	六(十七)	(307,911)	(377,890)
買回庫藏股成本	六(十五)	(52,647)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554,442	(327,890)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223,712	116,666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042,867	926,201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266,579	\$ 1,042,867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戴光正

經理人：戴光正

會計主管：李建邦

一、公司沿革

奇偶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經營遠端數位監控系統之研發、銷售及售後服務。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06 年 2 月 24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無。

(二)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6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個體：適用合併報表之例外規定」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之修正「取得聯合營運權益之會計處理」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4號「管制遞延帳戶」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38號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41號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民國103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之權益法」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正「衍生工具之約務更替與避險會計之持續適用」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公課」	民國103年1月1日
2010-2012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1-2013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2-2014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5年1月1日

本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6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及衡量」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修正「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保險合約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方法」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之闡釋」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未實現損失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換」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2號「外幣交易及預收付對價」	民國107年1月1日
2014-2016 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民國107年1月1日
2014-2016 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民國106年1月1日
2014-2016 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民國107年1月1日

除下列所述者外，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並無重大影響，相關影響金額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 (1) 金融資產債務工具按企業之經營模式及合約現金流量特性判斷，可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金融資產權益工具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除非企業作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交易目的之權益工具的公允價值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2) 金融資產債務工具之減損評估應採預期信用損失模式，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該工具之信用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以適用 12 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或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於發生減損前之利息收入按資產帳面總額估計）；或是否業已發生減損，於發生減損後之利息收入按提列備抵

呆帳後之帳面淨額估計。應收帳款(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應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損失。

- (3)一般避險會計之修正使會計處理與企業之風險管理政策更為一致，開放非金融項目之組成部分及項目群組等得作為被避險項目，刪除80%-125%高度有效避險之門檻，並新增在企業之風險管理目標不變之情況下得以重新平衡被避險項目及避險工具之避險比率。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1號「建造合約」、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收入」以及其相關解釋及解釋公告。按準則規定收入應於客戶取得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時認列，當客戶已具有主導資產之使用並取得該資產之幾乎所有剩餘效益之能力時表示客戶取得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

此準則之核心原則為「企業認列收入以描述對客戶所承諾之商品或勞務之移轉，該收入之金額反映該等商品或勞務換得之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企業按核心原則認列收入時需運用下列五步驟來決定收入認列的時點及金額：

步驟1：辨認客戶合約。

步驟2：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步驟3：決定交易價格。

步驟4：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步驟5：於（或隨）企業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此外，準則亦包括一套整合性之揭露規定，該等規定將使企業對財務報表使用者提供有關客戶合約所產生之收入與現金流量之性質、金額、時間及不確定性之綜合資訊。

3.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之闡釋」

此修正釐清如何辨認合約中的履約義務(即承諾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如何決定企業為主理人(提供商品或勞務)或代理人(負責安排商品或勞務之提供);以及決定由授權取得之收入應於某一時點或於一段期間內認列。除上述之釐清外，此修正尚包含兩項新增的簡化規定，以降低企業首次適用新準則時之成本及複雜度。

4.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及其相關解釋及解釋公告。此準則規定承租人應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除租賃期間短於12個月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出租人會計處理仍相同，按營業租賃及融資租賃兩種類型處理，僅增加相關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 (1)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工具)。
 - (2) 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 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公司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個體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 外幣換算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 (4) 所有兌換損益按交易性質在損益表「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 (1) 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集團個體，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 A. 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
 - B. 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及
 - C.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 (2) 當部分處分或出售國外營運機構為子公司時，係按比例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惟當本公司即使仍保留對前子公司之部分權益，但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子公司之控制，則係以處分對國外營運機構之全部權益處理。

(四)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五)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六)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指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或原始認列時被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金融資產若在取得時主要係為短期內出售，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衍生工具除依避險會計被指定為避險項目外，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本公司於金融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時，於原始認列時將其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1) 係混合(結合)合約；或
- (2) 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 (3) 係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之投資。

2. 本公司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持有供交易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則認列為當期損益。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當期損益。對於持有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或與此種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當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本公司將其列報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七) 應收帳款

係屬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就商品銷售或服務提供所產生之應收客戶款項。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

按攤銷後成本扣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八) 金融資產減損

1.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已經存在減損之任何客觀證據，其顯示某一或一組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發生一項或多項事項（即「損失事項」），且該損失事項對一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能可靠估計之影響。

2. 本公司用以決定是否存在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如下：

- (1) 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2) 違約，諸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
- (3) 本公司因與債務人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法律理由，給予債務人原不可能考量之讓步；
- (4) 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 (5)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 (6) 可觀察到之資料顯示，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於該等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可衡量之減少，雖然該減少尚無法認定係屬該組中之某個別金融資產，該等資料包括該組金融資產之債務人償付狀況之不利變化，或與該組金融資產中資產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
- (7) 發行人所處營運之技術、市場、經濟或法令環境中所發生具不利影響之重大改變的資訊，且該證據顯示可能無法收回該權益投資之投資成本；或
- (8) 權益工具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成本。

3. 本公司經評估當已存在減損之客觀證據，且已發生減損損失時，按以下各類別處理：

(1)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當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能客觀地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相連結，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在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之限額內於當期損益迴轉。認列及迴轉減損損失之金額係直接自資產之帳面金額調整。

(2)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此類減損損失後續不得迴轉。認列減損損失之金額係直接自資產之帳面金額調整。

(九)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十)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十一)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

1. 子公司指受本公司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公司即控制該個體。
2. 本公司與子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3. 本公司對子公司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公司對子公司所認列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在該子公司之權益時，本公司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4. 關聯企業指所有本公司對其有重大影響而無控制之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其20%以上表決權之股份。本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採用權益法處理，取得時依成本認列。
5. 本公司對關聯企業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公司對任一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擔保之應收款），本公司不認列進一步之損失，除非本公司對該關聯企業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其支付款項。
6. 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對關聯企業之持股比例時，本公司將歸屬於本公司可享有關聯企業份額下之權益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7.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依其對關聯企業之權益比例銷除；除非證據顯示該交易所轉讓之資產已減損，否則未實現損失亦予以銷除。關聯企業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8. 關聯企業增發新股時，若本公司未按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但仍對其有重大影響，該股權淨值變動之增減數係調整「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若致使投資比例下降者，除上述調整外，與該所有權權益之減少有關而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且該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須被重分類至損益者，依減少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9. 當本公司處分關聯企業時，如喪失對該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公司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

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如仍對該關聯企業有重大影響，僅按比例將先前在其他綜合損益中認列之金額依上述方式轉出。

10. 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十二)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本公司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機器設備	8年
運輸設備	5年
辦公設備	5年
租賃改良	5年
其他設備	2年

(十三) 營業租賃(承租人)

營業租賃之給付扣除自出租人收取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四)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份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除商譽外，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五) 借款

借款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扣除交易成本後之金額衡量，後續就扣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於借款期間內衡量。

(十六) 應付帳款及票據

應付帳款及票據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自供應商取得商品或勞務而應支付之義務。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七)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於合約所載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時，除列金融負債。

(十八)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 確定福利計畫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則參考資產負債表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高品質公司債之市場殖利率決定；在高品質公司債無深度市場之國家，係使用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3. 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係於正常退休日前終止對員工之聘僱或當員工決定接受公司之福利邀約以換取聘僱之終止而提供之福利。本公司係於不再能撤銷離職福利之要約或於認列相關重組成本之孰早者時認列費用。不預期在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全部清償之福利應予以折現。

4.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另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者，計算股數之基礎為依國際財務報

導準則第 2 號「股份基礎給付」之規定以評價技術等方式評估公允價值。

(十九) 員工股份基礎給付

1. 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於給與日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於既得期間認列為酬勞成本，並相對調整權益。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應反映市價既得條件及非既得條件之影響。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著預期將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直至最終認列金額係以既得日既得數量認列。
2.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1) 於給與日以所給與之權益商品公允價值基礎於既得期間認列酬勞成本。
 - (2) 員工無須支付價款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員工於既得期間內離職，本公司無須支付價款收回並註銷該股票，於給與日依發行辦法之條款及條件，將收回之股份認列為股本及資本公積之減項。

(二十)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公司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 10% 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 10% 之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公司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

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二十一)股本

1.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

2. 本公司買回已發行股票時，將所支付之對價包括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增額成本以稅後淨額認列為股東權益之減項。買回之股票後續再發行時，所收取之對價扣除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增額成本及所得稅影響後與帳面價值之差額認列為股東權益之調整。

(二十二)股利分配

本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分派股票股利則認列為待分配股票股利，並於發行新股基準日時轉列普通股。

(二十三)收入認列

本公司製造並銷售遠端數位監控系統相關產品。收入係正常營業活動中對本公司外顧客銷售商品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以扣除增值稅、銷貨退回、數量折扣及折讓之淨額表達。商品銷售於商品交付予買方、銷貨金額能可靠衡量且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時認列收入。當與所有權相關之重大風險與報酬已移轉予顧客，本公司對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且顧客根據銷售合約接受商品，或有客觀證據顯示所有接受條款均已符合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五、重大會計判斷、假設及估計不確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本公司未有會計政策涉及重大判斷，而對認列金額有重大影響之情況。

(二)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本公司所作之會計估計與假設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惟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對於下個財務年度之資產及負債可能會有重大調整帳面金額之風險的估計及假設，請詳以下說明：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科技快速變遷，本公司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存貨之帳面金額為 \$569,580。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庫存現金	\$ 108	\$ 75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472,020	1,041,821
定期存款	<u>794,451</u>	<u>971</u>
合計	<u>\$ 1,266,579</u>	<u>\$ 1,042,867</u>

1. 本公司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公司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本公司未符合約當現金定義之定期存款業已轉列「其他流動資產」項下，請詳附註六（六）。

(二)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	目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流動項目：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上市櫃公司股票		\$ 400	\$ 400
開放型基金		<u>3,000</u>	<u>8,000</u>
		3,400	8,400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454)	(136)
小計		<u>\$ 2,946</u>	<u>\$ 8,264</u>

1. 本公司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民國 105 年度及 104 年度分別認列淨損失 \$174 及 \$474。
2. 本公司未有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質押之情形。

(三)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	目	<u>105年12月31日</u>
非流動項目：		
艾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u>\$ 5,486</u>

1. 本公司持有之艾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投資依據投資之意圖應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惟因該標的非於活絡市場公開交易，且無法取得足夠類似公司之產業資訊及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財務資訊，因此無法合理可靠衡量該些標之公允價值，故分類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 本公司民國 105 年 1 月以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投資艾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取得其 9.42% 之股權。
3. 本公司民國 105 年度評估上述投資標之投資價值業已減損，認列減損損失 \$3,714，表列「其他利益及損失」。
4. 本公司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質押之情況。

(四) 應收帳款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應收帳款	\$ 43,957	\$ 33,872
減：備抵呆帳	(18,104)	(18,042)
	<u>\$ 25,853</u>	<u>\$ 15,830</u>

本公司並未持有任何的擔保品。

(五) 存 貨

	<u>105年12月31日</u>		
	<u>成本</u>	<u>備抵評價損失</u>	<u>帳面金額</u>
原料	\$ 222,289	(\$ 11,859)	\$ 210,430
在製品	200,276	(10,272)	190,004
製成品	166,414	(2,906)	163,508
商品	6,124	(486)	5,638
合計	<u>\$ 595,103</u>	<u>(\$ 25,523)</u>	<u>\$ 569,580</u>

	<u>104年12月31日</u>		
	<u>成本</u>	<u>備抵評價損失</u>	<u>帳面金額</u>
原料	\$ 185,052	(\$ 15,618)	\$ 169,434
在製品	196,038	(5,581)	190,457
製成品	113,994	(1,505)	112,489
商品	8,519	(1,789)	6,730
合計	<u>\$ 503,603</u>	<u>(\$ 24,493)</u>	<u>\$ 479,110</u>

本公司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如下：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已出售存貨成本	\$ 951,477	\$ 958,557
存貨盤盈	(4)	-
存貨評價損失	1,031	10,821
	<u>\$ 952,504</u>	<u>\$ 969,378</u>

(六) 其他流動資產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質押存款	\$ 396,880	\$ -
預付貨款	12,915	11,340
留抵稅額	8,923	7,348
預付費用	4,413	8,555
其他	1,161	2,630
	<u>\$ 424,292</u>	<u>\$ 29,873</u>

(七)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子公司：		
USA Vision Systems Inc.	\$ 381,713	\$ 379,435
CYBER SURVEILLANCE CO., LTD.	16,573	(200)
奇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3,612	14,109
愛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969	6,624
GEOVISION BRAZIL REPRESENTACAOE SERVICOS LTDA.	4,611	3,357
株式會社 GeoVision	472	584
Europe Vision Systems s. r. o.	(12,035)	5,050
關聯企業：		
勁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491	23,128
	419,406	432,087
貸餘帳列其他非流動負債	12,035	200
	<u>\$ 431,441</u>	<u>\$ 432,287</u>

1. 子公司

- (1)有關本公司之子公司資訊，請參見本公司民國 105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三)。
- (2)本公司之子公司 USA Vision Systems Inc. 於民國 104 年設立 GeoVision Surveillance Canada Inc. 及 GVINSTALL, LLC，並自該公司成立日起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個體。
- (3)本公司基於擴充產品線，增加監控相關市場多元發展之考量，於民國 104 年 10 月新增子公司奇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其資本額\$30,000，本公司出資\$15,000 持有 50%股權，共計 1,500 仟股，並自該公司成立日起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個體。另奇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105 年 11 月辦理現金增資\$30,000，本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以每股新台幣\$15 元取得 850 仟股，增資金額計\$12,750，致使投資比例變更為 47%。
- (4)本公司由於未來營運之需求，於民國 105 年 12 月對子公司 CYBER SURVEILLANCE CO., LTD. 進行現金增資\$15,950。

2. 關聯企業

- (1)本公司個別不重大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及其經營結果之份額彙總如下：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個別不重大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合計分別為\$8,491 及\$23,128。

	105年度	104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損	(\$ 14,841)	(\$ 6,87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4,841)	(\$ 6,872)

- (2)本公司於民國 104 年 7 月以現金\$30,000 投資勁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並取得 19.92%之股權，對其存在重大影響力故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該公司於民國 105 年 8 月辦理減資彌補虧損 7,100 仟股；另於民國 105 年 9 月辦理現金增資\$3,000，本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投資比例變更

為 19.2%。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機器設備</u>	<u>運輸設備</u>	<u>辦公設備</u>	<u>租賃改良</u>	<u>其他設備</u>	<u>合計</u>
<u>105年1月1日</u>						
成本	\$ 3,242	\$ 954	\$ 7,208	\$ 5,856	\$ 45,179	\$ 62,439
累計折舊	(1,180)	(823)	(4,787)	(3,586)	(32,717)	(43,093)
	<u>\$ 2,062</u>	<u>\$ 131</u>	<u>\$ 2,421</u>	<u>\$ 2,270</u>	<u>\$ 12,462</u>	<u>\$ 19,346</u>
<u>105年度</u>						
1月1日	\$ 2,062	\$ 131	\$ 2,421	\$ 2,270	\$ 12,462	\$ 19,346
增添	-	-	460	800	3,327	4,587
處份	(94)	-	-	(364)	-	(458)
折舊費用	(397)	(124)	(1,081)	(1,134)	(10,243)	(12,979)
12月31日	<u>\$ 1,571</u>	<u>\$ 7</u>	<u>\$ 1,800</u>	<u>\$ 1,572</u>	<u>\$ 5,546</u>	<u>\$ 10,496</u>
<u>105年12月31日</u>						
成本	\$ 3,037	\$ 449	\$ 5,157	\$ 3,681	\$ 16,183	\$ 28,507
累計折舊	(1,466)	(442)	(3,357)	(2,109)	(10,637)	(18,011)
	<u>\$ 1,571</u>	<u>\$ 7</u>	<u>\$ 1,800</u>	<u>\$ 1,572</u>	<u>\$ 5,546</u>	<u>\$ 10,496</u>
	<u>機器設備</u>	<u>運輸設備</u>	<u>辦公設備</u>	<u>租賃改良</u>	<u>其他設備</u>	<u>合計</u>
<u>104年1月1日</u>						
成本	\$ 3,242	\$ 954	\$ 6,446	\$ 5,856	\$ 33,152	\$ 49,650
累計折舊	(781)	(664)	(3,890)	(2,450)	(20,961)	(28,746)
	<u>\$ 2,461</u>	<u>\$ 290</u>	<u>\$ 2,556</u>	<u>\$ 3,406</u>	<u>\$ 12,191</u>	<u>\$ 20,904</u>
<u>104年度</u>						
1月1日	\$ 2,461	\$ 290	\$ 2,556	\$ 3,406	\$ 12,191	\$ 20,904
增添	-	-	955	-	12,027	12,982
處份	-	-	(33)	-	-	(33)
折舊費用	(399)	(159)	(1,057)	(1,136)	(11,756)	(14,507)
12月31日	<u>\$ 2,062</u>	<u>\$ 131</u>	<u>\$ 2,421</u>	<u>\$ 2,270</u>	<u>\$ 12,462</u>	<u>\$ 19,346</u>
<u>104年12月31日</u>						
成本	\$ 3,242	\$ 954	\$ 7,208	\$ 5,856	\$ 45,179	\$ 62,439
累計折舊	(1,180)	(823)	(4,787)	(3,586)	(32,717)	(43,093)
	<u>\$ 2,062</u>	<u>\$ 131</u>	<u>\$ 2,421</u>	<u>\$ 2,270</u>	<u>\$ 12,462</u>	<u>\$ 19,346</u>

(九) 其他非流動資產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預付設備款	\$ 6,559	\$ 683
存出保證金	6,351	10,334
預付退休金	1,148	2,254
其他	6,416	9,154
	<u>\$ 20,474</u>	<u>\$ 22,425</u>

(十) 短期借款

<u>借款性質</u>	<u>105年12月31日</u>	<u>利率區間</u>	<u>擔保品</u>
銀行借款			
擔保借款	\$ 335,000	0.9%~1.1%	質押活存及定存
信用借款	630,000	0.93%~0.98%	無
	<u>\$ 965,000</u>		
<u>借款性質</u>	<u>104年12月31日</u>	<u>利率區間</u>	<u>擔保品</u>
銀行借款-信用借款	<u>\$ 50,000</u>	1.1%	無

本公司短期借款之質押說明請參閱附註八。

(十一) 其他應付款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應付薪資及獎金	\$ 61,093	\$ 50,913
應付員工分紅	16,127	36,600
其他	23,683	19,227
	<u>\$ 100,903</u>	<u>\$ 106,740</u>

(十二) 其他流動負債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預收貨款	\$ 10,275	\$ 12,519
其他	1,648	2,663
	<u>\$ 11,923</u>	<u>\$ 15,182</u>

(十三) 退休金

1. 確定福利計畫

(1)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2% 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另本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項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本公司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2)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16,567	\$ 14,998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u>17,715</u>)	(<u>17,252</u>)
淨確定福利資產	(<u>\$ 1,148</u>)	(<u>\$ 2,254</u>)

(3) 淨確定福利資產之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資產
105年度			
1月1日餘額	\$ 14,998	(\$ 17,252)	(\$ 2,254)
當期服務成本	243	-	243
利息費用(收入)	270	(319)	(49)
	<u>15,511</u>	<u>(17,571)</u>	<u>(2,060)</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註)	-	195	195
經驗調整	1,602	-	1,602
	<u>1,602</u>	<u>195</u>	<u>1,797</u>
提撥退休基金	-	(885)	(885)
支付福利	(546)	546	-
12月31日餘額	<u>\$ 16,567</u>	<u>(\$ 17,715)</u>	<u>(\$ 1,148)</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資產
104年度			
1月1日餘額	\$ 12,476	(\$ 15,888)	(\$ 3,412)
當期服務成本	203	-	203
利息費用(收入)	250	(327)	(77)
	<u>12,929</u>	<u>(16,215)</u>	<u>(3,286)</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註)	-	(95)	(95)
財務假設變動影響數	558	-	558
經驗調整	1,511	-	1,511
	<u>2,069</u>	<u>(95)</u>	<u>1,974</u>
提撥退休基金	-	(942)	(942)
12月31日餘額	<u>\$ 14,998</u>	<u>(\$ 17,252)</u>	<u>(\$ 2,254)</u>

註：不包括包含於利息收入或費用之金額

- (4)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基金資產，係由臺灣銀行按該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相關運用情形係由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進行監督。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主管機關核准後由國庫補足。因本公司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故無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第142段規定揭露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分類。民國105年及104年12月31日構成該基金總資產之公允價值，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

(5)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折現率	1.80%		1.80%	
未來薪資增加率	2.50%		2.50%	
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係按照各國已公布的統計數字及經驗估計。				
因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而影響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分析如下：				
	折現率		未來薪資增加率	
	增加0.25%	減少0.25%	增加1%	減少1%
105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748)	\$ 789	\$ 3,365	(\$ 2,777)
104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694)	\$ 733	\$ 3,130	(\$ 2,571)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資產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6)本公司民國106年度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885。

(7)截至民國105年12月31日，該退休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19年。

2. 確定提撥計劃

(1)自民國94年7月1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2)民國105年及104年度，本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12,139及\$12,564。

(十四) 股份基礎給付

1.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105年及104年8月與員工協議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於給與日認列之未賺得酬勞分別為\$20,127及\$30,683(表列「其他權益」)，並在既得期間轉列酬勞成本，民國105年及104年度認列之酬勞成本分別為\$22,384及\$6,330。其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給與數量	合約期間	既得條件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	104.08.26	579 仟股	2年	說明(1)及(2)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	105.08.17	455 仟股	"	"

(1)既得期間為獲配後任職屆滿一年，獲配60%股份；獲配後任職屆滿兩年，獲配40%股份。

(2)員工獲配新股後未達既得條件前受限制之權利如下：

A. 除繼承外，不得將該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予以出售、轉讓、贈與、質押、請求公司買回，或作其他方式之處分。

- B. 股東會之出席、提案、發言或表決權，皆依信託保管契約執行之。
 C. 無享有股息、紅利及資本公積之受配權利，其他股東權利則與本公司已發行之普通股股份相同。
2. 本公司給與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係為無償配發，履約價格為新台幣 0 元，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每單位公允價值分別為新台幣 50.4 元及新台幣 73.5 元。

(十五) 股 本

1. 截至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 \$1,000,000，實收資本額為 \$787,655，分為 78,765 仟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2.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單位：仟股)調節如下：

	<u>105年</u>	<u>104年</u>
1月1日	77,557	69,980
盈餘轉增資	769	6,998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6)	-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u>455</u>	<u>579</u>
12月31日	<u><u>78,765</u></u>	<u><u>77,557</u></u>

3.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 105 年 6 月 14 日及 104 年 6 月 11 日經股東會決議由盈餘提撥 \$7,698 及 \$69,980 (分別為 769 仟股及 6,998 仟股) 轉增資發行新股。此項增資案分別於民國 105 年 7 月 14 日及民國 104 年 7 月 29 日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申報生效。
4. 本公司民國 104 年 6 月 11 日經股東會決議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無償配發股數為 700 仟股，每股面額為新台幣 10 元，一年內分次發行，第一次發行股數為 579 仟股，並以民國 104 年 10 月 8 日為增資基準日。本公司於民國 105 年第一季收回未達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共 16 仟股，依民國 105 年 3 月 23 日董事會決議辦理註銷減資登記，並於民國 105 年 4 月 11 日完成變更登記。
5. 本公司民國 105 年 6 月 14 日經股東會決議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無償配發股數為 550 仟股，每股面額為新台幣 10 元，一年內分次發行，第一次發行股數為 455 仟股，並以民國 105 年 8 月 17 日為增資基準日。
6. 庫藏股

(1) 股份收回原因及其數量：

		<u>105年12月31日</u>	
<u>持有股份之公司名稱</u>	<u>收 回 原 因</u>	<u>股數</u>	<u>帳面金額</u>
本公司	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	1,170,000	\$ 52,647
(2) 證券交易法規定公司對買回發行在外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計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金額。			
(3)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於未轉讓前亦不			

得享有股東權利。

(4)依證券交易法規定，為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所買回股份，應於買回之日起六個月內辦理變更登記銷除股份。

(十六)資本公積

- 1.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 2.本公司民國 106 年 2 月 24 日經董事會決議以資本公積配發股票股利 \$76,585(每股新台幣 1 元)及現金\$32,166(每股新台幣 0.42 元)。

(十七)保留盈餘

- 1.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依法完納一切稅捐並彌補以前年度虧損後，分配盈餘時，先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公司實收資本總額時得免繼續提撥，必要時依法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應依股東會決議保留或分派之。
- 2.本公司所屬產業正處於成長階段，股利政策係依據公司當年度盈餘及以前年度盈餘，考量公司獲利情形、資本結構及未來營運需求，扣除公司章程規定應提撥部分後，由董事會擬具分配方案並報請股東會通過。當年度擬分配盈餘數額，不低於累積可分配盈餘之 50%，股東紅利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發放，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之 10%。
- 3.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 4.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嗣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 5.民國 104 年度認列為分配與業主之股利為\$447,870(普通股股票股利每股新台幣 1 元及現金股利每股新台幣 5.4 元)。民國 105 年 6 月 14 日經股東會決議對民國 104 年度之盈餘分派普通股股票股利每股新台幣 0.1 元及現金股利每股新台幣 4.0 元，股利總計\$315,609。
- 6.民國 106 年 2 月 24 日經董事會提議對民國 105 年度之盈餘分派普通股每股股票股利新台幣 0.5 元及現金股利每股新台幣 0.58 元，股利總計\$82,712。
- 7.有關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二)。

(十八) 其他權益項目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1月1日	(\$ 4,568)	\$ 8,819
外幣換算差異數 - 本公司	(8,168)	10,966
員工未賺得酬勞 -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20,127)	(30,683)
員工未賺得酬勞 -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變動	(807)	-
員工未賺得酬勞 - 股份基礎給付之酬勞成本	<u>22,384</u>	<u>6,330</u>
12月31日	<u>(\$ 11,286)</u>	<u>(\$ 4,568)</u>

(十九) 其他收入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利息	\$ 7,048	\$ 4,975
其他利息收入	475	460
股利收入	538	4,187
其他收入	<u>1,684</u>	<u>2,290</u>
合計	<u>\$ 9,745</u>	<u>\$ 11,912</u>

(二十) 其他利益及損失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淨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 36,998)	\$ 28,387
減損損失	(3,714)	-
其他利益及損失	<u>(2,281)</u>	<u>(477)</u>
合計	<u>(\$ 42,993)</u>	<u>\$ 27,910</u>

(二十一)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員工福利費用	\$ 327,186	\$ 340,56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	12,979	14,507
其他資產攤銷費用	<u>2,738</u>	<u>2,545</u>
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	<u>\$ 342,903</u>	<u>\$ 357,619</u>

(二十二) 員工福利費用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薪資費用	\$ 284,501	\$ 294,023
勞健保費用	21,742	23,504
退休金費用	12,333	12,690
其他用人費用	<u>8,610</u>	<u>10,350</u>
	<u>\$ 327,186</u>	<u>\$ 340,567</u>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 1% 為員工酬勞，董監酬勞不高於 1%。

2. 本公司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16,127 及 \$36,600；董監酬勞估列金額皆為\$0，前述金額帳列薪資費用科目。

民國 105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係依截至當期止之獲利情況，分別以 8.18%及 0%估列。董事會決議實際配發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分別為\$16,127 及 \$0，其中員工酬勞將採現金之方式發放。

經董事會決議之民國 104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與民國 104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一致。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三)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1)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105年度	104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47,388	\$ 67,824
未分配盈餘加徵10%所得稅	-	207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高)估	2,720	(3,720)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u>50,108</u>	<u>64,311</u>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8,886)	13,934
遞延所得稅總額	(8,886)	13,934
所得稅費用	<u>\$ 41,222</u>	<u>\$ 78,245</u>

(2)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金額：

	105年度	104年度
確定福利義務之再衡量數	<u>\$ 305</u>	<u>\$ 336</u>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之說明：

	105年度	104年度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30,788	\$ 73,211
按稅法規定帳外調整項目之所得稅影響數	6,920	1,302
暫時性差異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794	7,245
未分配盈餘加徵10%所得稅	-	207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高)估	2,720	(3,720)
所得稅費用	<u>\$ 41,222</u>	<u>\$ 78,245</u>

3. 因暫時性差異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05年度			
	1月1日	認列於其		12月31日
		認列於損益	他綜合淨利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未實現銷貨毛利	\$ 44,617	2,917	\$ -	\$ 47,534
備抵存貨評價損失	4,163	176	-	4,339
備抵呆帳超限數	2,558	(70)	-	2,488
採權益法之投資損失	5,843	-	-	5,843
成本法投資減損損失	-	631	-	631
退休金精算損益	951	-	305	1,256
其他	363	89	-	452
	<u>\$ 58,495</u>	<u>\$ 3,743</u>	<u>\$ 305</u>	<u>\$ 62,543</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兌換利益	(\$ 8,435)	\$ 5,143	\$ -	(\$ 3,292)
合計	<u>\$ 50,060</u>	<u>\$ 8,886</u>	<u>\$ 305</u>	<u>\$ 59,251</u>

	104年度			
	1月1日	認列於其		12月31日
		認列於損益	他綜合淨利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未實現銷貨毛利	\$ 54,728	(\$ 10,111)	\$ -	\$ 44,617
備抵存貨評價損失	2,324	1,839	-	4,163
備抵呆帳超限數	2,644	(86)	-	2,558
採權益法之投資損失	5,843	-	-	5,843
成本法投資減損損失	85	(85)	-	-
退休金精算損益	615	-	336	951
其他	310	53	-	363
合計	<u>\$ 66,549</u>	<u>(\$ 8,390)</u>	<u>\$ 336</u>	<u>\$ 58,495</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兌換利益	(\$ 2,891)	(\$ 5,544)	\$ -	(\$ 8,435)
合計	<u>\$ 63,658</u>	<u>(\$ 13,934)</u>	<u>\$ 336</u>	<u>\$ 50,060</u>

4.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u>\$ 104,263</u>	<u>\$ 103,256</u>

上述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係本公司評估投資海外子公司之長期股權投資帳面價值與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處分子公司且不匯回盈餘，故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5.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3 年度。
6. 本公司未分配盈餘均係歸屬於民國 87 年以後之盈餘。
7.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分別為 \$106,526 及 \$120,748，民國 104 年度盈餘分配之實際稅額扣抵比率為 20.73%，民國 105 年度盈餘分配之預計稅額扣抵比率為 21.09%。

(二十四) 每股盈餘

	105年度		
	稅後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本期淨利	\$ 139,885	77,744	\$ 1.80
<u>稀釋每股盈餘</u>			
本期淨利	139,885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459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160	
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139,885	78,363	\$ 1.79
		104年度	
	稅後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本期淨利	\$ 352,408	77,747	\$ 4.53
<u>稀釋每股盈餘</u>			
本期淨利	352,408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592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60	
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352,408	78,399	\$ 4.50

上述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係追溯調整至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盈餘轉增資之股數。

七、關係人交易

(一)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營業收入

	105年度	104年度
商品銷售：		
—子公司	\$ 1,132,663	\$ 1,092,003
—其他關係人	37,047	37,009
	\$ 1,169,710	\$ 1,129,012

- (1) 商品銷售之交易價格與非關係人並無重大差異。
 (2) 本公司銷售予關係人之銷貨，於期末將關係人尚未再出售之存貨所產生之未實現銷貨毛利予以銷除，帳列「其他非流動負債-其他」。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未實現銷貨毛利分別為 \$147,763 及 \$134,209。

2. 應收關係人款項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應收帳款：		
—子公司	\$ 337,404	\$ 298,827
—其他關係人	<u>11,322</u>	<u>10,379</u>
	348,726	309,206
減：轉列其他應收款	(2,192)	-
	<u>\$ 346,534</u>	<u>\$ 309,206</u>

上述關係人係本公司在美國、歐洲及日本之經銷商，考量市場狀況，收款期間為銷貨後 90 天收款，係考量市場狀況予延長故較一般客戶之平均收款期間 0~30 天為長。該應收帳款並無抵押及付息。部分應收帳款因逾期三個月以上予以轉列其他應收款。

3. 其他應收款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		
—子公司	<u>\$ 18,734</u>	<u>\$ 16,482</u>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主係資金貸與他人及逾期應收帳款。		

4. 佣金支出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子公司	<u>\$ 9,437</u>	<u>\$ 6,635</u>

5. 利息收入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子公司	<u>\$ 384</u>	<u>\$ 320</u>

(二)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16,681	\$ 20,194
退職後福利	747	746
股份基礎給付	<u>5,694</u>	<u>-</u>
總計	<u>\$ 23,122</u>	<u>\$ 20,940</u>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u>資產項目</u>	<u>105年12月31日</u>	<u>擔保用途</u>
其他流動資產-質押存款	\$ 396,880	銀行擔保借款及信用卡擔保

本公司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無此情形。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或有事項

無此情形。

(二)承諾事項

本公司租用辦公室係不可取消之營業租賃協議，相關之未來最低應付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不超過1年	\$ 31,033	\$ 43,339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14,981	48,289
	<u>\$ 46,014</u>	<u>\$ 91,628</u>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情形。

十一、重大期後事項

無此情形。

十二、其他

(一)資本管理

本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公司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本公司可能會藉由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降低債務來達成調整及維持資本結構之目的。

(二)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資訊

本公司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另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三)。

2. 財務風險管理政策

本公司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公司整體風險管理政策著重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事項，並尋求可降低對本公司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本公司財務部透過與公司營運單位密切合作，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 A. 本公司係跨國營運，因此受多種不同貨幣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金及歐元。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及對國外營運機構之淨投資。
- B. 當未來商業交易、已認列資產或負債係以非該個體之功能性貨幣之外幣計價時，匯率風險便會產生。
- C. 本公司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5年12月31日			
(外幣:功能性貨幣)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51,330	32.28	\$ 1,656,932
歐元:新台幣	6,795	33.91	230,418
<u>非貨幣性項目</u>			
<u>國外營運機構</u>			
美金:新台幣	11,825	32.28	\$ 381,713

104年12月31日			
(外幣:功能性貨幣)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32,261	33.07	\$ 1,066,871
歐元:新台幣	4,386	36.13	158,466
<u>非貨幣性項目</u>			
<u>國外營運機構</u>			
美元:新台幣	11,475	33.07	\$ 379,435

- D. 本公司因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市場風險分析如下：

105年度			
敏感度分析			
(外幣:功能性貨幣)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影響其他 綜合損益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16,569	\$ -
歐元:新台幣	1%	2,305	-

104年度

敏感度分析

(外幣:功能性貨幣)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影響其他
				綜合損益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10,669	\$ -
歐元:新台幣	1%		1,585	-

- E. 本公司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認列之全部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彙總金額分別為損失 \$36,998 及利益 \$28,387。

價格風險

- A. 由於本公司持有之投資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中係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故存有暴露於權益工具之價格風險。另，本公司未有商品價格風險之暴險。
- B. 本公司為管理權益工具投資之價格風險，係依限額設定之方式將其投資組合分散。本公司主要投資於國內上市櫃及未上市櫃之權益工具，此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權益工具價格上升或下跌 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國 105 年度及 104 年度之稅後淨利因來自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之利益或損失均將增加或減少 \$29 及 \$83。

利率風險

本公司並未從事浮動利率之短期借款、長期借款及其他利率相關商品之投資，故無重大利率波動之市場風險。

(2) 信用風險

- A.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來自於營運活動產生之應收款項，及投資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本公司對營運相關信用風險與財務信用風險係分別管理。

a. 營運相關信用風險

本公司於進行日常銷貨交易時，針對新客戶及大部分現有客戶，多數皆以預收貨款或收現之方式進行交易；若有交易信用額度需求時，除考量該客戶過去與本公司交易記錄外，並採用外部機構徵信或衡量目前經濟財務狀況，以降低特定客戶之信用風險。本公司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未逾期未減損之應收帳款餘額分別為 \$297,812 及 \$296,422。

b. 財務信用風險

本公司現金及約當現金暨金融資產投資之信用風險，係由本公司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交易對象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投資等級以上之金融機構，因此不預期有重大之信用風險。本公司

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工具以規避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

- B. 民國 105 年度及 104 年度，並無重大超出信用限額之情事，且管理階層不預期會受交易對手之不履約而產生任何重大損失。
- C. 本公司已逾期惟未減損之應收帳款帳齡分析資訊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30天內	\$ 46,474	\$ 17,265
31-60天	18,118	525
61天以上	85	1,994
	<u>\$ 64,677</u>	<u>\$ 19,784</u>

- D. (1) 本公司備抵呆帳(減損)之變動分析如下：

105年			
	個別評估之 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之 減損損失	合計
1月1日	\$ 17,618	\$ 424	\$ 18,042
減損損失提列(迴轉)	437	(375)	62
12月31日	<u>\$ 18,055</u>	<u>\$ 49</u>	<u>\$ 18,104</u>
104年			
	個別評估之 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之 減損損失	合計
1月1日	\$ 16,790	\$ 1,872	\$ 18,662
減損損失提列(迴轉)	828	(1,448)	(620)
12月31日	<u>\$ 17,618</u>	<u>\$ 424</u>	<u>\$ 18,042</u>

- (2) 本公司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與上述減損相關之個別或群組應收帳款合計分別為 \$28,002 及 \$26,871。

(3) 流動性風險

-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公司內各營運單位執行，並由公司財務部予以彙總。公司財務部監控公司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以使公司不致違反負債相關之協議或條款。
- B. 下表係本公司之非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另本公司無衍生性金融負債。

	3個月以下	3個月至1年	1年以上	合計
105年12月31日				
短期借款	\$ 965,000	\$ -	\$ -	\$ 965,000
應付帳款	162,508	248	-	162,756
其他應付款	100,084	819	-	100,903
	<u>\$ 1,227,592</u>	<u>\$ 1,067</u>	<u>\$ -</u>	<u>\$ 1,228,659</u>

	3個月以下	3個月至1年	1年以上	合 計
104年12月31日				
短期借款	\$ 50,000	\$ -	\$ -	\$ 50,000
應付帳款	123,121	91	-	123,212
其他應付款	106,737	3	-	106,740
	<u>\$ 279,858</u>	<u>\$ 94</u>	<u>\$ -</u>	<u>\$ 279,952</u>

C. 本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三)公允價值資訊

1. 本公司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1. 說明。

2.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本公司投資之上市櫃股票投資及基金的公允價值皆屬之。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3.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本公司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05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	------	------	------	----

資產：

重複性公允價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權益證券	\$ 2,946	\$ -	\$ -	\$ 2,946
-------------	----------	------	------	----------

104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	------	------	------	----

資產：

重複性公允價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權益證券	\$ 8,264	\$ -	\$ -	\$ 8,264
-------------	----------	------	------	----------

4. 本公司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說明如下：

(1) 本公司採用市場報價作為公允價輸入值(即第一等級)者，依工具之特性分列如下：

	上市(櫃)公司股票	開放型基金
市場報價	收盤價	淨值

(2)除上述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本公司未有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者。

(3)本公司將信用風險評價調整納入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計算考量，以分別反映交易對手信用風險及本公司信用品質。

5.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無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任何移轉。

6.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無自第三等級轉入及轉出之情形。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資金貸與他人：請詳附表一。

2.為他人背書保證：本公司及被投資公司均無此情形。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請詳附表二。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本公司及被投資公司均無此情形。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本公司及被投資公司均無此情形。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本公司及被投資公司均無此情形。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三。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四。

9.從事衍生工具交易：本公司及被投資公司均無此情形。

10.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詳附表五。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六。

(三)大陸投資資訊

1.基本資料：請詳附表七。

2.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請詳附表八。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得免揭露。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底	105	104	差 異	
				金 額	%
流動資產		2,794,053	2,047,956	746,097	3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49,676	164,508	(14,832)	(9)
其他資產		122,562	131,287	(8,725)	(7)
資產總額		3,066,291	2,343,751	722,540	31
流動負債		1,270,618	337,797	932,821	276
非流動負債		3,292	8,435	(5,143)	(61)
負債總額		1,273,910	346,232	927,678	268
股 本		787,655	775,567	12,088	2
資本公積		307,023	288,977	18,046	6
保留盈餘		739,119	916,335	(177,216)	(19)
股東權益總額		1,792,381	1,997,519	(205,138)	(10)
增減比例變動大於 20%分析說明：					
1.流動資產增加主係因本期定期存款增加，及年底銷售趨緩使存貨增加所致。					
2.流動負債增加主係因美元貶值，為因應營運支出之台幣需求而增加短期借款所致。					
3.非流動負債減少主係因未實現兌換利益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減少所致。					

二、財務績效

(一) 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會計科目 \ 年 度	105	104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
營業收入	2,026,618	2,253,887	(227,269)	(10)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u>121,154</u>	<u>139,315</u>	(18,161)	(13)
營業收入淨額	1,905,464	2,114,572	(209,108)	(10)
營業成本	<u>1,043,813</u>	<u>1,077,011</u>	(33,198)	(3)
營業毛利	861,651	1,037,561	(175,910)	(17)
營業費用	<u>643,065</u>	<u>646,712</u>	(3,647)	(1)
營業利益	218,586	390,849	(172,263)	(44)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u>0</u>	39,074	(39,074)	(1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u>50,954</u>	<u>0</u>	50,954	NA
稅前利益	167,632	429,923	(262,291)	(61)
所得稅費用	<u>42,356</u>	<u>77,532</u>	(35,176)	(45)
淨 利	125,276	352,391	(227,115)	(64)
其他綜合利益(損失)之稅後淨額	(9,694)	9,314	(19,008)	(204)
淨 利	<u>115,582</u>	<u>361,705</u>	(246,123)	(68)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 營業利益減少，主要係銷貨收入減少所致。
-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增加，主要係 105 年度外幣評價產生之匯兌損失及投資損失增加所致。
- 其他綜合損失之稅後淨額減少，主要係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所致。

(二) 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

項 目 \ 年 度	106 年度預計銷售量
數位監控系統及其相關產品	483,904
<p>(1) 本公司預計銷售量係依據產業環境及市場未來供需狀況，並考量研發計畫、業務發展及目前接單情形等相關資訊評估基礎。</p> <p>(2) 將透過產品升級及多樣化並搭配子公司營運及參展行銷等方式，以達成未來一年銷售量、營收及純益等持續成長。</p>	

三、現金流量

(一) 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

1. 流動性分析

項 目	年 度	105	104	增(減)比例 (%)
現金流量比率(%)		8.18	136.30	(94)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65.22	78.93	(17)
現金再投資比率(%)		(11.78)	4.18	(382)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1) 現金流量比率減少:主要係 105 年營業收入減少而導致現金流入減少所致。				
(2)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減少:主要係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減少及存貨增加所致。				
(3) 現金再投資比率增加:主係因 105 年供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量減少所致。				

2. 105 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 初 現 金 餘 額	全 年 來 自 營 業 活 動 淨 現 金 流 量	全 年 來 自 投 資 及 融 資 活 動 淨 現 金 流 量	現 金 剩 餘 (不 足) 數 額	現 金 不 足 額 之 補 救 措 施	
				投 資 計 劃	理 財 計 劃
1,146,890	103,885	151,653	1,402,428	不適用	不適用

(1)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 103,885 仟元，主要係來自營業獲利所致。

(2) 投資活動：淨現金流出 413,743 仟元，主要係取得其他金融資產現金流出增加所致。

(3) 融資活動：淨現金流入 570,394 仟元，主要係短期借款增加所致。

(二) 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 初 現 金 餘 額	預 計 全 年 來 自 營 業 活 動 淨 現 金 流 量	預 計 全 年 來 自 投 資 及 融 資 活 動 淨 現 金 流 量	預 計 現 金 剩 餘 (不 足) 數 額	預 計 現 金 不 足 額 之 補 救 措 施	
				投 資 計 劃	投 資 計 劃
1,402,428	100,000	500,000	1,002,428	不適用	不適用

(三)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不適用。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本公司近年度無重大資本支出。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單位：仟元

項目	說明	金額	政策	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	改善計畫	未來其他投資計畫
GeoVision Surveillance Canada Inc.		USD500	海外營運據點	營收表現尚待提升	持續經營該市場以提高銷售額	(註1)
GVINSTALL, LLC.		USD176	海外營運據點	安裝業務已初顯成效	持續開發服務業務	(註2)
勁儀科技(股)公司		NTD30,000	增加投資收益	營運模式及業務開發調整	營運改善建議	(註3)
奇卓科技(股)公司		NTD27,750	增加產品多元化應用開發	設立初期，處於產品開發階段	加速新產品上市	(註4)
上海悠宇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CNY3,300	佈局大陸市場	投資初期成本投入	持續開拓大陸市場	(註5)

註1：104年由美國子公司 USA Vision Systems Inc.投資50萬美元設立加拿大銷售據點。

註2：104年由美國子公司 USA Vision Systems Inc.投資17.6萬美元設立加州服務據點。

註3：104年7月依本公司「取得或處置資產處理程序」規定，轉投資新台幣3,000萬元。

註4：104年10月依本公司「取得或處置資產處理程序」規定，投資新台幣1,500萬元；105年11月依本公司「取得或處置資產處理程序」規定，投資新台幣1,275萬元。

註5：106年3月依本公司「取得或處置資產處理程序」規定，投資人民幣330萬元。

六、風險管理處分析評估事項

(一)最近年度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 105年度本公司認列銀行存款利息收入計7,832仟元僅佔105年度營業收入淨額之0.411%，銀行利息費用計3,970仟元僅佔105年度營業收入淨額之0.208%，其影響比重甚低。

本公司營運資金主要以內部資金支應，即使有資金需求乃屬短期性質，雖未來經濟成長趨緩，但本公司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故未有資金短缺之疑慮。

本公司一向與往來銀行關係良好、皆保持暢通之聯絡管道，財務狀況穩健、債信記錄無慮、所借貸利率相對低廉，本公司將深化與往來銀行之合作，隨時掌握當前利率水準，降低淨利息費用；因此利率變動對本公司之整體營運，影響甚微。

- 最近年度匯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05年度本公司認列淨外幣兌換損失計35,772仟元僅佔105年度營業收入淨額之1.88%，其影響比重甚低。

本公司營收以美金及歐元為主，對於銷售貨款多採預先收款方式，今年在產品外銷部分，公司在外匯資金調度上，除加強控管外幣應收帳款之品質及收款週期外，銷貨收入及原物料採購，藉由其互相沖抵所產生之自然避險效果，以降低兌換需求，並視需要運用遠期外匯合約等商品，降低相關之匯率變動風險。與主要往來銀行保持密切聯繫，依據對未來匯率走勢之判斷，維持適當之外幣淨部位，設有專人隨時密切注意外匯市場變化及國際經濟局勢變化，審慎研判匯率變動趨勢，並視實際資金需求情形，決定轉換新台幣之有利時機，以有效降低匯率變化對公司獲利之影響，故匯率變動對公司影響尚屬有限。

- 最近年度通貨膨脹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在整體經濟環境變化快速下，本公司所生產之產品，銷售區域遍佈全球，透過隨時掌控全球政經變化、原物料市場價格波動、保持與供應商及客戶良好之互

動關係，同時機動調整採購與銷售策略、成本結構及交易條件等方式，有效因應通貨膨脹或緊縮所帶來之衝擊，因此本公司營運及獲利並未因通貨膨脹或緊縮危機而產生立即之重大影響。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 1.本公司於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未從事任何高風險或高槓桿之投資。
- 2.本公司已訂定「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依公司法規定限定得貸與資金之對象，總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20%為限；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日本子公司短期資金融通之必要而貸與日本子公司，其規定皆以本公司訂定之「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辦理。
- 3.本公司已訂定「背書保證辦法」，保證對象以有業務往來之公司、直接及間接對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50%之公司及母子公司等為限，對外背書保證總額不得超過當期淨值50%，對單一企業金額不得超過當期淨值10%為限；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未曾為他人背書保證。
- 4.本公司已訂定「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限從事避險性交易，因係避險性質，不會產生重大之獲利或虧損；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僅承作遠期外匯合約商品交易。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 1.未來研發計畫：本公司未來研發計畫如下：
 - H.265 5百萬/4百萬/2百萬像素 全系列網路攝影機
 - 1,400萬像素全景式網路攝影機
 - 3D 虛擬實境 VR360 系列 1,200萬像素網路攝影機
 - 環繞式影像網路攝影機系列
 - 環繞式 PTZ 影像網路攝影機系列
- 2.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105年研發費用佔全年營收比重14%，未來一年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將佔營業收入14%-15%。
- 3.未來影響研發成功之主要因素：功能整合及穩定度測試時程、上游供料品質穩定度、硬體製造外包商生產排程、產品良率。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相關政策或法令之變化對本公司並無重大影響。

(五)科技改變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雲端平台、大數據、物聯網、VR 虛擬實境、360 度環繞影像是目前科技發展的新趨勢，安全監控除了原有行動化、智慧化、家庭化、整合化，未來的安全監控科技發展將納入影像整合雲端儲存、影像資料大數據分析應用、VR 虛擬實境影像整合、智慧家庭物聯網、醫療影像監控物聯網等新型應用發展趨勢。本公司每年投入充足研發經費，隨著上游元件科技開發，與時俱進開發新型應用產品，隨時掌握市場的趨勢脈動，以維持營運成長的動能。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在全球安全監控產業多年來連續佔有重要的一席之地，2016年於ASMAG媒體所進行的全球安全產業前五十大大廠商中排名第27名，營收規模佔亞太區安全監控公司第11大，佔影像監控領域第15大，顯示本公司為營運穩健，績效卓越之優良企業。公司並設有投資人關係及利害關係人申訴窗口，於企業面臨危機狀況時可即時處置反應，目前均無重大形象改變造成企業危機之情形。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無。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無。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可能風險：

本公司銷貨除美國子公司及捷克子公司外單一客戶均未超過12%，且美國子公司及捷克子公司係為本公司美洲區與歐洲區之業務總經銷，其下游客戶均相對分散，並無銷貨集中情事。

另在進貨方面，與公司營運攸關之原物料有LENS模組、主動元件IC廠商及部分商品進貨廠商。其單一進貨比例占總進貨均小於10%，為3%~7%。

本公司除了隨時注意供貨情形及品質並定期評核外，亦考量其他替代廠商或替代料件，因此不致產生進貨集中以致無法供貨之風險。

(十)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及風險及因應措施：

董事長戴光正於105年間因個人資金運用之考量，以事前申報方式於集中交易市場處分本公司股票。其個人持續專注經營本業以成功之產品策略帶領本公司營運獲利，故對本公司未有經營風險之情事發生。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及風險：不適用。

(十二)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

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訴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

本公司於100年6月在法國之其中一間經銷商(StorVision)因連續拖欠貨款近58萬歐元，對方並拒絕提供擔保致和解協商不成，本公司於同年10月聲請假扣押該經銷商(StorVision)資產，嗣經法院判決該經銷商(StorVision)須依按月共24期支付欠款及利息，該經銷商(StorVision)於101年10月因財務問題申請政府接管，清算程序進行中。然該經銷商(StorVision)隨後提起本公司違反獨家合約不公平競爭之不實反控，對本公司主張民事賠償約256萬歐元，是本公司從未與該經銷商(StorVision)簽訂任何獨家合約，法院最終判決本公司勝訴且不需賠償任何費用。其結果尚不足以對公司營運或股東權益有重大影響。

本公司除上述仍在繫屬中之訴訟案外，並無其他重大訴訟或非訟事件，其結果足使公司解散或變動其組織、資本、業務計畫、財務狀況或停頓生產，而有影響市場秩序或損害公益之虞者。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

為避免及防止獲悉重大消息範圍者因未諳法規誤觸內線交易而訂定本公司「防範內線交易管理程序」並稽核是否落實內部重大資訊保密作業。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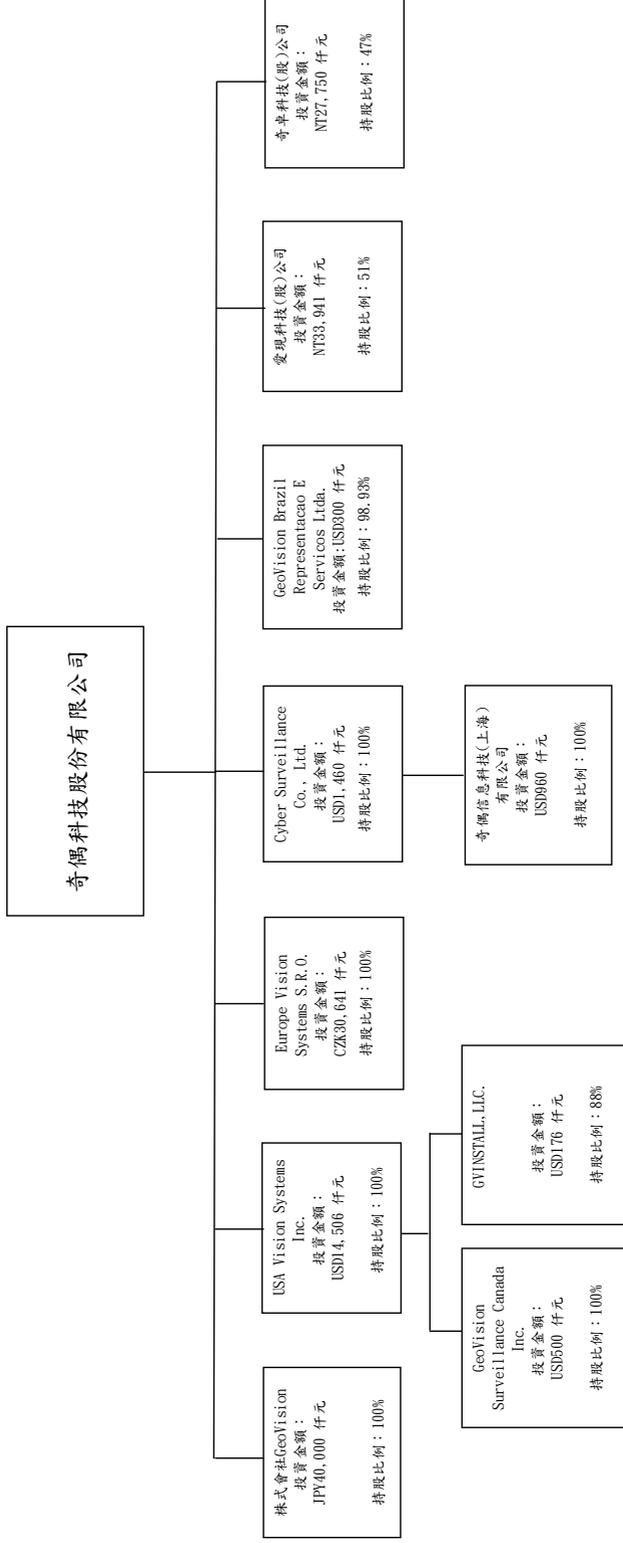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 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1. 關係企業概況

(1) 關係企業組織圖



(2) 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單位：外幣元

企業名稱	設立 / 投資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株式會社 GeoVision	西元 2003 年 6 月 19 日	Tomokabashi Bldg .5F, 2-6-11 Fukagawa Koto-ku, Tokyo 135-0033 Japan	JPY 40,000 仟元	數位監控系統之銷售與技術支援
USA Vision Systems Inc.	西元 2003 年 5 月 12 日	9235 Research Drive 143 Irvine CA 92618	USD 14,506 仟元	數位監控系統之銷售與技術支援
CYBER SURVEILLANCE CO., LTD.	西元 2001 年 1 月 5 日	薩摩亞國愛亞境外會館大樓 217 號郵政號碼	USD 1,460 仟元	投資
奇偶信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西元 2001 年 8 月 20 日	上海市延安東路 700 號 504 室	USD 960 仟元	數位監控系統之銷售與技術支援
Europe Vision Systems s. r. o.	西元 2006 年 11 月 22 日	Pod Vinci 2028/20 Prague 4, Modrany, Czech Republic	CZK 30,641 仟元	數位監控系統之銷售與技術支援
GEOVISION BRAZIL REPRESENTACAO E SERVICOS LTDA.	西元 2009 年 11 月 4 日	Av. Brigadeiro Luiz Antonio, No. 2729 Sl.910 São Paulo, SP, Brazil	R\$ 600 仟元	數位監控系統之銷售與技術支援 業務拓展與技術支援等相關事務
愛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西元 2010 年 2 月 8 日	台北市內湖區內湖路一段 250 號 9 樓	NTD 40,000 仟元	電子數位看板之研發
奇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西元 2015 年 10 月 26 日	台北市內湖區內湖路一段 91 巷 17 號 2 樓之 4	NTD 50,000 仟元	數位監控系統之研發
GeoVision Surveillance Canada Inc.	西元 2015 年 1 月 16 日	3353 Griffith Street Saint-Laurent (Québec) H4T 1W5	USD 500 仟元	業務拓展與技術支援等相關事務
GVINSTALL, LLC.	西元 2015 年 11 月 17 日	9239 Research Drive Irvine CA 92618	USD 200 仟元	業務拓展與技術支援等相關事務

(3) 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無此情事。

(4) 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

甲. 本公司及本公司之關係企業所經營之業務主要為網路數位監控系統、IP 網路攝影機等安全監控相關系統整合服務業。

乙. 本公司主係從事數位監控系統專用之影像擷取卡與監控軟體及其他相關硬體選配模組之研發與銷售。茲就截至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與關係企業間之往來分工情形說明如下：

- 為因應大中華地區客戶市場需求，而設立奇偶信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經營影像處理及網路應用等軟體之製作及銷售業務。
- 加達行銷服務全球化佈局，於美國加州洛杉磯設立美國子公司 USA Vision Systems Inc.，對於美洲地區顧客建構即時供貨服務與全方位技術支援。
- 為拓展日本當地市場，本公司於日本東京設立株式會社 GeoVision 擴大日本地區業務拓展與技術支援。
- 為拓展歐洲當地市場，本公司於捷克設立 Europe Vision Systems S.R.O 擴大歐洲地區業務拓展與技術支援。
- 為拓展巴西當地市場，本公司於巴西設立 GeoVision Brazil Representacao E Servicos Ltda. 擴大中南美地區業務拓展與技術支援。
- 為深耕北美洲市場，本公司設立 GeoVision Surveillance Canada Inc. 取得愛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權 51%，擴大電子資訊服務之相關產品線研發。
- 為開發高階攝影機應用產品，故投資設立奇卓子公司，加強相關技術研發。

(5)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企業名稱	職 稱 (註 1)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註 2)(註 3)	
			股 數	持股比例
EuropeVision Systems s. r. o.	董 事	戴 光 正	0	0
株式會社 GeoVision	董 事	戴 光 正	0	0
USA Vision Systems Inc.	董 事	戴 光 正	0	0
GeoVision Surveillance Canada Inc.	董事長	戴 光 正	0	0
	董 事	黃 齊 荃	0	0
CYBER SURVEILLANCE CO., LTD.	董 事	戴 光 正	0	0
奇偶信息科技(上海) 有限公司	董事長	戴 光 正	0	0
	董 事	王 有 傳	0	0
	董 事	吳 明 宗	0	0
	監察人	李 建 邦	0	0
GEOVISION BRAZIL REPRESENTACAO E SERVICOS LTDA.	董 事	戴 光 正	6,400	1.07%
愛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戴 光 正	0	0
	董 事	劉 雪 妃	0	0
	董 事	李 建 邦	0	0
	監察人	徐 英 文	0	0
奇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戴 光 正	0	0
	董 事	吳 志 銘	0	0
	董 事	林 錫 輝	0	0
	監察人	李 建 邦	0	0
GVINSTALL, LLC.	董事長	黃 齊 荃	10,000	5%

註 1：關係企業如為外國公司，列其職位相當者。

註 2：被投資公司如為股份有限公司者係填寫股數及持股比例，其他係填寫出資額及出資比例。

註 3：董事、監察人為法人時，應另加揭露代表人之相關資料。

2、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105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註 1)	資產總值 (註 2)	負債總額 (註 2)	淨值	營業收入 (註 2)	營業利益 (註 2)	本期損益 (稅後)(註 2)	每股盈餘 (元)(稅後) (註 2)
USA Vision Systems Inc.	448,135	572,757	189,661	383,096	978,121	11,865	11,506	-
Europe Vision Systems s. r. o.	24,819	142,768	154,803	(12,035)	388,321	(18,240)	(17,609)	-
株式會社 Geo Vision	11,688	32,920	32,448	472	64,733	433	0	-
CYBER SURVEILLANCE CO., LTD.	48,197	16,574	0	16,574	0	(1)	888	-
奇偶信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32,247	2,923	2,309	614	5,669	(3,439)	888	-
GEOVISION BRAZIL REPRESENTACAO E SERVICOS LTDA.	9,256	5,097	436	4,661	0	(5,605)	549	-
愛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0,000	12,804	1,100	11,704	6,024	(1,332)	(1,284)	-
GeoVision Surveillance Canada Inc.	15,670	30,051	38,778	(8,727)	49,012	(12,340)	(11,561)	-
奇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0,000	33,168	4,207	28,961	338	(29,256)	(29,257)	-
GWINSTALL, LLC.	6,613	12,945	1,420	11,525	33,130	5,820	6,053	-

註 1：關係企業為外國公司者，其資本額係以對其原始投資之當時匯率換算累積並為新台幣列示。

註 2：關係企業為外國公司者，其資產總值及負債總值係以財務報告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列示；其營業收入、營業利益、本期損益及每股盈餘係以當年度之年平均匯率換算為新台幣列示。

(二)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請參閱第 81～133 頁。

奇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 105 年度（自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奇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戴光正



中華民國 106 年 2 月 24 日

(三) 關係報告書：不適用。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一) 本公司與財務資訊透明有關人員取得證照情形：

1. 財務主管每年參加會計主管進修課程訓練，通過並取得證書。

105 年度進修資訊如下：

主辦單位	進修課程名稱	訓練時數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發行人證券商證券交易所會計主管持續進修班	12 小時

2. 稽核主管每年接受在職訓練課程並經測驗合格取得證書。

105 年度進修資訊如下：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進修課程名稱	訓練時數
105/9/12~9/14	財團法人證券暨期貨發展基金會	企業初任內部稽核人員職前訓練研習班	18 小時

3. 與財務資訊透明有關人員，其取得主管機關指明之相關證照情形：

高考會計師及格：會計部 1 人。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本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奇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戴光正

